

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國家發展研究所



碩士論文

Graduate Institute of National Development

College of Social Science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Master Thesis

民主化後的馬祖地方政治生態與地方政治菁英的動員、

經營與結盟

Political Ecology, Mobilization, Management, and

Alliances of Local Political Elites in Matsu after

Democratization

邱祖顥

Tsu-Hao Chiu

指導教授：王業立 博士

周嘉辰 博士

Advisor: Yeh-Lih Wang, Ph.D.

Chia-Chen Chou, Ph.D.

中華民國 106 年 1 月

January 2017

國立臺灣大學碩士學位論文
口試委員會審定書

本論文係邱祖顥(R03341041)在國立臺灣大學國家發展研究所完成之碩士學位論文，於民國 106 年 01 月 18 日承下列考試委員審查通過及口試及格，特此證明

口試委員：

王業立

邱嘉辰(指導教授)

董信達

紀俊臣

所長：

周桂田

謝辭



時光飛逝，兩年半的研究生生涯將告一段落。完成這篇論文，首先要感謝我的指導教授王業立老師，因緣際會下上了老師的地方政治生態專題課程，才開啟我鑽研這個题目的興趣。在上課時，老師的口條、表達相當清晰明瞭，是我非常想跟老師學習的地方。同時，老師整理出的教材也相當有組織且具代表性，讓我得以在短時間內於文獻叢林中去蕪存菁，建構研究方向與理論視野。還有，在後續的研究過程與討論中，老師不只給予的方向、建議非常明確與實用，也對我有許多包容與體貼。只能說當老師的指導學生，真的非常幸福。

同時，也要感謝我的另外一位指導教授周嘉辰老師，謝謝老師開放與乾脆的指導風格與行事作風，還有尤其在研究計畫撰寫時，給予了我許多幫助。碩士生涯上了老師的兩堂課，雖然與我的研究主題關係不大，但是從課堂中看到了許多做研究的方式、態度與可能。老師快速卻縝密、邏輯清楚的思緒，更是令我崇拜不已。

還要謝謝我的口委紀俊臣老師及黃信達老師，在百忙之餘給予我指導。因為紀老師對馬祖的了解，讓我有許多反思的機會，老師的提問與建議，更給予我許多幫助。也要謝謝黃信達老師，在理論的脈絡與貼合、研究方向的考慮、寫作方式等等上的諸多建議，都讓我在論文的寫作過程中，有更多的面向與素材可以考慮。非常感謝兩位老師的幫忙！

再來，還要感謝我的受訪者們，礙於保密原則無法一一公開道謝，但沒有你們就無法完成這篇論文。訪問的過程中受到受訪者們諸多的照顧，認識了許多值得尊敬的人。記得其中一位受訪者在訪談結束後，開車帶我在島上繞了一大圈，向我吐露著從政生涯的感慨。打開車窗迎著海風，倏忽覺得許久沒有好好親近這塊土地，也突然覺得自己未來會很想念這個論文寫作的過程。

也要感謝研究所的幾位好朋友們，宇捷、訓豪、澤民、凱瀛、俊智，讓我在寫作孤獨的過程中得以有伴。每一個夜晚的中央球場及國青地下室的桌球大戰、

每一次 118 巷的晚餐、每一次研究室裡的球賽 live 直播，都是難以抹滅的回憶。

最後還要感謝桃園的外公、外婆、舅舅、阿姨等，在台北求學的這七年，尤其研究所這兩年半的時間，常常跑回去受你們照顧。同時感謝 Amy，還有我的母親，關於所有的一切。

因為大學時代念的是傳播，這兩年半的過程中，才慢慢的開始摸索政治學領域做研究的方式。尤其記得碩一時，因為不知道該怎麼處理念不完的文獻以及如何下手期末報告，混混沌沌及憂心的過了好一陣子。寫論文的過程中，重讀了一遍米蘭昆德爾的著作—《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輕》，裡頭有一句話這樣寫道：「也許最沉重的負擔同時也是一種生活最為充實的象徵，負擔越沉，我們的生活也就越貼近大地，越趨近真切和實在。」大概就是這樣吧，一切都是過程，而每一次的結束，都要提醒自己有歸零的勇氣，並能繼續往前。

邱祖顥

2017 年 2 月於台大國發所

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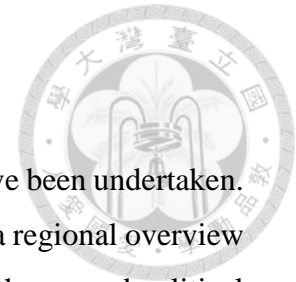
國內針對馬祖這個離島的政治學研究相當缺乏，因此本研究首先爬梳相關文獻，以理解馬祖之區域概況與地方政治發展。再以人際關係網絡理論與政治密友主義作為主要理論框架，及深度訪談法、文獻分析法、參與觀察法作為研究方法，從五個主要研究問題出發，勾勒出民主化後（1992-2017）的馬祖地方政治生態之形貌。

本研究的主要研究發現有：

- 一、軍管時期的生活、對民進黨的反感、地緣關係、與中國的交流程度使得馬祖人在政黨認同上非常傾向泛藍。
- 二、政黨認同只在全國性選舉上相對較有影響力，在地方選舉中，政治菁英動員與經營的核心是以「關係為主，利益為輔」的形式。
- 三、馬祖較特殊的動員模式有買票、非現住人口動員、換票。因為人情關係網絡的密度與重疊性高、地小人少，使得這些模式成為可行、影響力更高。
- 四、馬祖地方政治勢力的形成、發展、運作，與傳統的地方派系有所差異。在組織結構上，偏向政治密友主義闡述的方式，且有步向一派獨大的趨勢。
- 五、候選人表現、議題、政見、學歷在選舉中較不重要，非泛藍政黨目前也難在馬祖得到席次，但年輕選民及外來人口數量的成長，也許有機會使這樣的狀態產生轉變。

關鍵字：地方政治生態、馬祖、民主化、地方選舉、關係、人際關係網絡主義、政治密友主義

Abstract



Few political science studies of Matsu, an island of Taiwan, have been undertaken. Therefore, this study first reviewed the relevant literature to obtain a regional overview of Matsu and its local political developments. Then, using network theory and political cronyism as the main theoretical framework, the study applied in-depth interviews, documentary analysis, and participant observation as research methods. Based on five main research questions, the study determined the characteristics of the local political ecology in Matsu after democratization (1992–2017).

The major findings of this thesis are as follows:

1. The military period of life, resentment of the DPP, geographic factors, and the degree of communication with China cause people in Matsu to be strongly inclined toward identifying with the pan-blue camp.
2. In national elections, party identity is comparatively influential. Regarding local elections, a *guanxi-based* system that supplemented by interests” is the core of mobilization and management by the political elite.
3. Comparatively unique modes of mobilization are applied in Matsu, namely ticket-buying, mobilization of domicile-leaving people, and ticket-exchanging. The high density and overlap of social networks, the small area of land, and the small population cause these modes to be feasible and influential.
4. The formation, development, and operation of local political forces in Matsu differ from those of traditional local factions. The organizational structure favors the description of political cronyism, and tends to be dominated by one force.
5. Candidates’ performance, focal issues, political opinions, and educational background are unimportant in elections. Non–pan-blue political parties struggle to obtain seats in Matsu. However, the increase in numbers of young voters and foreign populations may result in changes to the political ecolog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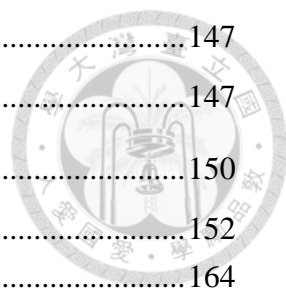
Keywords: local political ecology, matsu, democratization, local faction, guanxi, network theory, political cronyism

目 錄



口試委員會審定書.....	i
謝辭.....	ii
中文摘要.....	iv
英文摘要.....	v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緣起與問題意識.....	1
第二節 研究目的與研究問題.....	5
第三節 研究途徑、方法、架構與限制.....	9
第四節 論文結構與章節安排.....	14
第二章 文獻回顧與探討.....	15
第一節 馬祖地方政治生態相關研究.....	15
第二節 地方派系的定義與研究途徑.....	16
第三章 馬祖區域概況與地方政治發展.....	39
第一節 地理、名稱、人口.....	39
第二節 行政沿革與地方自治發展.....	44
第三節 民主化進程較晚對馬祖地方政治生態的影響.....	55
第四章 關係與利益在馬祖地方政治生態中的角色.....	65
第一節 關係在馬祖地方政治生態中的重要性.....	65
第二節 關係的經營.....	74
第三節 利益、關係與特殊動員模式.....	81
第五章 馬祖地方政治勢力.....	103
第一節 馬祖地方政治勢力的現況.....	103
第二節 馬祖地方政治勢力的結盟與組織型態.....	108
第六章 年輕人、第三勢力及民進黨在馬祖的位置與影響.....	127
第一節 候選人表現、議題、政見、學歷的影響.....	128
第二節 年輕人出現可能造成的影響.....	130
第三節 第三勢力在馬祖的發展.....	138
第四節 民進黨在馬祖的發展空間.....	141

第七章 研究發現與研究建議.....	147
第一節 研究發現.....	147
第二節 研究建議.....	150
參考文獻.....	152
附錄：訪談大綱.....	164



圖表目錄

表 1-1：2014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2016 年總統暨立委選舉之政黨得票率分布比較（全國／馬祖）	2
表 1-2：2014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2016 年立委選舉之政黨席次分布（馬祖選區）	2
表 1-3：訪談名單	11
表 2-1：台灣地區派系政治的政治學與社會學研究途徑之比較	21
表 2-2：關係模式變項關係表	30
表 3-1：馬祖歷屆議員選舉概況	49
表 3-2：馬祖歷屆縣長選舉概況	50
表 3-3：民主化前馬祖中央民意代表選舉概況	51
表 3-4：民主化後馬祖歷屆國大代表選舉概況	52
表 3-5：民主化後馬祖歷屆立法委員選舉概況	52
表 3-6：馬祖歷屆鄉長選舉概況	53
表 5-1：馬祖現任選舉公職人員學歷一覽	131
表 5-2：馬祖現任公職人員年齡分布表	136
表 5-3：2016 年馬祖立委選舉得票結果	138
表 5-3：近八年各政黨在馬祖選舉得票率	144
圖 1-1：研究架構圖	13
圖 3-1：連江縣地理位置圖	40
圖 3-2：馬祖戶籍人口統計	42
圖 3-3：馬祖歷年底人口變化	43
圖 5-1：馬祖 105 年 9 月底戶籍人口年齡分配圖	135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緣起與問題意識



2014年11月29日的九合一地方公職人員選舉，¹合併了所有地方選舉公職，全國參選名額接近20000名，應選名額也達到11130名，是我國選舉史上最大規模的選舉。隨後的選舉結果造成政黨執政縣市板塊劇烈移動，民進黨獲得空前勝利，而國民黨在全國僅獲得六席縣市長寶座。然而，仔細觀察馬祖在2014年地方選舉的結果，發現無論是於何種政治職位，國民黨在得票率上仍佔據壓倒性優勢。而民進黨因為並未提名任何一位候選人的緣故，在選舉席次上一位難求，這種情形在全國任何一縣市中，都是難以出現的情況。再觀察2016年甫落幕的總統合併立法委員選舉中馬祖地區的得票分布，可以發現在2016年第十四任的總統選舉時，有別於在全國層次上僅得到31.84%得票比率的成績，國民黨總統候選人組合在馬祖得到了68.6%的選票，親民黨總統候選人組合則得到了14.86%的選票。然而，在此次選舉中獲得大勝，得到56.12%選票的民進黨總統候選人組合，在馬祖卻僅得到了16.54%的選票。而2016年合併辦理的第九屆立法委員選舉中，民進黨同樣以直接不提名的方式，讓國民黨候選人陳雪生輕鬆的以68%的得票比例勝選（詳細數據見表1-1、1-2）。從這兩次選舉的結果，可以發現馬祖這個區域的選舉趨勢，並未與全國層次同步。

¹ 2014 年底的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按照 2014 年修正的《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進行，合併辦理直轄市長、直轄市議員、直轄市山地原住民區長、直轄市山地原住民區民代表會代表、縣（市）長、縣（市）議會議員、鄉（鎮、市）長、鄉（鎮、市）民代表會代表、村（里）長等九種公職選舉。

表1-1：2014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2016年總統暨立委選舉之政黨得票率分布比

較（全國／馬祖）

選舉職位	政黨得票率	國民黨（全國）	國民黨（馬祖）	民進黨（全國）	民進黨（馬祖）	無黨籍及未經政黨推薦（全國）	無黨籍及未經政黨推薦（馬祖）
2016總統選舉		31.84%	68.59%	56.12%	16.53%	0%	0%
2016立法委員選舉		38.71%	68.06%	45.07%	0%	5.43%	17.67%
2016年不分區立法委員選舉		26.91%	56.63%	44.05%	8.91%	X	X
2014縣市長選舉		40.48%	100%（兩位候選人皆為國民黨） ²	46.66%	0%	34.19%	0%
2014縣市議員選舉		37.52%	54.23%	27.59%	0%	32.5%	35.77%
2014鄉鎮市長選舉		33.58%	87.19%	31.93%	0%	34.19%	12.81%
2014鄉鎮市民代表選舉		22.46%	73.91%	12.74%	0%	64.44%	24.69%
2014村里長選舉		28.83%	93.64%	6.55%	0%	69.39%	6.36%

資料來源：中央選舉委員會，2016；作者自繪。

表1-2：2014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2016年立委選舉之政黨席次分布（馬祖選區）

選舉職位	政黨席次	國民黨	民進黨	無黨籍及未經政黨推薦
2016立法委員選舉		1	0（未提名）	0
2014縣市長選舉		1	0（未提名）	0
2014縣市議員選舉		6	0（未提名）	3
2014鄉鎮市長選舉		4	0（未提名）	0
2014鄉鎮市民代表選舉		17	0（未提名）	5
2014村里長選舉		19	0（未提名）	3

資料來源：中央選舉委員會，2016；作者自繪。

王業立（2016）在2016年總統暨立委選舉後的1月18日於蘋果日報投書，

² 2014年的縣長選舉中，國民黨在馬祖採不提名但核准參選方式，讓黨內楊綏生、劉增應兩人同時參選。

指出在太陽花學運、2014年九合一選舉、2016年總統與立法委員選舉的衝擊之後，過往穩定的藍綠政黨板塊產了劇烈的鬆動。他指出國民黨的潰敗宏觀來看，是因為馬英九政府的執政績效受到質疑，以及國民黨的中心思想與民意脫節。而微觀來看，則是地方派系、眷村票、軍公教系統、地方黨部等過往國民黨基層動員工具的式微。最後，加上太陽花學運、高中課綱爭議等事件的催化，讓國民黨在年輕選票的爭取上完全佔據劣勢，就在這幾種因素的交互影響下，使得國民黨大敗。王業立（2016）在最後的結語是：「在今年的大選後，台灣的藍綠政黨板塊的確產生了重大的位移，但此種傳統藍綠政黨板塊的概念，或許在不久的將來就會被完全的解構與重構。」然而，王業立指出的台灣政黨政治發展趨勢，或許可以套用在台灣大部分的區域，但從前述馬祖兩次選舉來看，結果卻並未有什麼改變，仍然是鐵板一塊。這不禁讓筆者好奇究竟是什麼樣的原因導致傳統政治勢力在馬祖地方選舉上的力量是如此穩固？簡言之，2014年與2016年的兩次大選，因為太陽花學運、食安風暴這些全國性議題的高度曝光，加上傳統動員網絡的式微等原因，的確讓台灣整體的政治板塊產生變動。然而從地方的角度來看，是否某些特定區域的私下政治運作仍嚴重交織纏繞的影響著地方政治生態³的發展？

就筆者搜尋相關資訊之後，發現國內有關於地方政治生態的相關研究並不少，但大部分的研究著重在嘉義、彰化、台中、雲林、屏東等過往地方派系較為蓬勃發展的區域。關於馬祖的地方政治生態研究卻嚴重缺乏關注，只有兩篇有關於馬祖選舉、家族與地方政治的碩士論文。然而，主流研究區域的研究成果，是否能適用於馬祖這樣的外島，仍有待商榷。畢竟就馬祖而言，地理位置偏遠且與台灣隔海區隔，交通相當不便，資源也相對缺乏。加上族群性質來自閩北一帶，與台灣完全不同，因此即使仍涵蓋在我國整體的政治結構與制度之中，但卻可能形成有別於台灣的地方政治運作模式。再者，歷史與制度的相異，也可能導致馬祖地方政治生態與台灣地方政治生態的不同，例如地方自治選舉的時間點較晚、⁴解

³ 詳細定義請參照第一章第二節。

⁴ 因為戰地政務時期的關係，馬祖在民國六十五年後才開始先後辦理村長、鄉長、鄉民代表等地

嚴的不同步等。這種民主化進程相對較慢的情況，讓過往戰地軍管政務時期⁵與戒嚴時代，政治封閉的程度比起台灣本島更高，在當時馬祖與台灣彼此進出，甚至要經過軍方允許，電信也受到管制。另外，極大密度的社會關係網絡、政治意識形態差異較不明顯、桃園一帶旅台移民與馬祖地方政治的曖昧關係、青年人口的外移、選舉人口基數較少、宗教的影響等因素，皆可能造成馬祖地方政治生態的特殊性，使得其與主流典範有別。

而就另一方面而言，趙永茂（2001，156-157）指出教育水準的提高可能使得傳統狹隘關係的作用降低，並提高公民的政治素養，產生更多自主獨立的選民，幫助促進公共議題的討論與公民社會的發展，衝擊舊有社會結構的型態。另外，還有幾個可能改變地方政治生態的重要因素——「訊息管道的開放」及「科技的進步」、「年輕世代的出現」。因為手機與網路資訊平台的出現，以及人們對於新興工具的熟練與使用，單一訊息管道難以像過去一樣蒙蔽所有民眾。再加上新環境底下年輕世代的出現，他們通常具有更高的個人自主性與民主素養，不再容易像過去那樣輕易被地方勢力所動員，也因此可望成為一股力量，超越過去以意識形態形成的不理性對立，進而改變選舉文化（莊卓穎，2015：155-156）。就此，筆者認為雖然馬祖在這幾次的選舉結果上仍未有太大改變，而選舉如 Joseph Schumpeter 所言，⁶的確是民主政治中重要的一環。但若只以選舉結果來斷定馬祖地方政治生態仍像過去毫無變化，或許又有些狹隘。畢竟有時改變是一種點滴工程，不會立即反應在選票數上。尤其是在 2012 年的博弈公投、2016 年的區域立委選舉中，都有越來越多年輕人、第三勢力或者公民社會的力量來參與馬祖地

方選舉，而縣長、縣議會選舉則是在解除戰地政務後的民國八十二年與民國八十三年才先後辦理。

⁵ 戰地軍管時期為 38 年 8 月 19 至 45 年 7 月 16 日，而戰地政務時期為 45 年 7 月 16 日至 81 年 11 月 7 日。兩段時間中軍事與行政結為一體，馬祖人被黨國、軍人嚴格管制，直至 1992 年 11 月 7 日戰地政務才解除。

⁶ Joseph Schumpeter (1975: 269)指出：「民主政治乃透過爭取人民選票的支持，進而獲得公職、權力的制度性安排。」可得知選舉在民主政治中的重要性。

方選舉的運作。又就全國層次而言，太陽花學運及素人政治、青年參政、公民社會的逐漸蓬勃，也可能催化馬祖地方政治生態的轉變。換句話說，這些新的元素雖然在選票層次上仍未對地方政治生態有驚人的影響，但是否可能對馬祖地方政治生態產生衝擊或種下改變的種子，也是筆者欲探討的面向。⁷

第二節 研究目的與研究問題

壹、研究目的

要討論地方政治前，必須先了解「地方政治生態」的概念，因為不同的環境、物質與政治條件，可能會造成地方政治形態不同的風貌。學界通常以趙永茂的定義（1998：307-308）作為標準，趙永茂認為所謂的「地方政治生態」，即指「地方政治中，互動共生的行為個體和群體，與地方政治、經社文化等環境之間的動態互動體系。它同時具有一般生態學的特徵如與環境互動、動態共生、共變，以及呈延續發展狀態等現象。而在實際的地方政治中，個體的政治人物和團體，自然十分重視政治權力與社經利益的汲取，為了維護其共生個體和群體的最大利益，常運用依附（patron-clientel）與結盟（coalition）、重組等手段，進行各項計畫，希望能夠在大的競爭、淘汰環境中，維護個體和群體的生存與最大利益。但如有更發展的制度、政黨、法律、經社與文化環境，這些政治個體和群體的權、利互動行為模式，會受到較大的抑制；反之，就會受到較大的鼓勵。」⁸另外，曾國

⁷ 湯京平、陳冠吾（2013）在研究嘉義縣的地方政治生態與社區發展協會的關係時，就發現一種吊詭的現象——雖然地方政治力滲透進了社區發展協會，但社區發展協會對於地方事務的支持，已逐漸從過往的垂直而對人不對事的方式，轉為對事不對人的水平方式，公民社會逐漸在社區營造的過程中萌芽。換句話說，肉桶政治、私人利益雖然仍影響著地方政治運作的邏輯，但公共利益與公民社會力量也越來越茁壯，傳統鄉村政治屬性在社區發展協會的茁壯中有越來越薄弱的趨勢。地方勢力為了穩固政治權力而介入社區發展協會，卻幽微的改變了基層政治的本質，幫助了公民社會的成長。

⁸ 趙永茂（1998）以此概念在《地方政治生態與地方行政的關係》一文中探討以地方派系、政客、財團、黑道、利益團體等形構成的政治生態，與地方行政之間的互動。像是這些外在環境如何對地方政府在預算分配、採購、警政、人事、土地開發等運作過程中產生影響。

鈞指出也指出地方政治生態是「一個地區政治人物、派系、政黨間之更迭與政治行為，彼此依存或衝突的互動關係，政治團體或個人因政治而分合之現象。包括政黨之消長，派系之形成、運作、整合，及選民結構之變遷等政治現象。」（曾國鈞，2001）

縱上所述，地方政治生態研究特別強調環境與政治行動者之間的關係，以及行動者彼此之間為了追求自我利益與生存而出現的政治行為。台灣社會在民主化的過程中政經社會結構轉變，的確使得多元公民社會、理性化、利益團體等慢慢萌芽。且選舉機制在中央政黨和平輪替後也逐漸鞏固，讓制度化有一定的基礎。但事實上，地方政治生態也仍殘留著許多過去傳統地方社會中封閉、本位、自利的傾向，⁹無論政治人物、政黨、選民都缺乏對程序正義、政治責任、公民參與的重要性有足夠的認識，因此，難以形成一個開放、透明、自主監督的公民社會。例如許多區域因為中央過度集權使得地方資源稀少、公共事務複雜繁瑣、重視人情壓力的政治文化、分贓與支配的政治生態，內部職等過低與人才缺乏等原因，導致地方治理品質不彰，紅包政治、官僚作風等現象嚴重。地方菁英更是壟斷行政、立法權，藉由姻親、宗族、樁腳等網絡勾結以共生並自利，讓政客與關係裙帶形成一個惡性循環的生態鏈。¹⁰換言之，寡頭政治與特權政治仍是地方政治的重要特色，非正式政治（informal politics）仍強力影響選舉，法治體系與政治透明化則難以成形（趙永茂，1998：317-324、306；趙永茂，2002：129-139；趙永茂，2007：8-9）。

綜上所述，雖然過往高層政治人物經常以民主化而自喜，但在華麗的外表下，地方政治運作的根卻已經腐敗，對民主政治與政黨政治的發展蒙上層灰（王業立，

⁹ 陳陽德（1996）在〈民主轉型與地方政治生態的變遷〉中在憲法實施後到省市長開始民選之間，將台灣地方政治生態區分為三個時期。第一時期是以農業社會為結構主體，地方派系與家族、仕紳主導的六零年代。第二個時期是以都會社會為結構主體，選舉開始商業化，金錢進入的八零年代。第三個時期是民主轉型後，政黨政治輪廓逐漸出現的九零年代。

¹⁰ 台灣地方上經常有以派系、黑道、政黨結合的統治網絡（networks），形成一種再分配系統（redistributive system）的情況（趙永茂，1998：314-315）。

1998：89），而過往地方政治的弊端仍殘存。不管是傳統地方政治強調的動員人際網絡、山頭政治角力、尋租競爭的生態結構，在民主化後皆仍存在於地方政治生態中，危害了地方政治的品質（湯京平、陳冠吾，2013：105）。選出的政治人物大多也只是追求自我利益的政客，濫用權力分贓地方資源，而非民主制度理想中應選出的專業、公正政治人物（趙永茂，2007：11；趙永茂，1998：306）。就此，在台灣民主政治發展過程中，落實的可能只有選舉制度，選民與被選舉人的素質卻沒有跟上腳步。¹¹

再者，學者曾指出在新興民主國家中，地方政治中經常以人際網絡與利益交換為核心取向，而非民主政治中倡導的公共利益與社會道德（Bosco, 1992）。湯京平、吳重禮、蘇孔志（2002：44-45）便指出台灣以非正式部門為主軸運作的地方政治，經常讓地方政治人物自我及特定支持群眾的利益，凌駕在以公益為主的理性政策上。這一種肉桶政治¹²的出現造成公共資源使用上的缺乏效率與浪費，¹³且成本由全民分攤，進而形成地方自利群體會要求更多的循環。丁仁方（1999：76）便引用 Mancur Olson 的說法，來指出這種地方政治勢力為了一己之私，對

¹¹ 趙永茂（2007）在《從地方治理論台灣的地方發展》一文中便指出，地方派系、家族樁腳、黑金勢力分贓地方公共政經資源；地方政府失能；政治過程不透明；民選政治人物權力過大等原因，造成地方政治發展難以鞏固根基，處於一個持續惡化的狀態。因此他參考英美的經驗，認為台灣的地方政治需要進行整個政治生態、政治制度與政治文化的重構。例如發展地方公民組織，並擴大在公共事務上與行政單位的溝通與對話的空間；建立相關地方陽光體制與法案，防止地方政治權力的濫用、腐化；建構並深化公民社會的公共責任與監督能力；追求權力過程中的開放透明，進而打破現有派系、侍從、宗親、家族、情誼、黑金等不利於民主發展的政治元素；改變既有寡佔與封閉特權政治的過度氾濫。

¹² 『「肉桶政治」是美國學界形容美國國會代議政治所創造的一個名詞，指美國國會議員不關心全國性議題，只關心自己的選區利益，議員們把美國政府預算當成肉桶，他們要的就是聯手從肉桶裡將肉拿到手。』（王靜儀 2008：3）在其中，民意代表透過各種方式，例如策略性投票（strategic voting）、議題設定（agenda setting）、滾木立法（log-rolling）等方式，在政府預算中爭取「分配性利益」（distributive benefits）嘉惠自己選區的民眾，以增加連任機會（Ferejohn, 1974；Riker, 1986，轉引自湯京平、吳重禮、蘇孔志，2002：45）。

¹³ 王振寰（1996：320）指出我國的財政危機經常源自於各級政府在公共工程預算上被地方勢力或利益團體所影響，無法理性計畫與執行，讓財政成本節節升高，形成公共預算利益私有化的情形。

公共領域、資源的公平分配造成的傷害——「當一個社會的利益表達都是追求特殊利益時，則國家資源變成特殊利益組織分配的對象，不只是民主出現了分配的危機，也是國家衰亡的開始。」而馬祖在過去機場興建的公共決策上，就有這樣的傾向。因為公共決策無法與政治、選票考量切割，而有商品化、市場化的情形，成為與特定選民交換選票的工具。最後馬祖在全縣僅僅 29.6 平方公里的區域內就興建了兩座機場，而兩座機場只距離約 3 公里。這種公共政策過度政治化的現象，使得行政上無法以專業作為考量，成為一種「理性的無效率」(張登傑, 2012)。為什麼會有這種情況，值得深思。

如前文提到，過往關於選舉制度、選民投票行為、地方派系、政治民主化、政黨運作、地方政府與決策、社會網絡與組織動員等地方政治生態相關研究，國內學界已有一定成果，但針對馬祖這個離島的政治學研究卻相當缺乏。因此筆者試圖從以下研究問題出發，挖掘馬祖地方政治生態之形貌，以探討馬祖地方政治生態是否有與眾不同的特質？又或者過去的研究成果是否能完全套用於馬祖？以及馬祖地方政治生態是否可能有所轉變？以彌補既有研究文獻之不足。

貳、研究問題

綜前文所述，本研究試圖探討下列的問題：

- 一、民主化進程較晚是否對馬祖地方政治生態造成影響？
- 二、地方政治菁英動員與經營選區的核心為何？
- 三、馬祖地方政治生態中有何特殊的動員模式？
- 四、馬祖地方政治勢力的現況、結盟核心、組織型態及發展為何？
- 五、年輕人、第三勢力、民進黨在馬祖地方政治生態中的位置與影響？

第三節 研究途徑、方法、架構與限制



壹、研究途徑

過去幾十年台灣的地方政治生態研究中，最重要的兩個研究理論途徑，莫過於政治學研究途徑與社會學研究途徑。前者以恩庇侍從理論為根基，闡述威權政黨主導下的統治與控制方式，如何對地方社會產生影響。其主要以二元非正式組織群體、侍從主義來定義派系，且認為派系是國民黨為了鞏固威權政權基礎而「由上而下的蓄意創造」形成，運作目的則是汲取地方上的壟斷性經濟利益。另一方面，社會學研究途徑以人際關係網絡理論作為框架，也是台灣過去地方政治生態研究中重要的研究途徑。社會學研究途徑的學者在定義部分，強調派系的「關係脈絡」，認為地方派系是「由下而上的自然形成」。至於就運作目的而言，經濟利益與經濟特權並非地方派系主要之目的，只是建構、維繫「社會網絡」的工具（吳重禮，2002：97）。

然而，馬祖過去為戰地，歷史物質條件與台灣相異甚大。在戰地政務時期，軍政為一體。不只首長為官派，民眾更是被軍政化，納入軍政體制之中。在這樣相對於台灣社會更為高壓的社會情境，且物質條件完全不同的情況下，筆者認為學者所言，國民黨過去在台灣地方政治中所採取的侍從主義典範，難以套用在歷史、制度發展以及許多物質條件與台灣本島有許多差異的馬祖地方政治生態上。

而人際關係網絡理論這種從人際關係往來串聯成的社會網絡，來觀察地方政治勢力這種非正式組織的彈性，如何穿越官僚體制結構的約束，進而影響政治行動的研究途徑，往往能有一定的解釋力，並得到豐富的觀察。然而，人際關係網絡理論仍可能面臨許多限制。例如因為現代化、都市化的發展造成傳統關係的轉變，使得傳統關係的運作在地方政治上難以像過去輕易運作。但不能否認的是，人際關係網絡連結的影響力，仍存在於地方政治中，況且馬祖都市化的程度比起台灣程度較低，因此這一理論仍值得作為參考。只是如同蔡榮祥（2014：12-14）

所提到的，只關注關係這個面向，容易使視野受到限縮。因此，本研究將從人際關係網絡理論出發，並輔以政治密友主義，讓解釋能更有彈性。關於人際關係網絡理論與政治密友主義的介紹與分析，將在第二章第二節中做更詳細的探討。



貳、研究方法

本文為一探索性、描述性的個案研究（case study approach），試圖從特定現象的觀察與分析、訪談以及文獻的資料爬梳來理解地方政治活動中，群體之間共同特色及脈絡，以勾勒出馬祖地方政治生態之風貌。並探討過去的主流理論是否能適用於馬祖的地方政治生態，對其做個別的、深度的描繪，以理解其與台灣地方政治生態的相同與相異。綜此，本研究將以文獻分析法、深度訪談法、參與觀察法為主要蒐集資料的方式，以下詳述之：

一、文獻分析法

本文首先將爬梳國內外關於地方政治生態、地方派系的文獻，對於相關定義、理論等研究成果作整理，進而形塑自己的問題意識與基礎理論架構，以幫助分析。再者，對有關馬祖歷史、政治發展、選舉資料與情報、地方政治生態等報章雜誌、專書等正式與或非正式文本作蒐集並分析，以此釐清歷史的脈絡與過去地方政治運作的狀況。期許能透過這樣的方式，來更能理解現況。

主要文獻資料來源：

- （一）連江水月刊、馬祖日報（官辦）、中國時報、聯合報、自由時報（台灣主流媒體）、馬祖通訊（民間自發雙周刊，專門討論公共事務與小道消息）等媒體相關報導
- （二）連江縣政府公告、統計年報等，以及選委會、議會之公開官方資料
- （三）連江縣志、北竿鄉志、南竿鄉志等正式出版專書
- （四）其他相關研究論文、期刊



二、深度訪談法

深度訪談基本上分為非結構式訪談 (unstructured interviews)、結構式訪談 (structured interviews)、半結構式訪談 (semistructured interviews) (潘淑滿, 2003: 140-144)。而本研究採取半結構式訪談, 即在訪問之前根據研究目的與問題, 先行設計訪談大綱,¹⁴ 並讓受訪者先行了解訪談大致內容, 以讓訪談過程更為順利與有效率, 並使得訪談結果更為精確。但在訪問過程中, 不被訪談大綱限縮, 而是根據當下情況做調整並進行追問, 同時觀察受訪者的態度、語氣、行為舉止, 以更深入獲取訪談資料, 補足從文獻與觀察法中未能獲得的資訊。

訪談對象的尋找以立意抽樣 (judgmental sampling) 作為方式, 針對對馬祖地方政治生態有所了解的對象進行訪談, 例如各級公職人員、民意代表、選務幹部、媒體人士等。並再與訪談對象討論, 做滾雪球抽樣 (snowball sampling), 尋找更多對研究問題有所幫助的受訪者。

本研究的深度訪談主要在 2016 年底進行, 共訪談 19 位受訪者, 因馬祖地方過小, 為避免受訪者困擾, 訪談名單保密處理, 只簡略列出受訪者身分。再者, 本研究受訪者身分類別涵蓋「學者專家或媒體人士」、「民意代表」、「民選官員」、「地方樁腳」、「青年代表」、「家族人士」。就訪談者政黨屬性而言, 包括國民黨、民進黨、第三勢力及無黨籍人士; 就地方政治勢力屬性而言, 包含 2014 縣長選舉主要兩地方政治勢力之人馬。又民意代表及民選官員之中, 縣級及鄉級人員皆有涵蓋。以此探索不同角度之說法, 盡可能達到客觀。

表1-3：訪談名單

編號	身分
A-1	學者專家或媒體人士
A-2	學者專家或媒體人士
B-1	民意代表 (含前任)
B-2	民意代表 (含前任)

¹⁴ 訪談大綱請參閱附錄。

B-3	民意代表 (含前任)
B-4	民意代表 (含前任)
C-1	民選官員 (含前任)
C-2	民選官員 (含前任)
D-1	地方樁腳
D-2	地方樁腳
D-3	地方樁腳
D-4	地方樁腳
E-1	政黨相關人士
E-2	政黨相關人士
E-3	政黨相關人士
F-1	青年代表
F-2	青年代表
F-3	青年代表
G-1	家族人士

資料來源：作者自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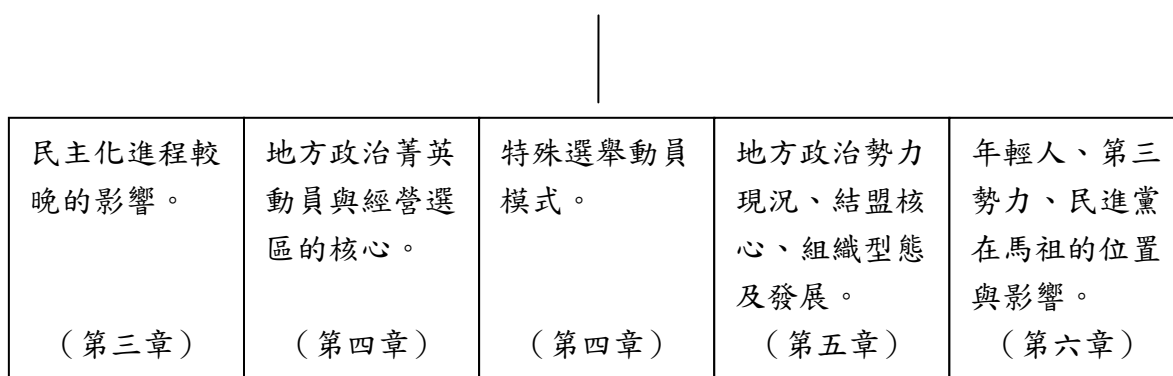
三、參與觀察法

由於地方政治的蛛絲馬跡較為隱晦，因此必須再藉由親臨現場的實地觀察來理解地方政治生態之樣貌。筆者曾多次參與馬祖選舉活動，尤其是九合一選舉更是直擊投開票所情況等選舉過程。除了選舉時期的觀察，非選舉期間的政治運作也非常重要，因為筆者為當地人，基本上生活在地方政治運作的場域中。因此期能透過實地觀察地方政治運作之經驗，以及與當地人的相處情形，與訪談、文獻資料進行交叉驗證，以尋求資料的正確性，避免被單一說詞誤導。

參、研究架構



地理特性；資源缺乏；族群差異；特殊歷史脈絡與制度；極高密度與重疊度的社會關係網絡；旅台移民；年輕人口；選舉人口基數較少；宗教等因素。



馬祖地方政治生態

圖 1-1：研究架構圖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繪製。

肆、研究限制

地方政治運作經常涉及人情壓力與隱蔽特殊利益交換，尤其是馬祖地處偏鄉，這樣的情形更加嚴重。外加某些行為涉及法律問題，難以公開，資訊並不透明，這些因素使得取得研究資料的過程變得困難，尤其涉及敏感問題，相關人士可能有所保留或不願意回答，甚至誤導研究者。也因此本研究將對受訪者資訊採取保密原則，讓受訪者能更敞開心胸。再者，國內外有關馬祖地方政治生態相關的文獻資料有限，也較少系統性的研究與資料、數據保存。在筆者蒐集資料過程中，也發現許多資料庫早已遺失，或者有所缺漏，因此有許多資料上取得的限制。

第四節 論文結構與章節安排



本研究第一章為緒論，闡述本文之研究緣起、問題意識與研究問題、研究方法以及研究架構等。

第二章為文獻回顧，首先將整理出與馬祖地方政治生態、選舉相關之研究。接著爬梳國內外關於地方政治生態、地方派系的文獻，進而對於相關定義、研究途徑與理論等研究成果做整理，以形塑自己的相關知識，並幫助後續的分析。

第三章將先介紹有關馬祖之區域概況，包含地理概況、名稱由來、人口概況，讓讀者對於馬祖有初步認識，接著將爬梳有關馬祖地方政治發展之報章雜誌、新聞、選舉資料、專書等文本，並與訪談資料做交叉比對，進而瞭解馬祖的歷史與制度脈絡、地方政治發展史、歷次選舉結果、軍管時期對馬祖人的影響及政治認同上的狀態。

第四章則將探討關係與利益在馬祖地方政治生態中的角色，內容包括選舉時的動員，及地方政治菁英在非選舉期間經營選區、維繫關係網絡的方式。同時也將描述買票、非現住人口動員、乃至於換票等特殊動員模式的運作，以及關係與利益在這些動員與經營中的位置。

第五章中則將以政治密友主義作為出發，首先針對馬祖地方政治勢力做探討，比較其與台灣地方派系的相同與異同，並描述地方政治勢力的現況。再者，本章也將探討地方政治菁英結合的原因、樁腳在馬祖地方政治中的角色以及馬祖地方勢力的組織型態、地方政治菁英的自主性、地方政治勢力支持基礎的轉移及趨勢。

第六章將闡述年輕人、第三勢力及民進黨在馬祖的位置與發展，並且探討這些群體對馬祖傳統的地方政治生態運作是否有所衝擊。

第七章為研究發現與研究建議，將對前述之研究成果與研究發現做一統整、歸納，並對馬祖地方政治生態之風貌做評述，並指出未來可能的發展與研究建議。

第二章 文獻回顧與探討

第一節 馬祖地方政治生態相關研究



目前和馬祖地方政治生態較相關的研究有兩篇銘傳公事所在職專班的論文。首先是簡淑華（2008）在《家族在莒光鄉地方選舉所扮演的角色》一文以馬祖莒光鄉作為研究範圍，從社會學研究途徑出發，探討家族在選舉時所扮演的角色，以及家族之間在選舉時的合作基礎（利益、人情與信任）與互動模式。簡淑華發現在鄉長及議員選舉中，大家族佔有絕對優勢，小家族則附庸其下，爭取鄉民代表的名額。就投票取向而言，學經歷並不是相當重要，利益、人情與信任則為關鍵。簡淑華進一步指出家族在選舉時動員的方式包括家族力量的使用、人情攻勢、幽靈人口¹⁵的運作、行政資源的使用。而結盟方式則從「垂直式結盟」逐漸發展出「水平式結盟」的型態—利用分票的方式在上任後共同汲取資源。¹⁶此外，越基層的地方性選舉因為與家族的直接關聯性較強，像是村長與鄉民代表選舉，家族會更為熱衷的動員，而在中央層級的選舉中，像是立法委員、縣長選舉，動員相對薄弱。

曹鳴傑（2007）則在《連江縣選民投票行為之研究—2005年連江縣長選舉個案分析》一文，對2005年縣長選舉的投票行為做個案分析，他認為雖然影響馬祖選民投票行為最多的是政黨因素，選民較認同泛藍傾向的候選人。然而，由於2005年的馬祖縣長選舉中，各候選人的政黨傾向並未差異太大，因此社會關係取向成為這次選舉中最重要的因素，並引發出宗教動員、幽靈人口、家庭配票、換票等投票行為。再來影響選舉結果因素的重要性排列則是候選人取向、政見取

¹⁵ 本文對於「幽靈人口」一詞，以「非現住人口」取代，但不改變原作者的用詞，原因會在第三章第三節中闡述。

¹⁶ 「垂直式結盟」即參與不同選舉的候選人，如縣議員與鄉民代表相互合作。「水平式結盟」則指參選同樣職位的候選人互相合作。

向與政黨取向。¹⁷

綜觀而言，簡淑華的研究是以民國 2002 至 2006 年的基層地方選舉為主，而曹鳴傑的研究則以 2005 年的縣長選舉為研究範圍，兩者皆離現在已約十年。在這十年間，人口結構發生改變，外來政黨與候選人也帶來一些新的競選模式與思考、激盪。然而這十年內，幾乎沒有其他與馬祖地方政治或是選舉相關的研究。再者，兩者皆以研究選舉、投票階段為主，雖然選舉的確是地方政治生態中重要的環節，然而這種研究取向卻忽略平日的經營也是地方政治生態運作中重要的一環。

再者，簡淑華的研究並無分析縣長或立法委員層次的選舉，這兩者的候選人卻常常為地方政治生態中的勢力領導者，對選舉有舉足輕重的影響力。加上莒光鄉作為離島中的離島，對於馬祖整體選情的影響相對較小，是否能代表整個馬祖的情況則難以得知。又家族在馬祖地方政治生態中雖然占據重要的位置，但只以家族作為解釋變項，可能也略顯不足。而曹鳴傑的研究只以單次選舉為研究範圍，代表性同樣略顯不足。最後，與簡淑華的研究相反，曹鳴傑只分析了縣長選舉，但基層政治是地方政治生態中重要的一環，兩者分析單元一大一小，忽略了上層（縣長、立委）與下層選舉職位（議員、鄉代等）之間的關係與互動。

第二節 地方派系的定義與研究途徑

要探討地方政治生態，不能不提到「地方派系」。民主政治剛起步的國家，經常引進代議民主制度（representative democracy），意即透過選舉制度來選出公職候選人。然而湯京平，陳冠吾（2013：108）提到在威權體制中引進選舉制度，可能激化地方政治行動者追求自我利益的傾向。即威權政府透過開放公職以

¹⁷ 曹鳴傑（2007）指出，候選人取向中，親和力比清廉更重要。而政見取向非重要考量，選民通常只在意對自己有關的政見，公共利益性質的政見則較為忽視。政黨取向則如正文提到，在當次選舉中並不重要。

選舉甄補，創造一個使地方群體作零和賽局的環境，讓地方勢力來爭奪政策利益，而以利益與情感為主要運作模式的在地網絡，則成為執政者輸送利益的重要工具，這也使得台灣的地方政治生態與地方派系息息相關。換句話說，公共職位雖然經過公開的選舉制度與程序，但開發中國家通常有既定的統治結構與權力運作模式。

¹⁸這樣的路徑依賴導致原來的家族與社經關係往往成為地方選舉開放後的動員基礎（趙永茂，2007：8）。

因此陳明通（1995：20-21）就認為地方派系因選舉而生，選舉是地方派系最主要的活動。而某些學者更指出，幾十年來的台灣地方政治發展，實際上就等同於地方派系政治（王業立，1998：78）。過往台灣地方派系讓地方政治呈現一種渾沌的狀態，在某些區域更是過度干預行政運作。¹⁹雖然台灣在2000年政黨輪替後似乎已逐漸走向民主鞏固，經濟與教育水準逐漸提升，政見、政黨、候選人取向在選舉中的重要性也開始提高，但地方上的非正式政治力量（informal politics）卻仍默默利用選舉動員等方式，在地方選舉中發揮重大的影響力，並影響公共資源的分配，造成地方政治品質的腐化（趙永茂，2001：167；蔡育軒、陳怡君、王業立，2007：96）。²⁰

¹⁸ 趙永茂引用 James C. Scott 對貪汙問題的研究，指出在傳統社會或一些發展中國家中，政治社會結構仍是一個由少數派閥壟斷權力的垂直連結（vertical ties）領導模式，以追求狹隘的忠誠（parochial royalty）、依附（patron-client）、地方取向（locality orientation）、順從（deference）為主要特質。因此傾向在封閉權力空間中發展合作與互惠關係，而較不重視意識形態或專業政策取向，容易發生特權行為，同時重視個人或小團體的利益（Scott, 1970: 549-555，轉引自趙永茂，2007：9-10）。

¹⁹ 趙永茂的調查指出過往台灣的二十三個縣市之中，就有十七個縣市存在地方派系，且在全省309個鄉鎮市內，有154個區內的派系競爭顯著影響選舉趙永茂（趙永茂，1986：99-104；趙永茂，1997：209、226）。張茂桂、陳俊傑（1986：498）的研究也指出在台灣309個鄉鎮中，至少有459個足以認定的派系。再者，陳明通（1995：153-154）也提到過在威權時期，台灣島內的每一縣市都至少有兩個地方地方派系存在，且總數接近九十個。綜合學者所述，可知地方派系在地方政治運作中活躍的情形。以台灣縣市為單位，長期存在且顯著的派系就有基隆的謝派與蘇派，苗栗的劉、黃兩派，台中縣的紅派與黑派，台中市的張派與賴派，嘉義縣的林、黃兩派，高雄縣的紅白黑三派，彰化的紅陳、林白派等等。然而卻可以發現，馬祖通常不在討論範圍內。

²⁰ 張茂桂、陳俊傑（1986）的研究中顯示，有派系競爭的區域裡，鄉鎮長的選舉投票率高於沒

綜上所述，要研究一個區域的地方政治生態，地方派系絕對是重要的關鍵，畢竟無論是人事任用、公帑運用，都與其密不可分。因此，以下將首先將透過文獻回顧理解地方派系的定義，接著討論與地方派系相關的理論與研究途徑。

壹、派系的定義

雖然對於派系相關的研究有許多，但學界對於派系的定義到目前為止並未有一致的定論。由於過去研究對於派系的定義眾說紛紜，因此本文只列舉較常被引用者。

蔡明惠（1998：10）指出，學界研究經常引用Firth在數十年前針對印度及海外印度社群派系所做研究使用的定義，即「派系」是：「在特定情境下產生衝突的單位，且外顯的情形，是經由領導者與跟隨者之間個人權威的聯結，而彼此關係的建立，是基於交換性的條件。因此，派系是一種具有鬆散規則的群體。」而Nicholas則根據以往學者從事之五個社會群體個案作泛文化的比較研究，指出派系與一般政治群體並不相同，是一種政治組織之特殊型態。他從社會學的角度，以社會結構與政治組織的層面分析，認為派系具有下列特徵（Firth, 1957; Nicholas, 1965: 279，轉引自蔡明惠，1998：10-11）：

- 一、派系是衝突的群體，衝突是它們產生和持續的主要目的；
- 二、派系是政治群體，他們致力於特定的政治衝突；
- 三、派系不是法人組織的群體（Corporate Group），而與其他一般性及從事政治活動的群體有極大的差異；
- 四、派系的成員是由領導者所甄補的，成員是透過他們對領導者的依附而與派系結合，且兩者之間的約束力是散漫而特定的。（即兩者沒有固定互動模式）
- 五、派系成員的甄補是基於各種不同的原則。（例如血緣與經濟等關聯）²¹

有派系競爭的區域八個百分點，但並沒有對原因作進一步的解釋。而王金壽（2004：199-200）則認為這樣的結果可能是來自於地方派系內樁腳的動員結果。陳明通、朱雲漢（1992：85）也從歷屆省議員的選舉結果中發現，派系推出的候選人的當選率是非派系候選人的 10.63 倍。

²¹ 括弧內為本文作者註。



然而，筆者認為，派系因應不同文化及起源，特質可能會有所差異。因此，試圖從台灣學者的定義來著手，以求能掌握台灣地方派系的特殊性。就台灣學者方面，蔡明惠（1998：12）定義派系是「利益的結合，靠關係的互動而凝聚續存，且透過選舉而從事政治職位的競爭，甚而因選舉勝負的面子之爭，形成地方政治上相互衝突的群體。」。蔡明惠與 Firth 相同，同樣以「衝突」作為派系定義的重點，派系因衝突而生，更因衝突而存續。然而，或許以衝突一概而論的定義派系，有些太過狹隘。事實上，在派系的實際運作中，不一定只有衝突，也有合作、共謀的情況。

再來看看其他學者的定義，陳陽德（1988：137）認為「地方派系乃是一種不具任何有形組織的地方上有力人士，因意氣相投或利害一致而結合在一起，並且有掌握地方政治的企圖，形成一股不小的勢力，足以左右群眾及選票，並能影響地方事業機關及政府作為的團體。」而趙永茂（1997：238）則指出「地方派系是地方政治人物以地緣、血緣、宗族或社會關係為基礎，相互聯合以爭取地方政治權力的組合。且地方派系並無固定之正式組織與制度，其領導方式依賴個人政治、社會、經濟關係，其活動採半公開方式，而以選舉、議會等為主要活動場域，並在此等政治場域中擴展其政治或社會關係勢力，具有在地方政治上決定選票、推薦人才、影響選舉與決策的功能。」從上得知，利益結合、社會關係、透過政治職位的競爭來汲取資源、非公開活動、非正式組織是上述學者對於派系定義的共識。

陳明通也對派系的定義有深入的討論，認為派系是「基於多重二元聯盟（dyadic alliance）²²網絡所形成的一種非正式團體，附著於既有的政治社會體制，

²² 所謂的二元聯盟，根據 Carl H. Landé 的論點，「一種存在於兩個人之間的交換機制，他們有面對面的直接關係，透過交換恩惠或提供需求形成自願性結盟的協議。」、「強調一種直接、面對面且有意識建立起來的關係。」這一種二元聯盟又分為水平、垂直兩種形式，水平的二元聯盟交換雙方地位與資源較平等，而垂直的二元聯盟——即侍從主義，交換雙方權力、財富、社會地位較不一致，有明顯的主從關係。換句話說，恩庇者通常對隨從者有決定「兩造如何『互動』（interact）」

卻具有獨立的動員及控制能力，雖無公開及一視同仁的吸收成員管道與標準，也無會員大會等集體協商、共同決策的過程，但卻能形成集體行動，爭取公部門或準公部門的職務，進而轉化公部門或準公部門的資源，成為派系的資源。地方派系則是派系的一種，相對於中央派系以國家機關作為活動範圍而言，地方派系以地方基層政權作為主要的政治活動領域。」換句話說，派系這種人際網絡是一種準團體（quasi-group），行動與目標具有集體性，透過選舉競爭取得職位來汲取公共資源（陳明通，2001：21）。另外，陳明通更強調派系具備交換的功能。筆者認為陳明通的定義較具包容性，因此傾向於此定義。而本文中所謂派系，則以地方派系為主。值得注意的是，1990年代開始，台灣的地方派系已逐漸有派系大會的機制，而非陳明通所說的，無集體協商、共同決策的過程。

貳、地方派系相關研究途徑探討

台灣學術界對於地方派系的研究，主要分為兩個研究途徑—政治學途徑與社會學途徑。吳重禮（2002：97）以派系的定義、派系起源、派系運作與目的三個面向來區分兩種研究途徑看法的不同。其中政治學研究途徑²³主要以二元非正式組織群體、侍從主義來定義派系，且認為派系是國民黨為了鞏固威權政權基礎而「由上而下的蓄意創造」形成，運作目的則是汲取地方上的壟斷性經濟利益。被

與『合作』（collaborate）的支配性權力。」（吳芳銘，1996：25；陳明通，1995：13-21；吳重禮，2002：84-85）

²³ 必須強調的是吳重禮在《台灣地區「派系政治」研究文獻的爭議：美國「機器政治」分析途徑的啟示》一文中，引用 William J. Grimshaw 對美國機器政治研究所做的歸類，套用在台灣地方派系研究上以做比較時，因其強調恩庇侍從主義中的「交換」與「利益極大化」兩個特質，因此將侍從主義相關研究歸納為「經濟學」研究途徑，而非一般學者歸類的「政治學」研究途徑。依據 Grimshaw 的觀點，對於美國機器政治所做的研究中，經濟學研究途徑著重在經濟利益的「極大化」（maximizing）與「交換」（exchange），其中特定利益的互惠關係非常重要；社會學研究途徑則強調次級團體的「聯盟建構」（coalition-building）與「代表」（representation），著重關係的建立與維持；政治學研究途徑探討的重心為「菁英自利動機」（elite self-interest）與「權力取得」（empowerment）（Grimshaw, 1992: 3-13，轉引自吳重禮 2002：93）。然而，本文仍將侍從主義歸類為政治學研究途徑。

歸類為社會學研究途徑的學者則在定義部分強調派系的「關係脈絡」，認為地方派系是「由下而上的自然形成」，至於就運作目的而言，經濟利益與經濟特權並非其主要之目的，只是建構、維繫「社會網絡」的工具。下面將對兩個研究途徑做更詳細的探討。

表2-1：台灣地區派系政治的政治學與社會學研究途徑之比較


	政治學研究途徑	社會學研究途徑
派系定義	垂直性二元非正式組織體，或稱為侍從主義，其係基於酬庸者與隨從者的利益交換，主要緣起於兩造之間的權力、政治地位、財富、社會影響力之差距	血緣（如宗親）、姻緣、語緣、地緣（如鄉誼）、宗教祭祀（如廟會慶典）、教育背景（如同學），或者職業關係（如同事）等，各種社會人際網絡為基礎的結合
派系起源	執政者為了政權鞏固之故，而「由上而下」蓄意創造，如雙派系主義，其主要透過兩項手段：在政治上，透過候選人提名防止派系的坐大；在經濟上，藉由壟斷性經濟特權操縱派系	「由下而上」自然形成，亦即派系的存在與發展模式有其自發性因素，諸如地方鄉紳勢力的延伸、宗教慶典鄉民人情關係的延續、個人經濟生活缺乏安全感故尋求集體交易、私人械鬥與地方菁英恩怨葛、自我族群認定的對立與衝突等
派系運作與目的	派系以政治忠誠交換與鞏固壟斷性經濟特權	主要藉以建構與維繫社會網絡，獲致政治利益與經濟特權則為其附屬目標

資料來源：吳重禮，2002：84。

一、政治學研究途徑

政治學研究途徑的分析切入點從「侍從主義」著手，侍從主義源自於人類學，²⁴指涉在傳統農業社會中的一種社會運作與網絡連帶型態。在當時的地主與佃農

²⁴ 『當人類學者首先以：「patron」及「client」這兩個字來表達相關的一組概念時，是有其歷史淵源的。在拉丁文中，「patron」的字源「pater」是父親（father）的意思，引申「bene-factor」（施恩者）或「supporter」（支撐者）之現代意義。而「client」源自拉丁字「cliens」，是「follower」（依隨者）或「customer」（客戶）之意。在古羅馬時代，羅馬城內設有「護民官」（patronium）。當平民（plebs）或士兵受到政府或強力人士迫害時，只要能進「護民官」的宅邸，即可免受逮



之間，有一種不對等交換、互惠的對偶關係。這種關係是面對面的，並以垂直聯帶為基礎，透過地位較高、資源較多的恩庇主提供物品或服務，以交換侍從者的忠誠、勞動。換言之，即地主給予佃農土地進行耕作，並保護他們的安全，以換取追隨者的效忠與勞動。然而，無論是地主與佃農，或者佃農彼此之間的地位都並非平等的。首先，因為地主擁有土地，掌握生產工具，而掌握支配權，進而佔據主動的位置，佃農卻只能被動的向地主要求恩惠。第二，基於地主的喜好，每個佃農對於地主的重要性都不一樣，有些佃農甚至可能無法與地主建立關係。換句話說，地主乃是「恩庇主 (patron)」，佃農為「侍從者 (client)」，而這種侍從關係因為非制度化、非正式性的特質，而難以有規範來確保執行，往往造成恩庇者的優勢 (Firth, 1957: 293, 轉引自高永光, 2000: 58; 吳芳銘, 1996: 25-26; 陳泰尹, 2009: 18-19)。

台灣過去的農業社會也有類似前述人類學中侍從主義指涉的特質，研究地方政治的學者便將人類學上的侍從主義運用在政治現象中。政治學上的「侍從主義」指涉恩庇主透過前述恩庇侍從關係來對社會動員、控制。即恩庇主 (上) 提供利益來取得侍從者 (下) 的政治支持，維持穩定的互利共生關係 (Wu, 1987: 39)。像是公共財源、公共職位、政治權力、解決個人困難或者是開放與官方溝通的管道，都是恩庇者可以加以利用的資源 (吳重禮, 2002: 85)。而過往國民黨與地方派系的關係，就是在這樣背景下的典型。

將侍從主義運用到地方政治生態中，經常受到引用的是吳乃德 (1987) 在芝加哥大學的博士論文。他在文中用一個宏觀的角度，探討國民黨在 1949 至 1987 年間，身為一個外來的威權政黨，是如何在陌生且充滿敵意的台灣社會中歷久不衰，穩定維持政權 (Wu, 1987: 1)。吳乃德認為，侍從主義就是國民黨得以成功

捕。這些受主人「護民官」恩護的人，就稱作「clientelae」(扈從者、依隨者)，成為追隨「護民官」的人。這種「恩護者—依侍者」的歷史典故，就成為當代學術界界定「patron-client」主從關係概念的基礎。這種「主從關係」的權力架構被人類學家及政治學者廣泛地運用在拉丁美洲、東南亞、非洲、南歐義大利西西里島及台灣等地區的政治現象。』(廖忠俊, 1997: 31-32)

的手段，這些高層利用恩威並施的方式，由上而下將侍從主義滲透進地方基層，進而「利用」且「控制」地方社會。²⁵

所謂「利用」，即國民黨透過給予政經利益、特權，來交換地方派系在選舉時幫忙動員、買票，並在非選舉期間乖乖保持合作。在威權時期，國民黨利用國家機關的強制力，給予地方派系主要四種汲取經濟利益的管道，以作為交換政治忠誠的籌碼（朱雲漢，1989：151-152；陳明通：1995：109-110）：

- （一）政府特許下的區域性獨佔經濟活動。²⁶（即以一縣一鄉或數縣數鄉為經營單位，讓地方派系聯合分割市場，像是給予銀行、信用合作社、非信用合作社、農漁會信用部、客運公司等經營權。）
- （二）藉由省議員來分享省營行庫的特權貸款。
- （三）省政府及各地方政府的公共部門採購，例如地方公共工程的承包。
- （四）以地方政府公權力所換取的經濟利益，這又可以分為兩類，一類是假公濟私，利用都市計畫²⁷或公共建設規劃來進行土地投機炒作；另一類則是以公權

²⁵ 吳乃德又指出國民黨採用的侍從主義分為兩種，一種是「官僚侍從主義」，一種是「選舉侍從主義」。「官僚侍從主義」指涉國民黨利用黨國一體的優勢，從正式的組織與體制來滲透進入常民生活，例如 1951 年後國民黨開始透過設立民眾服務站或救國團等科層組織，提供民眾各種服務，進而拓展基層社會關係。第二種則是「選舉侍從主義」，指涉缺乏草根基礎的國民黨，恩威並用拉攏本省地方菁英，幫助國民黨贏得選舉，也以此避免地方社會組織反抗行動的可能（Wu, 1987:43）。

²⁶ 陳明通與朱雲漢（1992：90）指出在 1951-1985 年間，全省 89 個縣級地方派系中，超過九成至少都經營一項的區域性獨佔經濟事業。

²⁷ 好幾位學者曾指出台灣都市計畫的制訂過程中，經常受到地方政經勢力與利益團體的介入。台灣在 1960 年代後逐漸被整合進美國主導的世界體系中，以發展中國家的姿態快速的工業化，導致總體經濟的成長與快速的都市化，進而使得房地市場逐漸蓬勃。探究都市計畫政策的制訂運作過程，可以發現都市計畫委員會（以下簡稱都委會）是都市計畫的主要審查者。然而，其組成結構與人事聘任方式都充滿人治的色彩，加上都市計畫規劃體系的相關法令非常的不健全，也沒有中央統一專責機構負責與完善發展策略，再加上國家消極的不介入都市住宅的供給、審議過程的不透明、利益迴避制度的缺乏、非正式權力運作規則的運用，讓整套制度有許多缺口。因此地方勢力與利益團體、政商集團、黑道團體得以介入此領域，把土地當作經濟租金，對房地產進行炒作以獲利。在這樣的過程中，由於利益的輸送往往是較隱蔽的，一般大眾幾乎看不出端倪，因此難以有效監督，讓這樣的利益結構更形穩固。都委會往往並非為了公共利益而產出政策，而是淪為替特定群眾私利服務的橡皮圖章。值得強調的是，雖然地方勢力佔據了都市審議機制中較優勢的位置，但陳東升指出，這並不表示地方勢力可以超出國家機器所允許的範圍來炒作土地。

力或公職身分來掩護非法經濟活動，例如經營色情行業或賭場。

而所謂「控制」，乃源自國民黨雖然利用地方派系作為動員的工具，但其實也無法完全信任地方派系，反而對其壯大有所顧忌。因為縣市級的地方派系根植於本土社會，掌握地方上的傳統社會關係資源，具有一定程度的自主性。加上在國民黨幫助下獲得的政治權力，讓其得以在地方上利用經濟利益與特權，豢養另外一批自己的追隨者。由於害怕地方派系勢力過於茁壯，²⁸進而威脅到威權政體本身的統治基礎，國民黨試圖將地方派系的活動範圍侷限在一縣之內，避免跨縣市的全島串聯（陳明通，1995：20-25；180-181），並採取主要四種機制來平衡並侷限個別地方派系的勢力（Wu, 1987: 301-334；陳明通，1995：152-153）：

（一）分而治之（divide-and-rule）：在大多數的地方，扶植至少兩個派系互相牽制，此即所謂的「雙派系主義」（bifactionalism）。並讓不同派系同時分別擔任縣長、議長，以達權力制衡。

（二）輪流執政：讓不同派系輪流擔任縣長，且最多只能連任一次，並提高參選菁英的異動率，使個別菁英難以坐大。

（三）空降部隊（parachute）：由國民黨中央指派本土新生代黨工空降，或在地方上扶植新派系來對抗不順從的派系。

（四）利用法律制裁來處理不聽話的政治人物（經常是備而不用）。

除了上述四種主要機制外，還有其他幾種方式用來抑制地方派系的坐大（Bosco, 1992: 173-75；Wu, 1987: 284；王業立，2007；陳明通，1995；趙永茂、黃瓊文，2000）：

（五）透過制度、政策的安排，如不辦中央性的選舉，讓地方派系被限制在縣市

地方勢力仍是依附在中央權力菁英的控制下來汲取經濟利益，並非完全自主。簡而言之，國家的刻意不介入是關鍵，若是地方勢力有悖中央命令，國家仍可以透過司法等方式整頓（王光旭，2005；王振寰，1996：191-205；陳東升，1995：137-160）。

²⁸ 1972年蔣經國出任行政院長後，曾推行「派系替代」政策，試圖殲滅地方派系，細節可參閱陳明通的《派系政治與台灣政治變遷》一書（陳明通，1995：181-190）。



以下發展，藉此避免跨越縣市的地方派系串聯而威脅到黨中央。

(六) 中央民意代表與首長不需民選，造成政治經濟資源長期性的被中央支配，而地方政治人物不只要面臨改選，要掌握權力也必須依附中央。

(七) 設立地方黨部與民眾服務站，以非派系人士領導，監控與評估地方派系人士表現。

(八) 建立一個「雙重政治菁英模式」，將中央與地方的政府機關人員任用分為兩個區塊，成以中央以外省菁英為主、地方以本省菁英為主的結構，以避免地方政治菁英流動到中央。且不讓地方派系對中央事務有插手的空間，甚至連地方黨務都不太能夠介入。藉此，一方面讓外省人族群能鞏固政治勢力，一方面也能控制本省菁英的勢力膨脹。也由於中央統治階層與地方菁英的缺少流動與極化，讓侍從關係的建立得以更為穩固。

(九) 選舉制度也是控制工具，「複數選區單記不可讓渡投票制」²⁹有利於國民黨操弄地方派系席次。

總而言之，吳乃德指出，在當時社會秩序尚未重建完成的台灣，侍從主義幫助國民黨抑制可能發生的組織性社會反抗，³⁰並且能透過地方選舉³¹來獲得政權

²⁹ 台灣地方基層民意代表及 2005 年修憲之前的立法委員選舉，使用的選舉方式是「複數選區單記非讓渡投票制」(single non transferable vote with multi-member-district system; SNTV-MMD)。這是一種極為罕見的選舉制度，意指『在複數選區中，無論應選名額為若干，每位選民均只能投一票的選舉規則。之所以被稱為「非讓渡投票」，主要係指不管候選人得到多少選票，均不能將多餘的選票移轉或讓渡給其他的候選人。』這一種選舉制度使得黑金、賄選、暴力更容易介入地方政治，讓黨紀與議會政治、政黨政治難以健全發展(王業立, 2006: 203; 王業立, 2007: 318-320)。而對於基層組織穩固、配票 (vote equalization) 能力強大的政黨而言，更容易維持穩定多數、當選席次極大化，而因為在選舉中需要進行配票、綁票，更讓地方派系的影響力增加(王業立, 2006: 98; Bosco, 1992: 176)。我國在 2005 年的修憲中修改立法委員選舉方法，以矯正上述所言的負面影響，然而地方基層民代選舉目前仍使用此制度，鮮少被討論(王業立, 2006: 203; 王業立, 2007: 318-320)。另外，杜慶承 (2005: 130) 則有特別的看法，認為這種投票方式讓候選人只需要掌握一定票數便能當選，不需大規模動員，反而容易造成地方派系的分裂。

³⁰ 高永光與吳芳銘皆引用了 Weingrod 的看法，認為政治上的侍從主義的利用，會因應國家能力的強弱而有所變化。當國家能力較弱時，政權會利用地方勢力作為與社會之間的中介橋樑，來幫助整合、統治群眾，並強化正當性基礎。而當國家能力較強時，政權仍然會培植「地方代理人」

的正當性。換句話說，侍從主義以私人、面對面的方式取代耗時且困難的集體經營模式，且動員能力極強，而統治菁英的壓力卻又較小，幾乎不需要什麼成本代價（Wu, 1987: 23、29-41；陳明通，1995：7-9、166-179）。吳乃德的博士論文主軸雖然是針對國民黨威權體制的鞏固，而非直接討論地方派系，但他將侍從主義帶入政治學研究的取徑，成為重要的研究典範，啟發學術界後來許多侍從主義與地方政治生態研究的誕生（王金壽，2006：27；黃崇憲，2008：335-336）。

除了上述來自國民黨對地方支配的外部條件外，趙永茂（2001：155）指出台灣社會內部過去本身既有的家父長式、威權社會政治結構，以及慣常使用的狹隘情感、關係、利益交換互動模式，更是侍從主義得以順利發展的重要因素。³²這種結構必須被解構，而不是將單一政黨移入或移出就得以解決問題。而侍從主義造成的結果，雖然可能如吳乃德所說，對於統治者來說是一個不用付出多少成本的政治手段，但卻對整個台灣社會的政治生態產生惡質的影響，使得在地方政治生態中，貪汙、政治腐化、買票等現象都層出不窮（黃重憲，2008：335）。再者，在侍從主義的分配模式下，讓台灣的公民面臨政治資訊不透明、不對稱的問題，且政治人物不願、也難以被監督，同時增加政治尋租（rent-seeking）的現象。

來操控政治事務，以利滲透地方基層，並藉以鞏固政權（Weingrod, 1968: 381，轉引自高永光，2000：58-59；吳芳銘，1996:29）。

³¹ 國民黨戰後初期缺乏本土的草根基礎，二二八事件發生後更是與台灣基層社會產生嚴重隔閡，無法從傳統的血緣、地緣、學緣等社會關係中著手建立動員基礎。為了取得基層民眾的信賴，地方領導人物成為重要的攏絡對象，來幫助國民黨取得統治正當性。而「地方選舉」便成為國民黨用來與本土菁英分享政治權力並將之吸納的重要機制，（陳明通，1995：178-180）。地方選舉除了讓中央不用自身參與選戰，就能得到統治正當性外。還有以下功能：首先，讓地方菁英彼此廝殺，而國民黨扮演平衡的角色。第二，透過選舉的提名，讓地方菁英與他們所擁有的動員網絡被收納進黨的系統（朱雲漢，1992：143-144；吳重禮，2002：88；湯京平、蘇孔志，2002：43）。

³² 陳其南不約而同的指出台灣社會在過去有強烈的家族主義、封建族群意識，以及傳統的地方主義。漢人的宗教信仰也沒有介入公共的領域中，而是偏向私人的、精神的領域（陳其南，1992：7；陳其南，1996：111；陳其南，1990：78）。陳明通（1995：10）也指出下列因素會促進派系政治的發展：1.一個國家中分配社會價值的普遍化制度、規範不完善。2.社會階級意識不顯著，橫向聯繫低，進而無階級行動 3.關鍵性資源被一個特殊團體所掌握，非統治成員被排除於取得組織大型政治社會的技術或權力之外。

這樣的情形也因而造成公共政策經常並非以全民利益為依歸，只是為特定人士、團體服務（張佑宗、盧信宏，2014：2）。

總括來看，政治學的研究途徑，認為派系的形成是源自於國民黨利用政治環境設計，「蓄意創造」出的產物，與國民黨外來政權與威權體制的特質纏繞在一塊，因此著重在探討中央政權如何對地方社會進行由上而下的動員與支配，而政治、經濟「利益」的交換則支撐了派系的運作。這一種研究途徑對地方派系研究的確成為後續研究重要的參考架構，以侍從主義作為切入點來解釋派系的內部結構、以及政黨與地方派系的互利共生，的確有相當程度的說服力。但這類研究卻也時常忽略了台灣地方派系在實際層面的動態發展，且通常以台灣整體作為研究範圍，而忽略個別地方派系不同的社會文化條件，³³可能會產生不同的結果。這一點也是筆者關注的重點，即這一種侍從主義的典範，是否得以套用在歷史、制度發展以及其他物質條件與台灣本島有許多相異的馬祖地方政治生態上？

再者，這類研究通常已預設地方派系是既存的社會實體，³⁴且許多描述過於抽象，對於地方派系的內涵卻較少深入探討。例如地方派系如何長期維繫生命而不消失，又地方派系透過什麼方式動員選民？為何選擇某種特定方式？又選民為何會接受這種動員機制（吳重禮，2002：90；蔡明惠，1998：18-19；吳芳銘：1996：31）？下面將要介紹的社會學研究途徑，則對這方面有較多涉獵。

二、社會學研究途徑

³³ 「大部分的研究由於缺乏一個比較長時期的研究視野……因而都傾向一種『結構功能性』的解釋，也就是傾向從臺灣的政治結構出發，如『外來威權政體』，從這裡來看地方派系所扮演的功能……但是我們都知道功能式的解釋是不能代替歷史性的解釋。地方派系對立在系統中所提供的功能，固然和它對促進系統穩定的貢獻有關，但是卻不一定足以解釋它們的起源，因為起源的問題必須回到歷史過程中才能理解。」（蔡明惠、張茂桂，1994：127）。

³⁴ 吳重禮（2002:85-86）認為政治學研究途徑的定義方式有些過於狹隘，因為它們屬於一種「演繹途徑」（deductive approach）。即先對派系的意涵、特點作出設定，再以此套用在實際經驗中的各種非正式團體，吻合者稱為派系，不合者踢出，預設立場過於主觀，可能忽略了地方派系之間的異質性。

如上一節所述，以侍從主義解釋威權時代政黨的「統治技術」，的確對理解早期地方政治生態的發展有所幫助。然而只是由上而下的從治理技術看待這樣的過程，或許會忽略地方派系、地方政治菁英的「能動性」。換句話說，對於地方社會來說，地方政治是什麼？這樣由下而上的觀點，也必須被考量。有別於政治學途徑強調的「蓄意創造」與「經濟利益」，許多學者在田野調查之後指出，國民黨的出現、侍從主義這些變項只是衝擊了過去原有的地方政治生態，真正地方派系的形成要追溯到國民黨來到台灣之前。形成的原因包括地方鄉紳勢力的延伸、私人恩怨、族群、商業、宗教等等各種基於血緣、姻緣、語緣、地緣、職業等關係。換句話說，地方派系的形成是有其自發性因素的「自然形成」，³⁵且是藉由「關係」所建構的實體。再者，地方政治菁英、地方派系追求的不只是經濟利益，也包含政治利益、象徵利益（包括情感性、文化性、與社會性的結合），³⁶且這些利益都只是在追求建構、維繫「社會網絡」這個主要目的外的附加目的（Bosco, 1994；Jacobs, 1979、1980；陳介玄，1994；蔡明惠、張茂桂，1994；吳重禮，2002：86、90-91）。

從上面可以發現，社會學研究途徑更著重「社會網絡」的重要性，在解釋台灣地方政治時，更強調中國文化對「人際關係」的重視，³⁷因此被稱作「人際關

³⁵ 例如蔡明惠（1987：25-28；1998）在田野研究中，指出地方派系既有的分歧與社會脈絡（例如地方仕紳、人際關係等），讓其在國民黨遷台前就已經形成。國民黨只是在發現地方派系的動員能力之後，才試圖將其整合。

³⁶ 象徵利益指「藉由情感宣洩或理念貫徹而得到的精神上成就，包含恩怨的平衡、kimogi 的爽快、地緣與血緣的認同及政治理念的契合。」（陳介玄，1997：40）「派系與椿腳之間，除了普遍性的經濟利益連結之外，採用最廣的要算是象徵利益的連帶了。選舉所累積下來的個人恩怨，對派系而言，雖是兩面刀，卻是不能不善用的一個資源……我們強調的是血緣與地緣在派系網絡的連結上，會轉化成象徵利益在起作用。」（陳介玄，1997：42）

³⁷ 這類研究認為由於中國文化中團體結社以以「親情」、「關係」為組織動力基礎，有異於西方團體以「認同」、「利益」為基礎。進一步而言，倫理秩序由「己」向外呈現一個差序的親疏關係，由私人關係聯繫構成的團體，也就不具有固定的界線（boundary），而具有伸縮範圍，是一個強調個體關係取向的社會，人乃是「關係的存在」（relational being）（Parsons, 1949: 551；費孝通，1993：27-36；金耀基，1992：10，轉引自吳芳銘，1996：31-32）。

係網絡理論」。所謂「關係」，就 J. Bruce Jacobs 在研究台灣地方政治時的說法，指的是一種「個人的、特殊的、非意識形態的人際網絡」。而構成關係的基礎也會因為文化的不同而有所差異。更具體的說明，關係是透過兩人以上的社會互動所建立，經由人與人之間特定的共識、認同、共同經驗與經歷所形成的「聯繫」，進而發展出多元連帶。這種聯繫基礎來自先天與後天都有可能，例如地緣、同學、同事、血緣、師生、結拜兄弟、商業關係、公共關係等 (Jacobs, 1976: 81、Jacobs, 1992: 91-92；轉引自高永光，2000：59)。

然而，關係並非只是「有與無」這種二元對立的概念，而是一種相對性的概念。當關係太過薄弱時，對方不一定會對你伸出援手。甚至當與 A 候選人、樁腳有關係時，可能與 B 候選人有更強的關係基礎。因此，有關係並不代表一定能在政治上合作。在平日的互動中增強關係的強度，便成為維繫關係網絡的重點 (Jacobs, 1980: 60)。³⁸Jacobs 因此引進「人情」、「感情」這兩個因「關係」而衍生的動態概念。³⁹人情是一種「透過行動者的互動，使關係更為緊密的方式」。⁴⁰透過報與回報的來回過程往來中，人情得以建構、累積彼此之間的信用 (trust)、信任 (credit)，進而增加關係的強度，也在互動過程中讓關係具有延續、延長的可能。這也讓政治連結的形成並維繫更有可能，進而爭取更多的社會資源 (Jacobs, 1992: 90-91、109，轉引自高永光，2000：59；吳芳銘，1996：34；涂一卿，1995：108、128、134)。

³⁸ 陳泰尹 (2009) 針對嘉義縣陽明鄉所進行的田野調查中，便發現在地方派系內部的日常經營中與政治互動中，由「報」作為起點，發展出的「挺」、「喬」，對於地方政治動員的重要性。而「跑攤」則是將一切串聯起來的關鍵，藉由平日互動的關係拓展以及競選期間的強化關係，地方政治菁英試圖將選民整合進入一個關係網絡中，並轉化為實質選票。因此跑攤像是一張入場券，讓地方人民認同自己是團體的一份子。細節可參閱陳泰尹的碩士論文。

³⁹ 感情、人情都是一種動態的概念，在社會互動與利用、幫助之中，會隨時間產生變動。(Jacobs, 1992: 109)

⁴⁰ 又學者指出人情有三種涵義：「情緒的反應：人遭到各種不同生活情境時，所產生的情緒反應。社會交易的資源：人與人進行社會交易時所贈與的資源。社會規範：由文化價值所支撐的社會規範，決定人與人之間的相處與交往的禮節。」(吳芳銘：1996:35)

而何謂「感情」呢？Jacobs 指出感情在英文字內無法找到得以翻譯的字彙，因為感情是中國的概念。他認為感情是「一種情感，是關係的感情成分（affective component）。」而弗瑞得（Morton H.Fried）認為，感情是「一種關係的品質」，它的指涉沒有階層和親疏的界限，會隨著時間而變化。（Jacob, 1992: 109-110，轉引自吳芳銘，1996：34）簡言之，「感情」是關係親密與否的中介變項，關係的有無（自變項）與是否具備良好的感情，兩者的結合將決定是否具備親密的關係（依變項）與政治上合作的可能（見表 2-2）（Jacobs, 1992: 90，轉引自吳芳銘 1996：33）。

表2-2：關係模式變項關係表

關係基礎（自變項）	感情（中介變項）	關係價值（依變項）
有	好	親密
有	不好	隔閡、疏遠
無	不好	不存在

資料來源：Jacobs, 1992：90，轉引自吳芳銘，1996：33。

人際關係網絡理論中最常被引用的研究，是Jacobs(1980)在1971-1980年間對嘉義縣Mazu鄉所進行的田野研究。在隨後出版的Local Politics in a Rural Chinese Culture Setting: A Field Study of Mazu Township, Taiwan這本書當中，Jacobs指出「關係」是台灣地方政治生態在1945-1977年之間運作的核心要素。Jacobs認為雖然在地方自治初期，地方政治菁英的能動性受到中央高度壓抑，⁴¹只能作為國民黨與地方社會的橋樑，接收中央所要求貫徹的命令。然而，透過地方選舉，地方政治菁英仍然可以建構、穩固自我社群的「團結」，並得到農業社會中重要的「面子」。換句話說，讓政治領導者組織結盟的主要動機，主要是追求社區內的地方「團結」，以及爭取個人「面子」。其他諸如政治職位的取得，都只是達到這兩

⁴¹ 利益、意識形態等可能讓政治組織得以形成的原因，都因為地方政府的資源被國民黨高度控管而成為不可能。因此只能依靠「關係」作為彼此之間的聯繫，進而組成政治組織（Jacobs, 1980: 40）。

個目的的手段。然而，結果通常不盡人意，因為地方派系的運作過程，往往反而導致社群內部紛爭與分裂，而候選人也經常在後續的選舉與各類事件中喪失面子（Jacobs, 1980: 60-61）。

總體而言，社會學途徑的地方政治研究，著重個案性的經驗研究，尤其經常以農村與偏鄉為研究對象。然而這樣的研究取向，卻造成缺乏對上層權力結構、政治制度的探討，例如國家政治體系的型態、地方行政體系的結構、中央與地方權限劃分等因素對於地方政治生態的影響（蔡明惠, 1998: 14-18）。陳東升（1995: 143-144）便指出，台灣地方派系是由於國家的介入與既有地方領導權力基礎瓦解所形成的一種依附在國家底下的不穩定依恃關係。換句話說，地方派系的形成與發展並不是只以文化因素就可以解釋的，還要考慮中央與地方的權力分配、選舉制度、國家統合主義、土地改革等社會政治制度的安排與影響。這一點當然也是在研究馬祖地方政治生態時，必須特別注意的部分。

再者，由於社會學研究途徑的研究流程通常是先觀察「派系」實際現象，接著再對其特質做闡述的經驗研究，這種「歸納途徑」（inductive approach）得出的研究結果很可能是會是一種「局部解釋」（partial explanation），只能套用在個案上（吳重禮，2002: 87）。吳芳銘（1996: 36）更指出這類詮釋方法有幾個缺失：

（一）易陷入泛關係主義或是目的論的陷阱，意即認為「關係」是研究地方政治運作唯一的解釋變項。

（二）關係這個變項其實難以衡量，經常使解釋流於不精確，甚至如同沒有解釋過。

（三）「交換互惠」可能才是派系成員之間合作的關鍵，即使沒有關係或關係不好的雙方，仍可能因為利益而合作，因此 Jacobs 關於感情這一中介變項的設定是錯誤的，交換互惠才是真正的中介變項。透過彼此不斷交換互惠，雙方才能保持關係的親密。然而，就算具有關係，但沒有進行交換互惠，便無法有政治上的連結。

(四)過於注重水平的連帶機制，而忽略了地方派系垂直運作、分配資源與指揮的權力面向。

(五)社會變遷對傳統關係的瓦解，⁴²也時常受到忽視。

總而言之，只以「自然形成」與「人際網絡」來解釋地方派系的發展跟運作過程，仍有許多不足。尤其是為何有些區域「地方派系政治」特別嚴重並長存，有些地方則不然。又「人際關係」、「面子」、「團結」對不同的政治菁英可能有不一樣的意義，地方政治菁英在這三者發生衝突時又會以何者為重？這些問題都尚待釐清（吳重禮，2002：91）。綜上所述，有別於政治學途徑通常以較為宏觀的角度，探討台灣整體地方政治生態的情況，社會學研究途徑較常進行個案性的經驗研究。然而，這種「局部解釋」，在沒有直接針對馬祖做個案處理的情況下，是否能類推在馬祖這個區域上仍尚待釐清。而吳芳銘提到的「泛關係主義」的缺陷，也是筆者在後續研究中值得關注的面向。

三、政治密友主義

如前述提到，過去幾十年台灣的地方政治生態研究中，最重要的研究理論途徑，莫過於政治學研究途徑與社會學研究途徑。前者以恩庇侍從理論為根基，闡述威權政黨主導下的統治與控制方式，如何對地方社會產生影響。另一方面，社會學研究途徑以人際關係網絡理論作為框架，也是台灣過去地方政治生態研究中重要的研究途徑。從人際關係往來串聯成的社會網絡，來觀察地方政治勢力這種非正式組織的彈性如何穿越官僚體制結構的約束，進而影響政治行動，往往能有

⁴² 許多學者認為都市化的發展，或者政治環境的變化等因素，可能讓傳統社會網絡關係瓦解，進而使得過去地方派系的動員能力大幅降低。例如在都市化後，住宅形式轉為較為封閉的公寓住宅比率大量上升，取代了過往的傳統大家庭模式。而科技的發展也使得資訊接收管道更加多元與無遠弗屆（莊卓穎 2015：150）。換句話說，客觀環境不停在改變，在新時代的來臨後，人際關係連結的模式發生質變，過往的人際關係網絡理論在新型態的社會中是否仍能具備相同的解釋力？

一定的解釋力，並得到豐富的觀察。

然而，在台灣逐漸民主化、現代化後，這兩種理論的適用性已逐漸出現問題。蔡榮祥（2014：7、47）便在《雲嘉南地方派系的持續與變遷》一書中提到，在民主化後，恩庇侍從主義與人際關係理論兩者的解釋架構已經有所不足，且兩者較少出現對話。就恩庇侍從主義而言，蔡榮祥（2014：10-12、34）認為地方派系的組織內部並非一定如過去許多學者發現的金字塔型結構般，⁴³具有高度統合的凝聚力。反而是行動有不一致、不協同的可能，會在不同的選舉中，進行不同程度的動員。第二，恩庇侍從主義強調的恩庇者與侍從者之間上下不平等的關係，在民主化之後，也開始產生質變，轉為較平等的關係。換言之，在許多地方社會中，不同層級的民意代表已經轉為一種互相支援且較平等的聯盟關係，而非過往的上下恩庇關係。第三，就政黨與地方派系之間的關係來說，後者因政經實力的逐漸提昇而導致自主性的壯大、加上民主化後反對政黨的出現，讓地方派系有更多與國民黨討價還價的空間（蔡榮祥，2014：27-29）。最後，若只用傳統上下支配與高度忠誠關係的角度來看待地方派系，可能無法解釋地方派系政治實力的消長與次級成員的波動。而強調「資源交換」面向的侍從主義，也難以解釋為何當政治實力、資源減少時，仍有成員願意留下（蔡榮祥，2014：12）。

另一方面，就人際關係網絡理論來說，蔡榮祥（2014：12-14）認為關係構成的網絡可能只是派系成員的來源管道與基礎，卻非最重要的運作機制。因為即使有五緣關係，也未必會有相同的態度與行動，進而讓派系產生。更而有之，有時同親族的朋友會分屬不同派系。換句話說，「個人社會網絡形成的互動，未必與其政治網絡重疊。」真正重要的機制其實是「派系領導者透過自願性的交換，來獲得派系成員的合作與支持。」這種交換未必是涉及當下利益的對應關係，也

⁴³ 對於地方派系內部的組織型態，許多學者曾做出深入的探討。最常受到引用的觀點，莫過於陳華昇（1993：22-28）指出地方派系的內部呈現一種層級化的金字塔結構（power pyramid）。即具有較高公職身分的派系領袖會掌握較大的權力並得以分配資源，而較低層級的幹部則以選舉動員為主要工作。換句話說，地方派系的內部是一種垂直的從屬結構，上層領袖藉由職務上的「方便」，將資源帶進地方派系，建立起彼此之間的關聯。

可能是建立於未來的回報希望上（蔡榮祥，2014：38）。因此，雖然關係網絡的確相當重要，但只強調社會意涵的面向，可能會忽略真正的核心運作機制。再者，人際關係之間，或者人際關係與交換恩惠之間，都可能有衝突與矛盾，因此，只強調關係，可能使適用性產生侷限。

在上述的原因下，蔡榮祥（2014：14-15）試圖以「政治密友主義」作為替代性的整合理論架構，以闡述民主轉型之後地方派系內部以及與政黨的競合關係、地方派系的運作與實力消長、地方勢力的領導繼承等問題。政治密友主義的概念是源自於政治經濟學的領域，主要在闡述「腐化」與「經濟發展」間的關係。這一種概念認為國家與大企業間是一種密友的關係，彼此會合作、競爭、乃至於相互監督。而作者將其補充與修正，應用到派系與政黨的關係、地方派系內部的運作上。這種觀點認為，在民主化後，地方派系與政黨之間已是一種既競爭且合作的密友關係。而就地方派系內部而言，領導者與樁腳的關係會有下列特質：

- （一）兩者的資源會出現消長，並無固定的恩庇者或侍從者。
- （二）呈上，兩者之間的關係較為平等，較無過去的上下不對稱關係。
- （三）結盟關係有時緊密、有時鬆散，甚至彼此會發生競爭或衝突。
- （四）雖然存在著交換關係，但並非過去的上下支配交換關係，而是相互影響的交換關係。
- （五）結盟關係可被任何一方片面廢除，也可能為了對抗共同敵人而放下間隙合作。

就此，蔡榮祥指出「交換關係」是地方派系運作最重要的本質，交換內容包括物質與非物質的東西。且這種交換未必是涉及當下利益的對應，也可能是建立於未來的回報希望上。而這種交換所建立的關係，甚至可能凌駕在親屬關係之上（蔡榮祥，2014：38）。

然而，只強調情感或利益會無法掌握派系真正的流動，應該因應情形來決定情況，有時成員之間利益大於情感，有時情感大於利益。如果情感是派系運作的核心基礎之一，則成員之間的關係會較平等，因為情感立基於雙方共同的感受（蔡

榮祥。2014:38、48)。因此，政治密友主義又可分為穩固的密友主義(solid cronyism)與脆弱的密友主義(fragile cronyism)。前者發生在派系領導者與較忠誠的次級領導者身上，意指關係的緊密程度，可以超越單純利益考量。忠誠的樁腳、次級領導者與派系領導者因有一定的情感連結，不會輕易因為利益而轉變派系屬性。反之，後者則發生在派系領導者與一些較不忠誠的派系成員之間。利益的考量會超越關係的考量，且雙方合作可能只是因為短期的政治計算。簡言之，穩固的密友主義是一種「情感的友誼關係」，立基於相互的回報，而脆弱的密友主義根植於「工具性的友誼關係」，是為了取得資源。然而情感性的關係仍可能因為忌妒、挫折等因素產生敵意。換句話說，兩者其實都可能出現轉變，但穩固程度有所差別（蔡榮祥，2014：15、20、42）。

也因為這樣的流動性，派系像一個變形蟲組織，因應掌握資源的多寡，外圍樁腳會加入或離開，使得派系實力時而膨脹，時而萎縮。而在野派系雖然行政資源少，但並不會完全消失。他們通常可以利用人與人之間的衝突與矛盾吸納人員進入，或者利用執政派系分配資源的不均、未來獲得政權時的優先利益分配權來吸引成員加入。（蔡榮祥，2014：43-47）

而關於雙方地位的問題，蔡榮祥（2014：15-19）指出結盟雙方雖然在社會、經濟地位可能不平等，但在政治地位上卻可能較為平等。例如派系領袖在正式組織中可能有較高的位階，擁有較多的社經資源，但在非正式組織中卻未必有這樣的相對位置。因為次級成員可能掌握了一些領導者所無法掌握的資源與資訊，像是樁腳可能掌握了上層派系人士無法掌握的政治動員資源，因此不會只站在被動的位置，完全被支配或命令。換言之，次級成員可能同時掌握了派系領導者、更次級成員或選民的政治資訊，也讓其與領導者有較平等的關係，這點與陳介玄的說法有些類似。陳介玄（1997：32）將派系內部結構區分為「派系網絡」、「樁腳網絡」、「俗民網絡」。⁴⁴這三者彼此之間又以政治利益、經濟利益、象徵利

⁴⁴ 吳文星在《日據時期台灣社會領導階層之研究》一書中指出地方派系根源自日據時期，而趙永茂則認為地方派系是產生於光復後的地方選舉。陳介玄整合兩者各自的分析與限制後指出：「不

益 (symbolic interest)⁴⁵來聯繫在一塊。陳介玄認為「派系網絡」的成員是地方派系中的「發動機」，以政治利益及政治權力為行動的目的，通常為縣市長、立法委員、縣市議員、鄉鎮市長等具有正式組織頭銜的人物。並以上述三種利益為連結，在選舉時借助「樁腳網絡」成員之力，對「俗民網絡」內的成員進行動員（陳介玄，1997：51）。然而對陳介玄（1997：35-37）來說，「樁腳網絡」才是真正對地方大眾進行動員的「傳動機」，具有承上啟下的功能。相對於「派系網絡」的成員，樁腳未必具備正式正式組織頭銜，卸任的民意代表、廟委會的主委、企業的負責人等都可能是「樁腳網絡」的一員。樁腳的行動不像「派系網絡」的成員只以政治利益為目的，象徵利益及經濟利益也可以是行動的目標。陳介玄（1997：36-44）進而提到，「派系網絡」與「樁腳網絡」之間並無「垂直支配」的從屬關係，兩者是一種「既和諧又衝突、既聯合又鬥爭、既平靜又緊張的權力形構體。」此乃因為樁腳掌握了「俗民網絡」，「俗民網絡」指涉「樁腳能夠動員的支持群眾。」因此如果「派系網絡」的成員沒有給予一定的利益，樁腳也有反制的能力。就此，陳介玄認為樁腳「擁有一種分散的、迂迴的乃至曖昧性的權力特質」，根源在其所掌握的動員網絡。而相較於「派系網絡」成員的固化，「樁腳網絡」成員流動性也較高。⁴⁶從上所述可得知，有別於認為派系領袖與次級成員間，呈現一種垂直化從屬關係的說法，蔡榮祥與陳介玄都認為，次級成員因為掌握了一些上級所沒有的資源或資訊，而具有一定的自主性，因此派系內部

是台灣地方派系來自於光復後的地方選舉，而是地方之「派系網絡」來自於地方選舉。」換言之，源自日據時期的「地方派系」，因為地方選舉而轉換成一個具備垂直結構的「派系網絡」，成為一個具有巨大能量的行動單位，以團體行動對地方人脈進行整合與動員。這有別於日據時通常只是少數菁英自成一派的派系型態（陳介玄，1997：33-35）。

⁴⁵「政治利益」泛指「對於政治權力的攫取與鞏固，使其能保住以政治為核心形成的社經地盤。」政治利益對於政治行動者而言，既是目的也是手段。乃派系網絡最主要的黏著劑（陳介玄，1997：38）。「經濟利益」則指涉「有形財貨之獲得。」、「象徵利益」意指「藉由情感宣洩或理念貫徹而得到的精神上成就，包含恩怨的平衡、kimogi 的爽快、地緣與血緣的認同及政治理念的契合。」（陳介玄，1997：40）

⁴⁶ 吳芳銘卻有完全相反的解釋，她認為「派系網絡」相較而言是不固定的，「樁腳網絡」反而是固定的，否則無法解釋地方派系領導者之間的分裂與重組。

並非一個單純垂直的支配關係。⁴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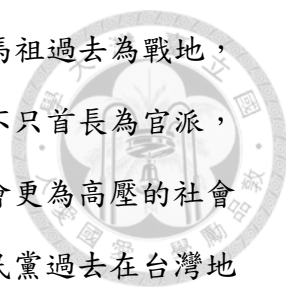
再者，關於雙方的關係的互動，政治密友主義認為次級領導者可能有自己的支持對象，不會完全聽命於派系領導者。或者對於自己的選舉，次級領導者可能動員程度較高，而派系領導者選舉時，動員程度卻較低。換句話說，動員效果會因應不同選舉而有所差異。派系內部在有重大決定時，通常也並非只有領導者的意見，而是必須與大老共同商量。（蔡榮祥，2014：47）另外，由於某些次級領導者的支持基礎是由自己所建立，而非全然依賴派系領導者的奧援與幫忙，也使得其自主性更高，與領導者之間關係較平等，發展成一種較鬆散的密友關係。有時在行政工作上，派系領導者甚至需要次級領導者的幫忙，比如說派系領導人為縣長，在執行行政工作時，必須依靠次級領導者（縣議員）的幫助（蔡榮祥，2014：38-40）。更而有之，有時次級領導者為了自己豢養的另外一批追隨者的利益著想，甚至會有背叛派系上頭整體利益的傾向（蔡榮祥，2014：44）。

最後，關於派系領導的繼承，通常會發生在領導人本身任期屆滿時。而新的領導者必須依靠自己的經營、聲望與條件來獲得支持。若與次級成員之間只有鬆散的密友關係，很可能會讓派系的政治實力下滑。換言之，原先領導者與派系成員的關係，不一定能夠完全移轉到接棒者。這也說明了派系發展非常依賴領導者個人的經營，以及地方派系發展的不穩定性（蔡榮祥，2014：18-19、45-46）。

綜上所述，蔡榮祥（2014：19）認為政治密友主義，結合了傳統理論的優點，並排除它們的缺陷，在分析上較能掌握地方派系發展的動態變化與內部的流動運作基礎。

四、小結

介紹完三種研究途徑，最後要檢視它們在馬祖的適用性。就侍從主義而言，學者普遍認為其與國民黨外來政權的性質密不可分，其乃戰後遷台初期，國民黨



為了鞏固統治合法性，所用來穿透台灣本土社會的手段。然而，馬祖過去為戰地，歷史物質條件與台灣相異甚大。在戰地政務時期，軍政為一體。不只首長為官派，民眾更是被軍政化，納入軍政體制之中。在這樣相對於台灣社會更為高壓的社會情境，且物質條件完全不同的情況下，筆者認為學者所言，國民黨過去在台灣地方政治中所採取的侍從主義典範，難以套用在歷史、制度發展以及許多物質條件與台灣本島有許多差異的馬祖地方政治生態上。

而人際關係網絡理論這種從人際關係往來串聯成的社會網絡，來觀察地方政治勢力這種非正式組織的彈性，如何穿越官僚體制結構的約束，進而影響政治行動的研究途徑，往往能有一定的解釋力，並得到豐富的觀察。然而，人際關係網絡理論仍可能面臨許多限制。例如因為現代化、都市化的發展造成傳統關係的轉變，使得傳統關係的運作在地方政治上難以像過去輕易運作。但不能否認的是，人際關係網絡連結的影響力，仍存在於地方政治中，況且馬祖都市化的程度比起台灣程度較低，因此這一理論仍值得作為參考。只是如同蔡榮祥（2014：12-14）所提到的，只關注關係這個面向，容易使視野受到限縮。因此，本研究將從人際關係網絡理論出發，並輔以政治密友主義，讓解釋能更有彈性。

第三章 馬祖區域概況與地方政治發展



第一節 地理、名稱、人口

壹、地理概況

馬祖乃中華民國之外島，由主要四個島嶼——南竿、北竿、東引、莒光及高登、大坵、小坵、亮島等附屬小島(其中包含無人小島)，共 36 個島嶼、礁嶼所組成。陸地總面積約 29.6 平方公里，分屬四鄉，其中南竿鄉佔全縣總面積 35.96%，為全縣之首，北竿鄉佔 31.41%，為第二大，莒光鄉佔 17.76%，東引鄉則佔 14.87%。馬祖列島位置於台灣本島的西北方，在台灣海峽西北西的位置，分布於閩東海域，長度約 54 海浬的範圍內，全境海岸線總長 138.06 公里，介於北緯 25 度 56 分至 26 度 23 分；東經 119 度 54 分至 120 度 30 分之間。東距基隆 114 海浬、南距澎湖 180 海浬、西南距金門 152 海浬，鄰近中國閩江口、連江口、羅源灣。與中國最近的為高登島，與北茭半島相距約 5 海里(9.25 公里)，而人口最多的南竿鄉，則與閩江口相距 14.5 海浬(福建省連江縣政府,2015;連江縣政府,2014b:39-40、3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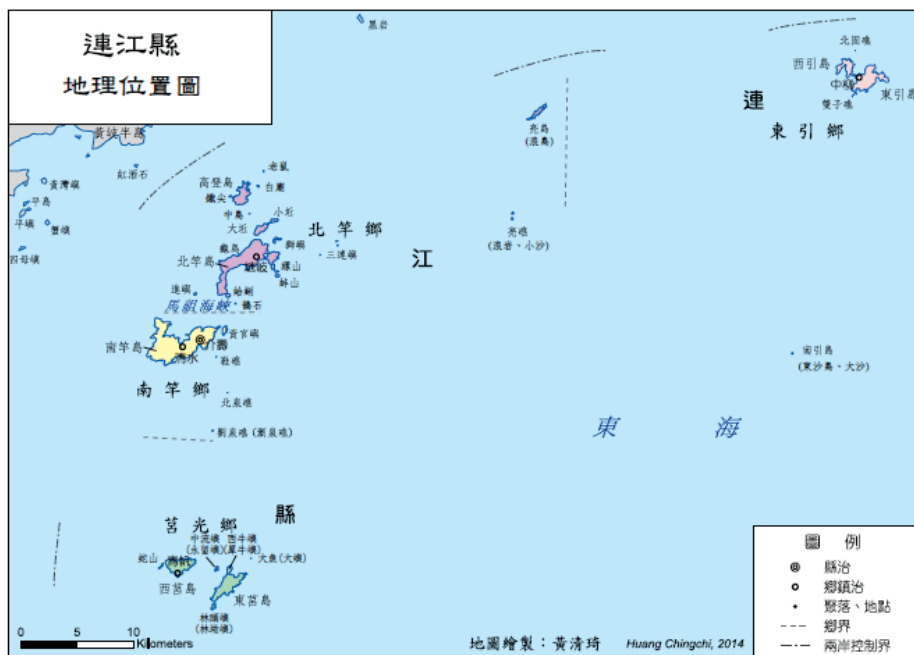


圖 3-1：連江縣地理位置圖

資料來源：黃清綺（2014）繪製，轉引自連江縣政府（2014b：39）



貳、「馬祖」之名由來

「馬祖」在行政區域的正式稱呼上為「連江縣」，然而在民間用法上慣以馬祖作為稱呼。為何馬祖被稱作連江，要追溯到 1949 年國民黨遷台時。當時國民黨先把馬祖分設為長樂、連江、羅源三縣。而 1956 年實施戰地政務後，則合併為連江縣，之所以為連江縣，乃延續國民黨政府的政治號召，將政權延伸到福建省，以表示不忘反攻大陸之決心。也因此戰地政務時期走入歷史後，馬祖人多次請願將連江正名為馬祖，但皆未能成功（馬祖通訊，2003a）。

馬祖一名最初則源自於連江縣內南竿島西側的「馬祖澳」而來。最初「馬祖澳」應為「媽祖澳」，在清乾隆二年(1737)年的《福建通志》已有相關的文字紀錄。而就清光緒二十八年(1902)朱正元編錄的《福建沿海圖說》中指出，「媽祖澳」之名來自於此灣所建立的媽祖廟⁴⁸而來（連江縣政府，2014b：143；賀廣義，2003）。

據當地文史專家考證，目前所發現的文獻之中，最早的「馬祖澳」稱呼源自於清同治十三年(1874)《同治甲戌日兵侵臺始末》的奏文之中。⁴⁹而究竟「媽祖澳」之稱呼如何轉變為「馬祖澳」，目前有三種說法。第一種說法是中國學者徐曉望指出，媽祖在成神之前出嫁給馬家人，因此被閩東漁民稱呼為馬祖。第二種則是連江縣誌第一冊編著者姜榮玉指出，民間避諱以媽祖直接作為地名，故以相近的馬祖代為稱呼。第三種則指出，馬祖此稱呼多在清同治之後，英國人頻繁在中國沿海出沒之後出現。加上清末許多提及馬祖之名的文獻，如同治年間的《海道圖說》，譯自英國海軍測繪之地圖。因此馬祖之名，被推論為英國人將媽祖音

⁴⁸ 媽祖廟即是今日南竿鄉馬祖村的天后宮。

⁴⁹ 另一方面，南竿鄉津沙村的天后宮重建捐題碑記中也提到：「后德馬祖，天上聖母……道光歲次乙巳蒲月吉旦立。」顯示更早的清道光年(1782-1850年)間，南竿島上的閩東沿海移民已將「媽祖」寫為「馬祖」（連江縣政府，2014b：143）。

譯為 matsu，再音譯翻回之沿用結果（連江縣政府，2014b：143）。

而本為澳名之馬祖，在清同治年間（1856-1875）的《海道圖說》、清光緒十一年（1885）的《中法越南交涉檔》中，開始從澳名被擴大為泛稱整個南竿島之島名。而最晚在清光緒年間（1871-1908），逐漸從單指南竿島之稱呼，轉變為泛指南、北竿及附屬小島礁的群島名稱，如清光緒二十年(1894)《新譯中國江海險要圖誌》中的圖示中，便將這些島嶼涵蓋進馬祖群島之標示內（連江縣政府，2014b：143）。

澳名逐漸轉為群島名的關鍵源自於馬祖澳的地理位置，因清道光年間中國開放五口通商，馬祖群島因為與福州港地理位置靠近，西方人士活躍於附近海域，加上又能躲避季風，馬祖諸島因此成為輪船候潮之錨地。因此在清末沿海貿易通商者口語言說之中，逐漸將馬祖由澳擴為島名，在由島名擴為群島名（連江縣政府，2014b：144）。

而就正式被官方使用的時間點而言，是在民國三十八年國共分治後，馬祖守備區指揮部於南竿島上成立，馬祖才首被用於官方稱呼。而民國三十九年十二月十五日馬祖行政公署成立，則開始正式成為泛指各島的通稱。直到今日，馬祖一名成為連江縣民生活日常中大小事主要的稱謂（連江縣政府，2014b：144）。

參、氏族與人口概況

馬祖列島之地理環境對於農業不利，然位於閩江口外，在民國七十年代前漁業資源豐富，因此自清朝中葉以來，吸引許多閩江一代漁民遷居或半定居於群島上。民國以後因天災或人為，也有許多福建長樂、琅岐島等地之移民移居。馬祖地方文史專家指稱，清道光以後中國長樂、琅岐和連江人民開始逐漸遷徙入馬祖列島，因道光 22 年（1842）福州成為五口通商口岸，馬祖列島成為閩江口外進入福州之船隻等候潮水之門戶。因此福州開港後，馬祖先民為了營生而往返於兩岸之間。另外一部分的人，移居馬祖的原因則源自於政治動亂或災害而被迫遷徙，

如民國 38 年隨東海部隊⁵⁰湧入莒光者，許多人後來留在馬祖。而民國 76 年解嚴後也有許多來自大陸長樂、連江一帶依親的移民，以東引最多，南竿其次。而民國 81 年戰地政務結束後解除出入境管制，也有許多台灣籍人口遷居。目前來說，馬祖當地文史者認為馬祖人之祖籍，以福建長樂居多。而各島居民均以福州話為母語，風俗習慣與文化接近，先來後到在馬祖共同生活（連江縣政府，2014a：89-91；連江縣政府，2014d：37）。

就人口概況而言，馬祖截至民國 105 年 9 月為止，設籍人口達 12586 人。而最近一次的 2016 年立委選舉時，馬祖設籍人口為 12367 人，具投票資格者則僅 9921 人，是全國人口數最少的縣市（中央選舉委員會，2016；福建省連江縣政府主計室，2016）。

中華民國 105 年 9 月份							
單位：人							
區域別	鄉長	村(里)數	鄰數	戶數	人口數		
					共計	男	女
總計		22	136	2,643	12,586	7,191	5,395
南竿鄉	陳振國	9	75	1,514	7,395	4,178	3,217
北竿鄉	陳如嵐	6	27	524	2,340	1,308	1,032
莒光鄉	謝春欄	5	21	285	1,562	934	628
東引鄉	楊雲成	2	13	320	1,289	771	518

圖 3-2：馬祖戶籍人口統計

資料來源：連江縣政府主計室（2016）

⁵⁰ 東海部隊乃在民國 38 年國軍的正規部隊進駐馬祖之前，由王調勳等人籌組並率領的游擊隊。當時他們進駐馬祖沿海島嶼，號召反共人士與沿海漁民加入。雖倉促成軍，但因皆操福州語，來自同鄉，組織健全，號令嚴明，故凝聚力並不弱。其於 38 年 6 月於川石島成軍，並請得「福建省海上保安第一縱隊」（代號海保部隊）的番號，是最早進入馬祖的反共部隊。《東海部隊奮鬥史》一書稱其不計眷屬，共四千餘人（連江縣政府，2014a：100-102）。

就人口變化而言，因馬祖在民國 45 年戰地政務實施後，才有較完整的戶籍統計，故從民國 45 年開始觀察，馬祖的人口變化大致可分為三個階段。第一階段是民國 45 年至民國 60 年的「人口擴張期」，由民國 45 年的 10964 人成長到民國 60 年的 17088 人，成長率達 55%。第二階段為民國 61 年至 80 年的「人口外移期」，因漁業凋零，工作機會或因生活不便遷台者眾多，人口數逐漸下滑，至民國 68 年首度跌破萬人，民國 80 年只剩下 5547 人，是馬祖人口數的最低點，期間遷台人數達 11203 人，比例達到 66.9%。第三階段則為民國 81 年至今的「人口回升期」，由於選舉因素使得非在籍人口大量遷入，民國 86 年回升到 8419 人，因檢調調查而在民國 87 年下降回 6655 人，隨後經過民國 90 年選舉回升為 8851 人，民國 94 年選舉又重新破萬達到 10344 人，民國 101 年則為 11010 人（連江縣政府，2014d：16；連江縣政府，2016；中央選舉委員會，2016；福建省連江縣政府主計室，20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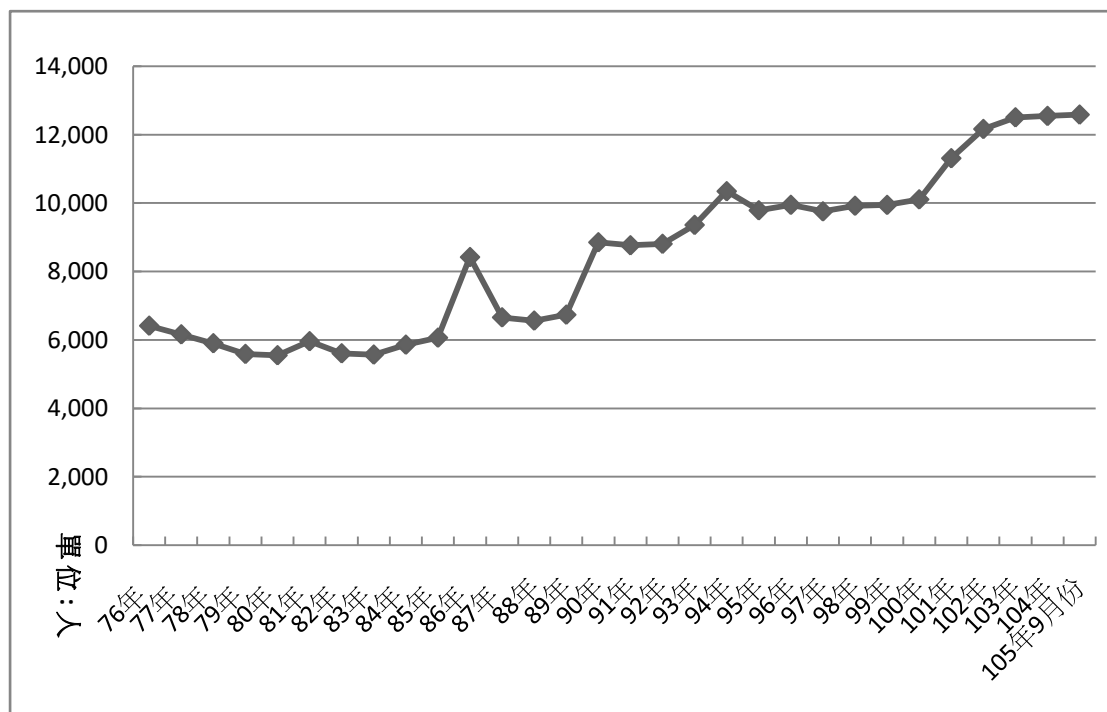


圖 3-3：馬祖歷年底人口變化

資料來源：連江縣政府主計室（2016）

就人口結構而言，馬祖在 2016 年 9 月止，65 歲以上戶籍人口僅佔 10.13%，

並不若想像中的高（福建省連江縣政府主計室，2016）。但因為非實際居住人口相當多，此官方數據未必具有代表性。就筆者實際觀察，當地實際居住人口年齡仍偏高。另外，近幾年來因工作或婚姻來到馬祖的外籍配偶（含中國）或台灣居民、原住民也逐漸增加。從可得之資料發現，至民國 101 年的總計，來馬祖的外籍配偶達 535 人，而定居馬祖的原住民在 102 年 1 月達 155 人，至 104 年底，原住民人數共有 26 戶 178 人（連江縣統計年報，2015）。綜觀而言，在戰地政務解除以及交通的改善後，馬祖過往封閉的人口結構逐漸展現多樣性（連江縣政府，2014a：143-144）。

第二節 行政沿革與地方自治發展

壹、行政區劃

馬祖的南、北竿在南宋時代即被劃入連江縣寧善鄉崇德里，莒光鄉則屬於長樂縣。然因馬祖地處外海，人煙稀少，僅有少數漁民棲息，因此歷代並未設置官府，僅有明清時代因海防設置水哨巡防。到了清朝中葉後雖有長樂、連江兩縣移民逐漸移入，但因交通條件限制，仍未設立官署。直至民國 23 年，福建省第一區行政督察專員王伯秋編組各縣保甲事宜，連江縣政府派鄭飛鴻督導，在南、北竿先後成立「竿西聯保辦公處」，馬祖首度被官署管理（連江縣政府，2014a：89；連江縣政府，2014c：22）。

民國 38 年 9 月 1 日後國軍進駐馬祖，則是重要的轉捩點，改變了馬祖的政治面貌。馬祖指揮部在民國 39 年時於南竿山隴設立馬祖區公所，掌管南、北竿兩鄉，當時的東引、莒光則由東海部隊設立白肯區公所管轄。民國 39 年 12 月 15 日福建省政府設立「馬祖行政公署」，民國 42 年進而改制為「閩東北行署」，在南竿設立連江縣政府，在當時的莒光設立長樂縣政府，43 年 3 月則再設羅源縣政府於東引。44 年 7 月 1 日，「閩東北行署」再改制為「福建省第一區行政

督察專員公署」。而在民國 45 年 7 月 16 日後馬祖戰地政務委員會成立，主任委員由駐軍最高首長擔任，秘書長則由政治作戰部主任兼任，實施軍政一體的制度，並將福建省第一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以及長樂、羅源兩縣政府撤銷，其下各島全歸為連江縣政府管轄。戰地政務的制度則一直到民國 81 年 11 月 7 日才終止(連江縣政府，2014c：22、25)。


在戰地政務期間，馬祖的縣長皆為官派，由國防部指定軍官擔任。民國 81 年戰地政務即將解除前，才由國防部首度委任馬祖縣籍人士曹常順出任首位文人縣長。同年 11 月 7 日戰地政務終止，再由福建省政府派任曹常順為縣長。82 年 11 月 27 日馬祖第一屆民選縣長選舉辦理，由曹常順同額當選，自此與台灣同步縣長選舉至今，回歸憲政地方自治的軌道(連江縣政府，2014c：23)。另外，隨著兩岸關係的改變，過往馬祖大量駐軍的情況，也在民國 88 年的「精實案」執行後開始縮減。

貳、軍事管制的根源與變遷

軍管時期對馬祖地方政治發展有重要的影響力，故筆者認為有必要對其做簡要的闡述。

戰地政務的名義與目的，是配合國家的軍事需要於戰地實施行政事務。其根源於民國 17 年，國民政府頒布的〈戰地政務委員會條例〉，條例的第一條寫道：

「國民政府為支持野地軍之作戰便利起見，特設戰地政務委員會，受國民革命軍總司令之指揮，處理戰地民政、財政、外交、司法、交通、工商、農礦、教育、建設各政務。」因此戰地政務時軍方的有關工作事項包括：戶口清查、衛生維護、難民救濟、社團組織、民防組訓、稅捐稽徵、金融維持、合作事業、物資供應、土地改革、增加生產、交通管制、機場碼頭安全維護、社會保防肅奸、警備、消防、取締非法集會結社、維護社會秩序、保護公用事業、協辦文教、軍法、司法等，幾乎無所不包(連江縣政府，2014c：30-31)。



民國 39 年國共內戰國民黨撤退台灣，國軍也進駐馬祖，成立馬祖指揮部，並在民國 39 年成立馬祖區公所，掌管馬祖的南、北竿。到了民國 45 年 7 月 16 日馬祖戰地委員會也正式成立，因〈金門、馬祖地區戰地政務實驗辦法〉第 15 條之規定，「國防部金門、馬祖戰地政務委員會，為因應戰地特殊情況及軍事需要，得訂定地區性單行法規，依權責核定，發布施行。」讓戰地政務委員會得以將其作為法源依據，訂定單在金、馬施行的法規，也讓馬祖的政治發展與台灣不同，甚至有許多違反民主與妨礙人權、生活的規定出現。在此體制中，馬祖防衛部司令官等軍方高層權力無限膨脹，可透過縣府或自行訂定法規，以家父長式的方式包攬軍政及民政，加上當時民眾法治觀念薄弱，助長了假戰地之名而實施各種違反民主的管制。例如民國 54 年國防部核准的〈馬祖地區進出境物資檢查辦處理辦法〉，就對民眾進出境的物資進行許多限制，但有許多卻與軍事行動無關，如飲料、糖果、棉織品、糯米、麵粉、水泥、食用油、火柴等。其他有關戰地政務之管制，還包括宵禁、燈火官制、軍法審判、入出境管制、電信管制、金融管制、電信用品管制、以及建築物管制、漂流物管制、照相攝影管制等等（連江縣北竿鄉公所，2005：289-290；連江縣政府，2014a：103-106）。⁵¹

就宏觀而言，兩岸的軍事對立情勢是戰地政務體制得以存在的原因。但在民國 68 年中美建交後，兩岸局勢因為冷戰格局的和緩而和緩，持續二十幾年的單打雙不打政策也停止。再者，伴隨台灣在民國 70 年代末期逐漸民主化，民國 80 年 4 月 22 日國民大會通過廢止〈動員戡亂時期臨時條款〉，動員戡亂時期於民國 80 年 5 月 1 日宣告終止，戰地政務實驗的存在更站不住腳，失去法源依據。然而，在動員戡亂時期結束的同時，軍方卻仍同時宣布馬祖地區臨時戒嚴，維持戰地政務實驗。

後來，在商討結束戰地政務實驗的過程中，以核准〈金門馬祖東沙南沙地區

⁵¹ 軍管時期，軍政一元化情況嚴重。民眾必須舉辦的勞軍與敬軍活動甚多，例如每年春節、端午節、中秋節、軍人節、端午節等各節慶必須向軍方致贈現金及物品，縣府也每年編列勞軍款項。甚至自民國 74 年起，有敬軍楷模之表揚，到 82 年才停止（連江縣政府，2014b：245）。

安全輔導條例〉通過為條件，在 81 年 7 月於立法院通過。因此，行政院在 81 年 11 月 5 日才核准廢止〈金門、馬祖地區戰地政務實驗辦法〉，於兩日後馬祖解除臨時戒嚴，從民國 45 年實行至民國 81 年，長達 36 年的戰地政務實驗才從馬祖消失。但通過的〈金門馬祖東沙南沙地區安全及輔導條例〉，卻同於 81 年 11 月 7 日生效，對出入金馬地區及附近空海域仍有諸多管制，直到民國 87 年 6 月 24 日時〈金門馬祖東沙南沙地區安全及輔導條例〉才被廢止，對馬祖特殊的限制法規也才真正消失（連江縣政府，2014a：129-130）。

戰地政務實驗原應該為過渡性質的實施，如蔣中正於民國 53 年提到：「先予實驗訓政，最後進入憲政，先以鄉鎮長試辦民選，然後再進一步民選縣長，時約六年至十年，真能選賢與能，乃可完成民權主義之實行……」〈戰地政務委員會條例〉第六條也指出，「戰地各政務統由會組織辦理，如作戰酌次進展，所轄區域內之某部，認為已脫離軍事範圍時，即劃分主管機關管理之」。隨著兩岸關係和緩，這樣的情況卻沒被兌現。民國 76 年 7 月台灣宣布解嚴時，金馬卻依舊處於戰地政務實驗的情境中，受制於軍管的壓迫，在當時民主意識逐漸提升的情況下，民國 76 年 8 月起，由金馬民眾策動，主張「還政於民」的抗議、訴願活動風起雲湧的出現（連江縣政府，2014c：37；連江縣北竿鄉公所，2005：289）。

就微觀而言，當時民國 76 年起馬祖在地及旅居台灣的知識份子受到台灣民主運動的鼓舞，開始發起刊物、投書並進行串聯，9 月從東引鄉開始連署，提出解除戰地政務，並解除出入境管制等訴求，並串聯至南、北竿。另一方面，當時任職民生報的曹原彰與金門鄉親旅台鄉親翁明志等人，也從台灣地區串聯金馬旅台鄉親，組成金馬「愛鄉聯盟」，於民國 78 年 8 月 23 日在臺北市發起「823 金馬大遊行」，提出終止戰地政務、解除戒嚴、電話直撥、解除入出境管制、改善交通、歸還軍方佔用土地等十大訴求。⁵²雖然過程中一直受到軍方的打壓，但也

⁵² 十大訴求包括：一、金馬即刻解嚴、回歸憲政。二、軍民分治、還政於民。三、縣長民選、組織議會。四、金馬完全開放觀光。五、開放金馬空中飛航。六、撤銷戰地政務委員會。七、保障金馬基本人權。八、廢除戰地單行惡法。九、開放媒體採訪金馬。十、制訂戒嚴追認程序法以

點燃了民主改革的火苗。在民國 80 年李登輝宣布動員戡亂時期終止後，國防部竟逕自宣布金馬實施二度戒嚴，因此金馬民眾又發起「507 反對金馬二度戒嚴」活動，從 5 月 7 日開始靜坐立法院群抗議。同時曹原彰主編的《馬祖之光》和楊樹清主編的《金門報導》則持續報導金馬旅臺鄉親的相關社會運動。種種活動也給予國防部壓力，逐步鬆弛各種壓迫（連江縣政府，2014a：106；連江縣政府，2014b：249-250）。

從以上描述可以發現，馬祖在民國 38 年開始受到軍事管制，一路經過民國 45 年至 81 年的戰地政務，民國 87 年才宣布廢止的〈金門馬祖東沙南沙地區安全及輔導條例〉，以及後續的遺緒，⁵³約五十年左右的地方政治發展，皆受到軍方的壓抑。在這段期間內，政治被用來服務於軍事，經濟也要支援軍事，即便馬祖人在憲法保障應有參與政治的權利，事實上卻被不對等的制約。黨、政、軍於一體的政治結構下，以軍事目的凌駕於人民權利的情況甚多，自是影響了後續的地方政治生態（連江縣議會，2016）。

肆、地方自治發展史

戰地政務時期，馬祖地方公職人員選舉被凍結，只有在民國 60 年代時期辦理過鄉民代表、鄉長、村長選舉，但仍受到軍方控管甚多。台灣解嚴後，民國 79 年，馬祖縣政諮詢代表首度開放民選。而戰地政務終止之後，依據〈金門馬祖東沙南沙安全及輔導條例〉第 13 條規定：「福建省金門、馬祖地區，於戰地政務終止後，省縣自治法律制定前，其地方自治暫由內政部訂定方案實施之。前項金門、馬祖地區縣以下之自治，應與臺灣地區之地方自治同時法制化。」因此

防軍人濫權（連江縣政府，2014b：250-251）。

⁵³ 如民國 81 年 11 月 7 日戰地政務終止，福建省政府委員陳仁官致詞時表示：「馬祖地區由戰地政務走向民主憲政，實施地方自治，僅是體制的沿革，今後仍應在司令官指導之下，發揮同島一命，同心協力精神，才能促進馬祖繁榮。」可發現政治人物的意識形態仍趕不及制度的變革（連江縣政府，2014a：129-130）。

馬祖首屆民選議員於民國 83 年，同台灣第 13 屆縣市議員選舉產生。⁵⁴馬祖首屆民選縣長曹常順則於民國 82 年 11 月 27 日，同台灣第 12 屆縣市長同額競選產生。⁵⁵民國 86 年由劉立群入主縣府，民國 90 年陳雪生則以親民黨為黨籍，成為馬祖首位非國民黨籍民選縣長，並在民國 94 年連任成功。民國 98 年由國民黨楊綏生當選，民國 103 年也同樣由國民黨的劉增應當選（連江縣政府，2014a：131；連江縣政府，2014c：116）。

表3-1：馬祖歷屆議員選舉概況

屆別	選舉日期	選舉人數	投票數	投票率	候選人數 (應選九席)	國民黨當選人數	民進黨當選人數	無黨籍及未經政黨推薦
第一屆	民國 83 年 01 月 29 日	3528	2873	81.43%	15	未記載	未記載	未記載
第二屆	民國 87 年 01 月 24 日	6588	4781	76.14%	17	6	0	3 (皆為新黨)
第三屆	民國 91 年 01 月 26 日	8153	4207	63.86%	18	7	0	2
第四屆	民國 94 年 12 月 03 日	8170	4958	60.81%	18	6	0	3
第五屆	民國 98 年 12 月 05 日	7697	5558	72.26%	12	4	0	5
第六屆	民國 103 年 11 月 29 日	10035	6728	67.05%	15	6	0	3

資料來源：連江縣統計年報，2015；中央選舉委員會，2016；作者自繪。

⁵⁴ 就縣民意代表層級，早期雖有縣政諮詢代表的存在，每屆任期四年，其根源民國 46 年馬祖指揮部依據〈金馬地區實驗戰地政務施政綱要〉設置連江縣縣政諮詢會議。但縣政諮詢代表是由縣政府依據人口遴選派任，且只有建議權，並無質詢權，只有反映民意的功能，卻難以真正發揮監督、制衡力量，淪為形式上的自治。直至民國 79 年 1 月 20 日，才首度開放縣政諮詢代表選舉，競爭激烈。（連江縣政府，2014c：35、116）。

⁵⁵ 過渡時期時，依據內政部訂定〈福建省金門縣連江縣實施地方自治方案〉、〈福建省金門縣連江縣實施地方自治綱要〉，縣長由福建省政府以行政命令延長至民選縣長就職日止，原縣政諮詢代表則被聘為臨時議員，現任鄉長、村長則留任至下屆就職前，以解決中間空缺。也就是說，在〈金門馬祖東沙南沙地區安全輔導條例〉於民國 81 年 7 月通過後，因應戰地政務將在三個月內終止，國防部 8 月發布由馬祖縣籍人士曹常順出任馬祖的縣長，任期至 11 月 7 日戰地政務結束。後再由福建省政府派任，同樣為曹常順擔任馬祖縣長，原來的 12 位諮詢代表同日同樣被聘為臨時議員（連江縣政府，2014a：131；連江縣政府，2014c：116）。

表3-2：馬祖歷屆縣長選舉概況

屆別	選舉日期	選舉人數	投票數	投票率	參選者及其所屬政黨	得票數	當選者	當選者所屬政黨
第一屆	民國 82 年 11 月 27 日	3515	2285	65.01%	曹常順（國民黨）	曹常順 2001 票（同額競選）	曹常順	國民黨
第二屆	民國 86 年 11 月 29 日	4896	3756	76.72%	劉立群（國民黨）、曹原彰（新黨）	劉立群 2246 票、曹原彰 1436 票	劉立群	國民黨
第三屆	民國 90 年 12 月 01 日	6230	4679	75.10%	劉立群（國民黨）、親民黨（陳雪生）	陳雪生 2549 票、劉立群 2019 票	陳雪生	親民黨
第四屆	民國 94 年 12 月 03 日	8170	4983	60.99%	楊綏生（國民黨）、親民黨（陳雪生）、吳軾子（無黨籍或未經政黨推薦）	陳雪生 2592 票、楊綏生 2181 票、吳軾子 127 票	陳雪生	親民黨
第五屆	民國 98 年 12 月 05 日	7697	5561	72.25%	楊綏生（國民黨）、劉增應（國民黨）、陳財能（民進黨）	楊綏生 3135 票、劉增應 2269 票、陳財能 78 票	楊綏生	國民黨
第六屆	民國 103 年 11 月 29 日	10040	6732	67.05%	楊綏生（國民黨）、劉增應（國民黨）	劉增應 4385 票、楊綏生 2234 票	劉增應	國民黨

資料來源：連江縣統計年報，2015；連江縣志，2014c：124-125；作者自繪。

就中央民意代表選舉方面，民國 61 年立法院通過〈動員戡亂時期自由地區增加中央民意代表名額選舉辦法〉，舉辦首次增額立法委員暨國民大會代表選舉，馬祖選出國民黨曹順官作為國大代表，成為馬祖首位中央民代。民國 69 年增額國大選舉，則選出國民黨陳仁官為國大代表，並在 75 年連任。民國 80 年選出第二屆國大代表，增額為兩名，由國民黨推薦的楊綏生、王慈官兩人當選，民國 85 年第三屆國代選舉，由曹原彰和陳雪生兩人勝選。民國 94 年的任務型國大代表選舉，則採用比例代表制，國民黨獲得 1561 張票，親民黨獲得 300 票，民進黨獲得 227 票，是三個得票數較高的政黨（連江縣政府，2014a：132-133；連江縣政府，2014c：116-122，中央選舉委員會，2016）。⁵⁶

就立委方面，早期馬祖與金門合併選區，只能選出一席增額立委，因兩地人口相差懸殊，皆由金門籍人士當選。如民國 61 年時由金門吳金贊當選，民國 64

⁵⁶ 國代選舉在民國 94 年 5 月 14 日任務型國代選舉後終止。

年、69年皆連任成功。民國75年的增額立委選舉也仍由金門的黃武仁當選，79年同樣連任成功。等到民國81年第二屆立委選舉，在當時馬祖縣政諮詢代表與國大代表的爭取下，金馬才分為兩個選區，馬祖也首度選出馬祖籍立委，由國民黨曹爾忠當選。⁵⁷民國84年、87年曹爾忠皆連任成功，民國90年由曹原彰挑戰曹爾忠成功，民國93年與96年曹爾忠則再度回鍋成功，民國100年由陳雪生擊敗曹爾忠（連江縣政府，2014a：133-134；連江縣政府，2014c：116）。

表3-3：民主化前馬祖中央民意代表選舉概況

屆別	選舉日期	當選者	得票數	是否與金門合選
民國61年增額立委選舉	民國61年12月23日	吳金贊	6234票	是
民國61年增額國代選舉	民國61年12月23日	曹順官	6187票	否
民國64年增額立委選舉	民國64年12月20日	吳金贊	5451票	是
民國69年增額立委選舉	民國69年12月06日	吳金贊	2783票	是
民國69年增額國代選舉	民國69年12月6日	陳仁官	2784票	否
民國73年增額立委選舉	民國73年12月3日	吳金贊	18864票	是
民國76年增額立委選舉	民國76年12月6日	黃武仁	2237票	是
民國76年增額國代選舉	民國76年12月6日	陳仁官	2214票	否
民國79年增額立委選舉	民國79年12月2日	黃武仁	黃武仁 1611票、陳永財 188票、翁明志 172票、楊成家 94票	是
第二屆國代選舉	民國80年12月21日	楊綏生、王慈官	楊綏生 1276票（國民黨）、王慈官 830票（國銀黨）、劉秋貴 309票（無黨籍）	否

資料來源：連江縣志，2014c：117-120；作者自繪。

⁵⁷ 民國80年決定國會將全面改選，當時在馬祖的縣諮詢代表、國代等的努力下，81年1月29日中央選舉委員會決定將福建省立委選區分為第一選區（金門）和第二選區（連江縣）。時任馬祖國大代表的楊綏生在馬祖日報陳述爭取立委席次成功的原因為：「一、政策先決條件（福建省二名立委名額）；二、所有代表主動、積極的參與及爭取；三、新聞媒體的聲援與配合；四、省政府的立場與我們的訴求吻合；五、朝野立委的聲援及七人小組的協助；六、三位準候選人的參與（陳仁官代表在國大黨部做過建議案、曹爾忠局長的書面資料撰寫、曹原彰先生在新聞界的動員）。」（連江縣政府，2014a：133-134；楊綏生，1992）

表3-4：民主化後馬祖歷屆國大代表選舉概況

屆別	選舉日期	參選者	當選者	得票數
第三屆國大代表選舉	民國 85 年 3 月 23 日	陳雪生(國民黨)、陳元利(國民黨)、曹原彰(新黨)、魏耀乾(民進黨)	曹原彰、陳雪生	曹原彰 1091 票、陳雪生 800 票、陳元利 669 票、魏耀乾 29 票
任務型國代選舉	民國 94 年 5 月 14 日	各政黨(比例代表制)	馬祖有代表國民黨的陳元利及代表民進黨的林翠芸當選	國民黨 1561 票、親民黨 300 票、民進黨 227 票(只列出得票數超過一百票之政黨)

資料來源：連江縣志，2014c：121；中央選舉委員會，2016；作者自繪。

表3-5：民主化後馬祖歷屆立法委員選舉概況

屆別	選舉日期	選舉人數	投票數	投票率	參選者及其所屬政黨	得票數	當選者	當選者所屬政黨
第二屆	民國 81 年 1 月 29 日	3742	2853	76.24%	曹爾忠(國民黨)、曹原彰(新黨)	曹爾忠 1648 票、曹原彰 1159 票	曹爾忠	國民黨
第三屆	民國 84 年 12 月 19 日	3781	3153	83.39%	曹爾忠(國民黨)、曹原彰(新黨)、魏耀乾(民進黨)、陳源奇(無黨籍)	曹爾忠 1743 票、曹原彰 1322 票、魏耀乾 33 票、陳源奇 5 票	曹爾忠	國民黨
第四屆	民國 87 年 12 月 05 日	4734	2755	58.20%	曹爾忠(國民黨)	曹爾忠 1443 票(同額競選)	曹爾忠	國民黨
第五屆	民國 90 年 12 月 01 日	6209	4671	75.23%	曹爾忠(國民黨)、曹原彰(親民黨)	曹原彰 2556 票、曹爾忠 1986 票	曹原彰	親民黨
第六屆	民國 93 年 12 月 11 日	6957	4498	64.65%	曹爾忠(國民黨)、曹原彰(親民黨)、林火孟(民進黨)	曹爾忠 2504 票、曹原彰 1751 票、林火孟 196 票	曹爾忠	國民黨 ⁵⁸
第七屆	民國 97 年 01 月 12 日	7665	4461	58.20%	曹爾忠(國民黨)、林惠官(親民黨)、曹成倂(民進黨)	曹爾忠 2182 票、林惠官 2064 票、曹成倂 142 票	曹爾忠	國民黨
第八屆	民國 101 年 01 月 14 日	7772	5156	66.34%	曹爾忠(國民黨)、陳雪生(無黨籍或未經政黨推薦)、陳財能(無黨籍)	陳雪生 2528 票、曹爾忠 2361 票、陳財能 168 票	陳雪生	無黨籍或未經政黨推薦

⁵⁸ 因應國親合作，此次國民黨禮讓給親民黨，故屬於國民黨的曹爾忠為自行參選，非黨部提名(吳家翔，2004；馬祖通訊，2005g)。

第九屆	民國 105 年 01 月 16 日	9921	4438	44.73%	陳雪生 (國民黨)、林金官 (無黨籍及未經政黨推薦)、蘇柏豪 (樹黨)、張春寶 (中華統一促進黨)	陳雪生 2927 票、林金官 760 票、蘇柏豪 506 票、張春寶 107 票	陳雪生	國民黨
-----	--------------------	------	------	--------	---	--	-----	-----

資料來源：連江縣統計年報，2015；連江縣志，2014c：119-123；作者自繪。

而就鄉村級選舉而言，戰地政務時期，馬祖各鄉雖設置鄉公所，但鄉長由縣府派任，受縣府指揮。直到民國 60 年代時，擬訂〈連江縣鄉民代表鄉長選舉罷免規程〉，民國 66 年 12 月 12 日鄉長才首度民選，同時辦理第一屆鄉民代表選舉。而村長過去也由鄉公所遴選，直到民國 65 年 12 月才開放首次選舉。但兩者過去皆無給職，經常出現同額競選的情況，受到軍方管控也甚多。直至戰地政務終止後才成為有給職，鄉村級基層選舉競爭才日趨激烈（連江縣政府，2014c：25、34、116）。

表3-6：馬祖歷屆鄉長選舉概況

屆別	選舉日期	選舉人數	投票數	投票率	候選人數 (應選四席)	當選者 (依南竿、北竿、莒光、東引排列)
第一屆	民國 66 年 12 月 12 日	5130	4519	88.09%	9	葉金福、王禮登、林茂春、陳安國
第二屆	民國 71 年 01 月 16 日	4070	3235	79.48%	6	張祥壽、黃啟忠、陳建光、陳安國
第三屆	民國 75 年 01 月 18 日	3489	3101	88.88%	7	邱英鑣、黃啟忠、陳樂園、陳寶銘
第四屆	民國 79 年 01 月 20 日	3275	2790	85.19%	5	陳書禮、王詩乾、曹爾思、陳寶銘
第五屆	民國 83 年 01 月 29 日	3514	2860	81.39%	4	陳書禮、王詩乾、王大捷、林日福
第六屆	民國 87 年 01 月 24 日	6146	4688	76.28%	7	陳秀華、王朝生、姜繼興、林日福
第七屆	民國 91 年 01 月 26 日	6551	4187	63.91%	8	林樹清、王朝生、王大捷、陳寶銘
第八屆	民國 94 年 12 月 03 日	8145	4954	60.82%	12	朱秀平、周瑞國、柯玉官、馮印樂
第九屆	民國 98 年 12 月 05 日	7686	5551	72.22%	7	朱秀平、周瑞國、柯玉官、馮印樂

第十屆	民國 103 年 11 月 29 日	10033	6727	67.04%	8	陳振國、陳汝嵐 謝春欄、楊雲成
-----	-----------------------	-------	------	--------	---	--------------------

資料來源：連江縣統計年報，2015；連江縣志，2014c：130-143；作者自繪。

除了文獻記載外，受訪者也在訪談中提到，早期的地方選舉時已經有激烈的競爭，軍方在地方選舉的重要性也不言而喻。

馬祖地方選舉的開始是鄉長選舉……軍方也還有影響力，後來軍方影響力是越來越少，甚至會被認為是負面的東西……早期○○○就是軍方欽點的。(C-1)

而可以發現，儘管民國 60 年代開始就有地方選舉的辦理，但因為民國 81 年的立法委員選舉開始，馬祖首度獨立選區，能選出自己的一席立委。加上當時戰地政務解除，民主程度逐漸深化，使得民國 81 年成為地方政治生態發展重要的轉捩點。

早年的村長、鄉長在軍管時代也是民選，但是那時候民眾沒有很熱衷。民國 81 年的立委選舉，我覺得是馬祖地方政治生態很重要的轉捩點。立委選舉也影響到隔年的縣長選舉……演變成後來就有結盟，早年立委選舉，我也有參與到，那時候滿競爭的，但大概就是國民黨自己競爭。(A-2)

在軍管時期黨、政、軍合一的情況下，地方公職人員幾乎為官派，即便辦理選舉，地方公職人員仍在軍方的管控之下，而中央民意代表只要獲得軍方及國民黨的提名，幾乎就是保證當選，且投票率動輒高達九成，同額競選的情況也多。換言之，地方政治生態的發展，候選人以追求上級青睞為主，⁵⁹空有選舉形式，

⁵⁹ 如民國 61 年增額國大選舉，曹順官以 6187 票同額競選成功，投票率為 90.17%，次日馬祖日報標題〈曹順官晉謁司令官，請示今後服務方向〉中提到：「國大代表當選人曹順官，昨天在開票之後，前往防衛司令部晉謁司令官兼主任委員，除表示感激外，並請示今後為地區民眾服務的努力方向。曹代表昨天在防衛部同時晉謁了副司令官、參謀長、政戰部主任、副參謀長、副主任等官員，均曾一一致敬。」(馬祖日報，1972a；馬祖日報，1972b；連江縣政府，2014：132-133)。又民國 69 年 12 月 6 日的增額國代選舉，國民黨推薦的候選人陳仁官以 2784 票同額當選，投票率為 89%，民國 75 年陳仁官再度被提名並連任，馬祖日報報導「陳仁官昨日前往拜會防衛部，晉謁司令官兼主任委員及政委會秘書長，對長官的栽培與支持表示感謝。陳仁官於上午抵達防衛

卻無實質民主，選民服務這檔事也更不用談了。(連江縣政府，2014a：133-134)。

因此，台灣過去的地方政治生態相關討論中所提到的制度條件、歷史環境等，與馬祖的情況大相逕庭。而這樣的不同，對馬祖的地方政治生態有何影響？是下一節將要討論的重點。

第三節 民主化進程較晚對馬祖地方政治生態的影響

關於民主化、地方選舉開放較晚以及戰地政務時期對於馬祖地方政治生態的影響，有少數受訪者認為因為媒體與資訊的開放、越來越多人在台灣受教育、與台灣的交流日漸頻繁等因素，讓這些因素對馬祖地方政治生態的影響不大。

民主化開放晚不成問題，因為現在很多人都在台灣受教育，沒在台灣受教育也常來台灣，求學或工作，很多都在台灣待過一段時間。媒體報導也很多，所以民主化的思維其實都一樣。就是時間點雖然不同，但其實都已經齊頭了。像連江縣議會吵吵鬧鬧的情形，不見得比台灣的立法院小。(A-1)

會隨著時間變化啦，當初是比較封閉，資訊不多。但是現在跟戰地政務有沒有關係，我覺得沒有絕對關係.....其實到了大概民國八十年代後，已經算是很開放，馬祖其實限制不多了。(C-1)

然而，許多受訪者卻提到，雖然目前馬祖的地方選舉軍方已無多少影響力，但在馬祖民主化初期的早期地方選舉裡，軍方影響力仍舉足輕重。2004年時馬祖通訊周刊的報導中就指出，戰地政務終止以來的馬祖大型選舉，都可以見到軍方介入輔選的情況。而受訪者也同樣提到這樣的情況(馬祖通訊，2004a)。

部辦公室時，受到司令官親切接待，司令官對陳代表高票當選，表示祝賀，並期望他竭盡心力，繼續為黨國奉獻，服務家鄉。陳仁官曾將未來抱負向司令官報告，並請司令官及各級長官給予指導，作為未來工作推展的準繩。陳仁官並且拜會秘書長及賴縣長，對他的愛護與支持深為感激。」可以窺見軍管時期軍方的威嚴、權力、動員能力之大(馬祖日報，1980；馬祖日報，1986；連江縣政府，2014a：132-133)。



早期地方選舉軍方影響比較嚴重，都是同額競選。因為軍人會下來干預、參與選舉。

(B-2)

○○○早年跟○○○選立委的時候，軍方的人比較支持○○○，就對○○○打壓比較多。(A-2)

又就目前而言，多位受訪者提到戰地政務實驗的遺緒對於馬祖人的政治認同與行為上的影響。比如說馬祖人在政治行為上可能相對保守，不敢做太激烈的訴求、公開談論政治、或是愛談政治，卻作行動上的侏儒。這種較保守，或說追求安定的政治行為風格，也讓馬祖人的政黨認同非常傾向泛藍。

馬祖地方政治保守過頭了，保守到你跟台灣人講，沒有人會相信這種情況，所以我說政治氛圍大概是相當台灣民國七十幾年。像馬祖的言論自由其實是沒有的，你看敢具名寫文章的有幾個人就知道了，馬祖人比較不敢具名公開談政治，所以那種戰地政務統治下來的陰影是在的。即便他可能有很多意見，可是全島有七成的家庭跟公務、官方單位有關……就是整個政府組織或是學校組織其實都沒有進入一個比較開放的狀況，那在這樣的狀況下，你說要談公民政治其實非常困難……民進黨在民國七、八十年展開一系列的抗爭比較激烈，長期以來政府都視他們為暴力嘛，這樣子的觀念很容易就根深蒂固被接收進去……馬祖人不接受比較激烈的東西……在馬祖你要拍桌子什麼的都不行，大家對你這行為就不支持。觀念可能就是當順民，遵守法律。可是他不會覺得這個法律、制度有問題，我們應該去打破。或者即便我覺得應該要打破，但我覺得我出來壓力很大我就不出來。(F-1)

像我這一代前都受到戰地政務的影響，這深根蒂固的在長輩、我們這一代留下陰影，所以很多人習慣遷就於現實的狀況。這當然也影響到選民的投票行為，全國性的選舉受到過去的影響，像我們馬祖地區長期都是受國民黨這個政黨的，可以說是領導或協助。這是一個以黨領政的氛圍所創造的歷史過程，馬祖背負這樣的陰影，潛移默化的造成聽命行事的作為風格，以及民眾目前對於國民黨的支持。(B-2)

馬祖人因為在戰地政務的四十幾年間很封閉，訊息也封閉，比台灣的戒嚴更戒嚴。你出村莊就要被管制……九點的宵禁是戰地政務威權的最小徵兆，他不爽就進來直接把你燈敲破啊，但是可能因為你跟指揮官很好，燈就可以亮亮的……這種生活過四十幾年，那為了保護自己的家庭，所有長輩就會選擇比較內斂的方式，能旅台就旅台。所以 1971 年那幾年，同時碰上漁業蕭條，才很多人旅台。(E-1)

民主化較晚，讓馬祖民眾民主開化的程度沒台灣這麼高，就是說不敢很大肆的談政

治，或者是說他喜歡談，叫他做卻不敢。即使現在資訊很發達，每個人都有民主化的思想，他很會說卻不敢去做。(A-2)

像我們以前做生意、工作跟阿兵哥都是息息相關，我們的生活作息等於跟部隊生活是一樣的，所以自然而然會牽動到很多的想法，這些想法也可能遺留到現在。(C-2)

不只從過往的選舉結果上可以看見對馬祖選民對於泛藍陣營的偏愛，從質化的訪談裡面，受訪者也證實了這樣的狀態。如同受訪者 A-2 提到，「妙就妙在這，我也覺得馬祖有些人很奇怪，以前軍管時代被軍方欺負得很慘，但現在又很支持他們，這是一種很有趣的現象。」究竟為什麼在政黨認同上，馬祖人如此靠攏泛藍政黨呢？多位受訪者做出了這樣的解釋，軍管時期雖然限制多，犧牲馬祖人之權益，但因軍人進駐，對於馬祖的經濟、建設、民生等發展，⁶⁰有許多建樹（吳軾子，2006：170、239）。⁶¹換句話說，對泛藍的政黨認同，來自經濟命脈上的認同，以及對過往行政效率的鄉愁。可以說對過去的懷舊，是對現狀的不滿意與未來的迷茫。

民進黨沒有欺負馬祖人，國民黨一路欺負到底。可是馬祖人是因為當時國軍撤退到馬祖，才有這樣的生活，是因為軍方的限制才讓馬祖人賺了錢沒地方用，財富才得

⁶⁰ 吳軾子的碩士論文指出，馬祖人對於撤軍的擔心並非國家安全，而是經濟命脈的消失（吳軾子，2006: 170）。光是自動販賣機是否進駐營區、是否設立福利站等，對於過去馬祖的雜貨零售商家都有巨大威脅（馬祖通訊，2003b）。

⁶¹ 戰地政務結束前一天的 81 年 11 月 6 日，馬祖日報吳依水的特稿寫道：「國軍進駐不但帶來了消費，也讓民眾得到安全保障。四十五年實施戰地政務，對地方而言，這個制度來得正是時候，因為當時百廢待舉，戰地政務一批幹練軍官的智慧與能力，為地方各項建設注入活力，奠定堅實的根基。在戰地政務制度之下，地方建設得到有計畫的推動，不論在交通、教育、水利、電力以及漁農業等方面，都有不錯的成果……最近幾年縣民教育程度提高，而且受到臺灣開放社會的影響，對於戰地存廢問題，時有爭執。老一輩的民眾以和為重，所以希望戰地政務存在，多數商人不想失去龐大的軍民消費，也捨不得戰地政務廢除，但是屬於年輕的知識分子則傾向戰地政務終止。現在來評論戰地政務制度的得失，不易得到客觀的標準，但是自從戰地政務實施之後，地方商業發展起來，各項建設加速推動，特別是縣民教育程度大幅提高，馬祖由沒有到有，脫離貧窮，邁向進步，這些成果雖然不是最好的，但在海島已難能可貴了。」（吳依水，1992；連江縣政府，2014a：106-107）。由這篇文章，可以發現其實許多馬祖人感懷對於戰地政務帶來的正面評價。

以累積。可是馬祖人很惜福，因為這樣而感恩國民黨，因為國軍讓馬祖人從原始的生活變到現代化生活，從燒柴到燒瓦斯，所以馬祖人感念，可是卻忘記這一塊是用自由換取來的。(C-2)

馬祖一種對軍人是又愛又恨的情結，以前軍人對馬祖也是有貢獻的喔。你看馬祖從一個荒島，軍人把民眾照顧到不敢說很富裕，但基本的生活溫飽都有啦，基礎建設也做得不錯。還有行政效率很好，不像現在都亂七八糟的，以前軍人就不敢亂七八糟啊，管理比較霸道。軍管時代就是嚴刑峻法，民眾沒那麼自由，但是可以展現他有效率的方面，就像新加坡一樣。(A-2)

並不多馬祖人認為軍方迫害他，其實那時候軍方也協助地方的建設、教育等等，所以這種關係很錯綜複雜。馬祖人沒有像外界想的因為軍管所以就反軍管，這不見得。反軍管只是因為要爭取縣長民選這些東西啦，甚至有些人反而很感謝軍方、政府。(B-1)

政治上的認同夾有經濟上的因素，雖然我把人變成狗鎖在這島上.....但在軍需經濟上滿足你.....以前光開計程車就賺很多錢咧，至少有十五萬以上，更不用講說他透過掌握地方氏族關係，給你很多採購權、特權。比如說油料誰運軍方有權力決定啊，除了軍車運我也可以給你運，碼頭要搬我也可以讓你搬。所以基本上馬祖因為那四十六年的戰地政務時期，所累積下來的家戶資本，是很厚的.....即便這樣的資本是用自由、生命與尊嚴換來的，但是我就是坐在那等錢一直進來，不講話不靠邊，誰勢力大就靠誰。(E-1)

除了對過往生活的鄉愁外，另一種解釋來自於馬祖人的意識型態。馬祖人對於民進黨的台獨思想、⁶²金馬撤軍論有相當大的反感，認為民進黨的政治語言在撕裂族群，因此兩權相害取其輕，進而支持國民黨。例如，吳軾子的碩士論文曾對馬祖人做過問卷調查，發現馬祖人相當擔心戰地不再後，馬祖的利用價值將會失去，馬祖會被台灣政府放棄（吳軾子，2006：231-232），受訪者也提到這樣的情況。

1993 年台灣開始推動重新入聯，那時候記者就問呂秀蓮，呂秀蓮就講說依照舊金

⁶² 根據吳軾子（2006：235-236）的碩士論文中發現，因為風俗習慣、語言文化，以及害怕中共武力侵台等原因，馬祖較無台獨傾向。同時，因為中國的法治與人權、民主素質低落，馬祖人也反對統一，傾向維持現狀。

山和約的民族自決方式處理，讓金馬自己決定去留……但因為 1993 年李登輝也在推，國民黨內部有一些保守勢力就借勢把這樣的說法說成民進黨要放棄金馬。好死不死隔年第一次台北市長選舉，施明德又講出金馬撤軍論……再加上跟民進黨沒有感情，民進黨跟馬祖沒有心相印的機會……像之前鄉長○○○就是因為加入民進黨，所以被抓住把柄猛打。他就是一個案例，從國民黨跳到民進黨，然後選舉就一路落敗……所以罵民進黨主要就是意識形態的部分而已，也講不出原因，因為民進黨沒有戒嚴嘛，執政的時候也給馬祖很多建設經費，就是意識型態的部分比較沒有辦法去突破。(E-1)

我覺得最大的還是政治語言，包括民進黨對族群的攻擊、早期的台獨思想，我們馬祖人自然會感覺到他指的那塊，我們不在裡面，被當作像是以前的外省人。還有施明德的撤軍論，撤軍論我真正在意的並不是說軍人走了造成我們經濟上的傷害，而是在我的感受是他們想要切割金馬，金馬不在這個台灣的範疇內。可是我們跟大陸斷了幾十年，我們的一切生活跟台灣是形成生命共同體，甚至我們馬祖人很多都是在台灣置產，我們自認為我們是台灣的一份子，但是民進黨很多的政治語言就把我們排除在內……這是情感上的問題，覺得民進黨不管在政治語言或是公共議題上對馬祖的投資和關注，相對國民黨是比較少的，所以沒辦法獲得馬祖人喜愛。(B-3)

因為馬祖人討厭民進黨，對民眾來說，我討厭軍方……但是我更討厭民進黨，他都把馬祖人當作是外省人，⁶³說台獨啦等等。所以馬祖人會有那種不被你民進黨認同的感覺。軍管的話我們還是自己人，我只是不喜歡你的管理方式而已，有這樣的一種很微妙的情節。等於說也沒有很喜歡國民黨，但對民進黨更反感……民國八十幾年施明德提出金馬撤軍論，那時候馬祖的民眾對施先生非常不諒解……覺得我們靠軍人過生活的欸，你是不是不要我金門馬祖。(A-2)

不要是民進黨就好了，你只要不是民進黨或被認為是跟民進黨很近的時代力量，通常是沒有關係……是一種根深蒂固的觀念……對於馬祖深藍這族群，他只討厭民進黨，甚至台聯都能接受，他就是討厭民進黨，這是一種意識形態……(F-1)

除了政治語言上的因素，族群性質、⁶⁴地緣關係、與中國的交流程度⁶⁵也是

⁶³ 目前我國主流的族群分類方式為閩南人、客家人、外省人、原住民四種，其中沒有一種能歸類馬祖人，但馬祖人卻時常被誤會為外省人。

⁶⁴ 馬祖居民大多祖籍來自福建，甚至有親人仍在中國，因此情感上偏向大陸。但在政治認同上，因兩岸已分治多年，而偏向中華民國，而有民族中國，國族台灣的情況(吳軾子，2006: 235-236；陳財能，2010)。

⁶⁵ 就早期而言，馬祖因為與中國地緣接近，以漁業為主的馬祖人時常將漁獲載至福建、連江一帶販賣，因此在生活與經濟上與閩東地區交流甚深(林瑋嬪，2013: 6)。

影響馬祖人在政黨認同上的變因。



整個馬祖屬於福建省，相對台灣來講比較重視怎麼和大陸關係的持續，所以比較傾向國民黨、親民黨、新黨。那民進黨我判斷在未來二十年都可能很難拿到一個執政的機會……金、馬比較有一種大中國的觀念，像很多人都有在大陸置產，⁶⁶去大陸的情況也比較熱絡，相對來講對大陸也比較了解，要隔離的心態也比較少。那國民黨就是主張統一，主張兩岸要和平交流。(A-1)

如果你是民進黨會有一點扣分，因為人家會拿來做文章……畢竟這邊跟大陸有種族、姻緣關係，祖先也都是大陸的啊。(B-2)

馬祖人會覺得族群性質跟台灣不一樣，所以說投票選擇上一定會有影響。所以說每次投票，國民黨做再爛，馬祖得票率都還是很高，全國性的選舉得票率大概都八九成。(A-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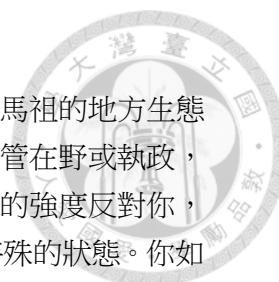
而藍大於綠的根深蒂固，幾位受訪者指出，也受到政治傳播的影響，馬祖民眾，尤其是老一輩，較常是單方面的持續被動接收單一觀點媒體資訊，比較缺乏自主搜尋資訊並組織的能力。

戰地政務已經終止那麼久了，馬祖對外資訊已經那麼透明，按道理藍綠比例不會那麼懸殊。那最主要的原因歸咎於電視和平面媒體，那很多人他都是一直接受同一個資訊，馬祖這邊對外的資訊都來自於電視嘛。很多人看政論性節目就會看到一些對民進黨負面的想法，地區的老人家、中年人，也跟著去喧染啊。比較少會接收新的資訊。(C-2)

大部分的人看什麼電視台，就是支持什麼政黨，很明顯的。等於他一直接受同一個資訊，馬祖都是看東森或 TVBS 啦。(E-2)

上述這些情況也造成全國性議題、政黨的表現，對馬祖的地方政治生態較無影響力，頂多只有關於意識形態的議題，較能影響到選民的投票意向。

⁶⁶ 馬祖通訊周刊《馬商登陸，時報周刊跨海專訪一文中》曾訪問過幾位馬祖鄉親在中國置產的情況，指出馬祖民眾置產大多集中在福州市鼓樓區與台江區，另外在長樂市與連江縣也有少部分投資（馬祖通訊，2002a）。



全國性的表現，不會影響到馬祖的地方選舉……國民黨做再爛，對馬祖的地方生態不會有太大影響。馬祖人對國民黨的心態就是打破門牙含血吞，不管在野或執政，我就是永遠支持國民黨。可是民進黨不一樣，你做不好我會有更大的強度反對你，你做得好我也不覺得你好，因為我不支持你，這是馬祖一個比較特殊的狀態。你如果去外面問老人家支持誰，他可能跟你講我不分政黨，誰做得好我就支持誰，嘴巴都這麼講，可是投票一定都投國民黨。(C-2)

只有九二共識會影響馬祖的選舉，馬祖人對九二共識一個中國就很堅持。其他不明顯啦，大概就是意識形態上面的議題比較明顯。(E-1)

全國性議題的影響對馬祖沒那麼大，就是說國民黨表現很爛啊，國民黨在馬祖候選人還是可以選上，影響不大。政黨的形象、表現對馬祖人在投票行為決定地影響上僅供參考。(A-2)

另外，雖然選民普遍只接受泛藍的候選人，但地方黨部目前在馬祖的實質影響力卻非常低，黨部要動員選民並不容易。換句話說，馬祖選民在意識形態的光譜上雖偏向藍軍，但黨部的動員力卻相當薄弱。

國民黨地方黨部一點都沒有影響力，大家就是因為五同關係所以跟裡面的黨工，長期以來不撕破臉。雖然你沒有用，但也是有感情，那就順著你……黨工通常就是說我家裡有幾票，那我給你，利用這種方式讓業績好一點。那更差就是選舉完，當選者不是國民黨籍的，再去跟他遊說……所以很多加入國民黨的人，他其實沒有任何黨性跟對政治的投入，主要就是靠人際關係拉攏。還有像國民黨 2014 選敗之後，有一段時間很重視青年，就搞了一個地方青年委員會，那他拉青年黨員，就是他們親戚跟親戚的子女，這東西也是做假的，國民黨用這種模式下去，都沒有用。地方黨部現在就是一點功能、影響力都沒有。(B-3)

早期選舉政黨有影響，由國民黨部提名、推薦出來的人比較有利，到後來越來越不重要，到現在幾乎沒有影響力了。(B-1)

過去來說地方黨部主要的功能是提名權，但這種影響力也日益低落。在議會黨團運作上，政黨與黨部也幾乎沒有發揮影響力。

地方黨部現在比較散，以前有提名權，現在比較弱了……縣長、立委選舉的話，因為提名權是中央下來的，地方沒有實質決定權。議員跟鄉長、鄉民代表雖然是縣黨部提名，但縣黨部其實沒什麼決定的空間，現有議員就是繼續提名，有競爭也是開放啊，沒有多大意義。(E-1)

他們就是看說選舉時這裡面有幾個國民黨籍的，其實議會裡根本也沒有黨團運作，一點功能也沒有。可是工作人員要跟上面交差，所以他看哪些人要參選，就拜託你可不可以入黨，那一般想參選的人跟國民黨關係不是很差，或是沒有很明確的政黨屬性，可能就會答應。(B-3)

是他們拜託我們加入，給個面子啊這樣，那你反正入黨了也沒差，退了也很不給面子，就乾脆這樣。(D-1)

綜結上述分析發現，雖然從民國 60 年代開始，馬祖就有一些地方選舉的辦理，但軍方在其中卻有強烈的主導力。在民國八十一年開始，因為地方人士的爭取，及相關條件的配合，馬祖人首度能選出屬於自己的一席立委，外加戰地政務的解除，馬祖地方政治生態正式進入另一個階段。

然而，民主化進程較晚，仍對馬祖人在政治認同與政治行為上產生遺緒，首先，民主化初期時，軍方在選舉中仍有一定影響力。第二，民主化較晚使得馬祖人在政治行為上較不習慣做過於激烈的訴求，且較不敢公開談論政治、或是愛談政治，卻作行動上的侏儒，這種較保守的政治行為風格，也使得多數馬祖人在政黨認同上偏向泛藍。第三，這種政黨認同的原因也因為軍管時期雖然限制諸多，但駐軍卻讓當地民眾感受到經濟、建設、民生的發展。

而這樣的政黨認同也同時來自馬祖人對於民進黨台獨黨綱、金馬撤軍論等相關政策主張的反感。再者，族群性質、地緣關係、與中國的交流，也一定程度影響了馬祖人的政黨認同。另外，民眾普遍缺乏自主搜尋資訊並組織的能力，更是加深這樣的印象。

綜合這些情況，造成全國性議題、政黨的表現，對馬祖的地方政治生態較無影響力，頂多只有零星如關於意識形態的議題，較能影響到選民的投票意向。換言之，雖然馬祖人在意識形態的光譜上偏向泛藍，但政黨的動員能力卻很薄弱，

真正在馬祖地方選舉中，動員的關鍵因素，是下一章要談到的「關係」。





第四章 關係與利益在馬祖地方政治生態中的角色

第一節 關係在馬祖地方政治生態中的重要性



前述政治氛圍、政治行為及政黨認同上的特質，主要表現在全國性選舉的層次上。然而，就馬祖地方選舉而言，因為候選者幾乎全為泛藍傾向，因此政黨的影響並不大。而人際關係網絡理論中提到的「關係」，才是馬祖地方政治生態中動員與經營的核心。

所謂「關係」，就 J.Bruce Jacobs 在研究台灣地方政治時的說法，指的是一種「個人的、特殊的、非意識形態的人際網絡」。而構成關係的基礎也會因為文化的不同而有所差異。更具體的說明，關係是透過兩人以上的社會互動所建立，經由人與人之間特定的共識、認同、共同經驗與經歷所形成的「聯繫」，進而發展出多元連帶。這種聯繫基礎來自先天與後天都有可能，例如地緣、同學、同事、血緣、師生、結拜兄弟、商業關係、公共關係等 (Jacobs, 1976:81、Jacobs, 1992:91-92；轉引自高永光，2000：59)。而受訪者也幾乎同口一致的提到關係在馬祖地方選舉中的重要性。首先是家族的重要性，再者則是同村、同事、同學、同業等。

最核心的拉票方式其實就是關係，沒關係要找關係，那你有了關係以後，還要持續經營……馬祖的選舉主要是靠五同關係，比如說同姓，像○○○姓○，牛角村姓○的最多嘛……牛角早年在馬祖是第一大村，民國五十幾年的時候，人口有將近兩千個人，後來人口才流失。但流失以後來台灣也好，到別村也好，他們還是很團結。還有那時因為戰後嬰兒潮，所以○○○同學也滿多的，有好幾班，同學動員的能力也很強。○○○跟□□□也是同學，動員就相互重疊。(B-1)

民意代表所爭取的對象通常不外乎這幾種，宗族（父姓）、親戚（母姓）是優先經營的對象。其次就是同村，因為相處下來多少有一些感情，那再來就是曾經工作的同事、或者是事業上的伙伴。接著就是同學，不外乎就是這幾種。(B-3)

地方選舉影響最大的是五同關係……南竿的部分宗親家族很重要。是會影響到整個

布局……莒光也是家族...東引那也是家族、同學、朋友、親戚這部分比較多。(B-2)

由於地緣關係，馬祖的先民主要來自閩東沿海，部分移民從中國原鄉抵達馬祖後為互相照應，通常也共同開墾土地，形成地緣聚落。又其中不少是以單姓氏為主開墾的血緣聚落，如南竿牛角的曹姓來自長樂潭頭曹朱村，北竿芹壁的陳姓來自長樂鶴上，北竿坂里王姓則來自長樂旒峰白眉村。而像是南竿介壽村、福澳村、西莒各村落等也是典型的姓氏存落。另外，也有來自同鄉落籍同一村落，但姓氏不同的情況，如連江曉澳聚居南竿津沙、琅岐島移民遷居仁愛村（連江縣政府，2014b：161；連江縣政府，2014d：38；邱新福，2014）。總的來說，這一種由後天的地域性質與先天的血緣性質衍伸出的結合，是形塑出馬祖不同政治群體的主要方式之一。

馬祖每個島都玩自己的，然後每個島，每個村也自己玩自己的，這是一個滿特殊的現象。每個村之間其實交流沒有想像中那麼密切，圈圈也縮得很小。比如說鐵板天后宮辦活動，他就不會叫到牛角的，那牛角五靈宮要辦活動，他就不會叫到其他村的，就是一個村一個村很明確這樣。(F-1)

會有地緣的關係，比如說村的保衛戰，廟宇部分多少也有，村就跟廟結合。(B-2)

如果是議員的話，這個村莊大概也會傾向這個村莊，就是地域性的影響。(C-1)

壹、家族

「關係」之中影響最大的就是家族，家族又可分為宗親（父姓）與姻親（母姓），因馬祖人口數較少，相對之下當選門檻數較低。所以只要候選人家族夠大，對於勝選幫助便非常大。從爬梳馬祖通訊的報導，可以發現在參選縣議員、鄉長等職位前，家族會議經常是不可缺少的階段（馬祖通訊，2004b；馬祖通訊，2004c；馬祖通訊，2005a）。

家族的影響力很大，所以我常常說你如果以後要從政，要多生一點小孩，要開枝散葉，找老婆也要找家裡人多一點的。馬祖人還是關係為重啦，變成選舉的時候在看他是我什麼人，台灣選舉基數比較大就相對不會……像○○○選舉都很順，他家裡人那麼多，北竿很難找到像他家族這麼大的人，連他太太家裡人也很多。(A-2)

馬祖就是以宗親（父姓）為主軸，然後再來串聯，誰宗親大就佔優勢。像南竿部分就是以陳氏宗親為主，又分嶺南、文石。但是單靠宗親還不夠，所以宗親之外要再加姻親、同學、朋友，可是有宗親做底就非常輕鬆……東引、莒光也是靠宗親為最大基本盤，你看現在議員席次分配就是宗親的分配，南竿○○○就是山隴集興社，⁶⁷加上自己的○姓宗親。□□□就是□氏宗親等等……北竿也一樣……比如說△△△，家族本身就是大盤，老婆那邊又是大盤。(C-2)

東引的家族影響力可能稍微大一點，東引最大的是姓林，但是姓林的又分兩個宗族，還有像姓劉，也是一個重要的家族。那這幾個家族的動態就比較有影響力。(B-1)

北竿人口少，在選舉時宗族的影響比較大，東引、莒光也是……家族的影響力從歷任縣議員、鄉民代表改選、連任的情形就可以看出來……主要就是幾個姓在運作。(A-1)

馬祖人祖籍大多來自福建長樂、琅岐島、連江等地。根據內政部民國 99 年 10 月出版的「全國姓名分析」裡指出，馬祖前十大姓氏為依序為陳、林、曹、王、劉、張、李、黃、鄭、吳。這十個姓氏就佔了全馬祖中的 75.12%，其中光是陳姓就達 25.68%。換句話說，每四人就有一人姓陳，而林姓則達到 13.21%。在南竿、北竿、莒光，陳姓都是人數最多的，而東引最多的則為林姓。同時曹姓集中於南竿及東莒，在東莒曹姓也為第二大姓。北竿則本來以王姓最多，佔全鄉近 40%，聚居上村、白沙、午沙、坂里等地，又以坂里有 80% 以上為最多，但後被陳姓超越（連江縣政府，2014d：38；連江縣北竿鄉公所，2005：130）。其中文石家族為南竿最大，主要聚集地為山隴。而嶺南陳姓則散居在山隴、鐵板、梅石、福澳等處，人數雖不若文石，但以團結為特質。⁶⁸又全縣人口數最多的南

⁶⁷ 山隴集興會是南竿鄉的宗親聯誼會，目前馬祖主要的宗親聯誼會有江田文石陳氏宗親會馬祖聯誼會、馬祖嶺南宗親會、馬祖王氏宗親聯誼會、馬祖山隴集興會、馬祖曹氏發展聯誼會等（連江縣政府，2014d：44-45）。

⁶⁸ 文石家族在山隴大約有四百多人，而嶺南大概一百五十人左右，比例約為三比一。然而文石家族觸角侷限在山隴，嶺南則散居在南竿其他村莊（如鐵板、梅石）及其他鄉（如莒光），分布

竿鄉，姓氏人口排序前三名與馬祖全縣排名相同，皆為陳、林、曹。林姓則多來自長樂沙堤、厚福、連江道澳等地，山隴、福澳、金沙、馬港、清水等地皆有蹤跡，其中厚福林是福澳居民的主要來源，佔據人口一半以上。來自曹朱村的曹姓則聚居牛角村一帶，出過前縣長曹常順、前立委曹爾忠等馬祖重要政治人物（連江縣南竿鄉公所，2011）。

台灣早期社會以家庭主義、宗族主義為主的農業社會，靠著血親、姻親、地緣等關係與情感維繫著地方社會中社經關係的互動與發展，一方面這樣的方式造成團體內部的和諧，但也造成地方上不同團體之間的政治分歧。台灣早期的移民社會中，政治上的對抗與分裂很早就常基於家族、宗族、農莊的利益而出現，而這種衝突在地方自治、地方選舉出現之後更是被加劇。鄉鎮與縣級派系的出現，與這些社會內部因素的動員結盟有很大關係（趙永茂 2001：154-155）。就馬祖而言，也有這樣的情形。以位居馬祖最大鄉的南竿鄉裡的山隴傳統兩大陳姓文石、嶺南家族為例，兩者從民國二十年前後左右就開始有各種衝突。⁶⁹自地方選舉開放後，則轉變為選舉競賽，在馬祖地方選舉開放初期分庭抗禮，有舉足輕重的影響力。如同馬祖通訊提到：「山隴的開發史，可以說是一部長樂縣「文石」和「嶺南」陳姓家族的遷移史。長久以來，兩陳家族之間大大小小的衝突不斷，直到現今民主自治的年代，家族之爭更轉為白熱化的選舉競賽，歷久不息。」（馬祖通訊，1996）

然而，再以山隴文石、嶺南兩大陳氏家族為例，經過幾十年的開發之後，隨著人口的遷入與移出，目前山隴的人口結構，兩陳以外的「雜姓」人口已超越兩者的總和（馬祖通訊，1996）。因此，單靠家族基本盤，現今已不足以勝選。

面較廣。以全縣來說，嶺南與文石人數比例為二比一，而以南竿全島來說，比例接近一比一，外加嶺南發散出去的人脈、交情若發揮出來，影響力其實並不低於文石（馬祖通訊，1996；受訪者 B-3、C-2、E-2、G-1）。

⁶⁹ 關於兩者之間過去的家族糾紛，可參考馬祖通訊的〈尋根系列／滄海桑田？夢迴孫隴〉的深入報導（馬祖通訊，1996）。

像○○○他是嶺南，可是他其實不只靠家族。如果光靠嶺南是沒辦法的，一定要向外去經營。(B-3)

○○○目前主要選民還是文石，但是家族也不太夠。家族票現在也被游離瓜分了。他還要靠朋友、同學還有其他關係。(B-1)

單靠宗親還不夠，宗親之外再得加姻親、同學、朋友，當然有宗親做底就非常輕鬆。(C-2)

除了人口的遷移之外，單憑靠家族難以當選的原因，還因為家族這種傳統關係在年輕選民心中已逐漸鬆動。如同受訪者 B-1 提到，「年輕人也常常不聽家族這套了。」然而，必須強調的是，這並不代表年輕人不重視「關係」，而是年輕一代逐漸發展出「自己的關係」。因此，候選人本身與新一代選民的互動也很重要，而不能單只倚賴傳統家族聯繫。⁷⁰

年輕一代就比較難靠家族去動員，因為年輕一代會看他們各自的關係……重點還是看候選人，候選人自己跟年輕人有沒有互動也很重要。如果候選人是很爛的，形象很差，也不會投你。(B-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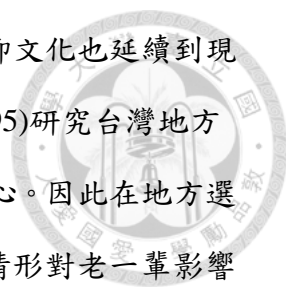
除此之外，候選人本身必須有一定的知名度與對公共事務的參與。

家族裡面推人，那你本身在外面也有要知名度，不然出來沒人認識你也沒用。大家根本不熟悉你，你涉入公共事務那麼少。(G-1)

貳、宗教

在傳統的關係之外，宗教事務對馬祖地方政治生態也有一定程度的影響。聚落的信仰中心即是廟宇，在身為海島的馬祖，信仰與早期先民的生活交織在一塊，具有守土與護航的雙重功能（連江縣政府，2014b：161）。早期馬祖以高生命風險的漁業為主要行業，加上衛生醫療、知識條件的不足，使得神明成為生老病死

⁷⁰ 第五章第一節中將會再討論「關係」與年輕選民之間的關係。



與疑難雜症的重要精神寄託，大小事物莫不向之祈求。這些信仰文化也延續到現在，每年的酬神祭祀活動仍是馬祖的大事。如同 Jacobs(1980: 95)研究台灣地方派系政治時提到，村廟的重要政治功能就是成為全村團結的重心。因此在地方選舉實施後，宗教信仰也嚴重影響了馬祖民眾的投票行為，這種情形對老一輩影響尤大。像是第五屆立法委員選舉時，馬祖北竿地區就曾傳出神明附身神媒，指示選民投票給特定候選人的情形（曹鳴傑，2007：28、100-101）。而馬祖資訊網在2014年也曾報導北竿芹壁村的村長是由村裡的主神鐵甲元帥所指定（劉家國，2014a）。除了選民之外，連地方政治菁英遇到重要事務時，都會向神明請示，像是現任立法委員陳雪生，在過去擔任縣長時，多次在籌辦重大活動時向神明祈求好天氣（馬祖通訊，2002）。前縣長楊綏生也在數次遇到重要地方公共議題關卡時皆向神明請示，例如在與中央爭取三體快輪經費、決定博弈公投日期時，楊綏生都曾到馬祖天后宮中向神明請示（馬祖日報，2010；潘欣彤，2012），由此可見宗教對於地方的重要性。

再者，人類學者林瑋嬪（2013：14-15、21）在研究馬祖的社區改造與社群、宗教、物質文化的關係時也提到，2000年曹爾忠在立法委員選舉失利後，投入意見紛紜而難以定案的馬祖復興村地方建廟活動。當廟宇選址順利完成之後，被視為重要功臣，這也成為他在2004年重新奪回立委選舉寶座的關鍵。在2004年立委選舉時，他在該村的得票率從2000年立委選舉的61.5%上升到69.8%。2009年的縣長與縣議員選舉中，參與建廟的核心人物也都獲得空前高票。換言之，在馬祖宗教、廟宇與地方政治、選舉之間的關係密不可分，宗教事務是政治動員與凝聚社群意識重要的管道（林瑋嬪，2013：21-23）。

另外，過往先民移居馬祖時，血緣關係會影響到居住的選擇，形成地緣聚落，定居後再與各自神明信仰結合。因此宗教又與血緣、地緣交織結合，形成一種自我社群的區塊，進而影響地方選舉（林瑋嬪，2013：10-11）。多位受訪者便指出宗教在○○鄉的影響特別大，地方政治人物慣用宗教社團的連結，或者訴諸神明

的旨意，來動員選票。如 2001 地方選舉時，曾有報導指出，一百多位旅台鄉親「奉鐵甲元帥之命」遷戶籍回馬祖投票（馬祖通訊，2002b）。而要競選地方公職，政治菁英也幾乎都得與廟宇有某種程度的關聯：



宗教信仰的影響在○○鄉最大。像 XX 廟、XX 廟，選舉的時候上頭的人支持哪一個人，就要求下面的人就一定要投給那個候選人。他們會把人叫過來，說神明指示要投給誰，而且要發誓會投。那像○○是屬於 XX 加上 XX 廟，□□是屬於 XX 廟。所以選舉跟廟宇的結合很深，而且所有的政治人物都要去抬轎的.....宗教在有抬轎文化後扮演越來越重要的角色.....約束力很強。宗教這區塊，或者說你是不是屬於哪個廟宇非常重要。（B-1）

○○鄉對宗教很熱衷。我常常說歐洲花了幾百年讓政治跟宗教分離，沒想到○○鄉花了短短幾年讓宗教跟政治又合而為一。早年不會，後來變很嚴重，政治人物很聰明的設法讓宗教跟政治結合，凝聚自己的勢力.....XX 廟那邊○○嘛，XX 廟就是□□的，△△△就是 XX。各自有各自所屬的宗教社團。因為宗教社團是一個很好凝聚人心的團體，也滿多資源。（A-2）

再者，政治人物以宗教事務作為渠道來「金援」，也是一種拓展關係的方式。比如說曾有報導指出，廟宇因失火內部全數燒毀，向行政單位求救後，地方政治人物慷慨同意提供經費補助（馬祖通訊，2002c）。

廟會非常支持某個候選人，有些政治人物知道去抓這股力量，去抓大的，就去搶廟裡面的主委。光是搶到還不夠，還是要付出啊，但是就有機會跟大眾接觸，譬如說去進香什麼的，這個時候就有一點錢，有機會跟大家形成一種氛圍。（C-1）

參、在地性質

關係的重要性使得在馬祖的地方政治中，「在地性質」成為一個很重要的因素。過去國民黨曾在地方選舉中推行空降策略，原因是地方派系的形象讓國民黨背上臭名，加上國民黨在 1960 年代後在台灣逐漸根基穩固，不再那麼需要地方派系的支援，因此國民黨試圖扶植自己的人馬，推行「派系替代」政策，以剷除

地方派系。然而就以馬祖而言，若要實行空降策略，幾乎是不可能。

因為馬祖人情關係很緊密，空降沒辦法.....不像台灣可以把郝龍斌丟到基隆，或者派誰去艱困區這樣，馬祖沒這空間，派馬英九去馬祖選也選不贏。(A-2)

在台灣因為有藍綠意識形態的問題，誰出來都可以。但是馬祖這地方，第一個是跟你熟不熟.....一般人投票的傾向是熟悉度很重要.....不是本地人就沒有一些在地網絡的觸角可以去經營，外面的人要想插手這一塊不太容易。(C-1)

非在地性質的機會可能不是那麼大，因為地方小，大家不是看知名度，是靠你的服務、平常的經營，非在地人來這邊不是那麼好經營.....還是要有一些基礎的家族、親情、同學、廟宇、朋友做基本盤.....一張一張不好拉，族群就是一個基本盤在那邊。(B-2)

馬祖有先天性排拒外來候選人的傾向.....必須先破除馬祖人不投台灣人這個迷思，未來才有辦法繼續走.....尤其老一輩最有這種想法。(F-1)

肆、關係網絡重疊性與密度過高的影響

馬祖的地方政治生態中，還有一個重要的特質是「關係網絡的重疊性與密度過高」。因為馬祖人口較少，加上過去許多人以血緣聚落的方式從福建一帶遷移來馬，以及馬祖人相互通婚的情形甚多等原因，使得彼此之間的關係網絡重疊度、密度極高。在馬祖，一個在地人可能是 A 候選人的同學，又同時可能是 B 候選人的親戚，再可能同時與 C 候選人是同一社團或宗廟的成員，或者生意上往來的對象。這種密度極高的網絡造成一種微妙的人際關係，使得人情壓力的強度在馬祖地方政治中，比起台灣更高，這也成為影響馬祖地方選舉型態的關鍵因素。例如這使得馬祖當選得票數的門檻雖低，比方說議員可能幾百票就能當選，但選舉競爭程度其實比起台灣有過之而無不及，即便選舉時在形式上不如台灣大，但檯面下的運作通常廝殺激烈，尤其在較基層選舉上，更有這樣的傾向。

到最後幾天會很激烈，因為勝敗就差那些票。雖然我們造勢程度沒那麼強，形式上

沒那麼大，表面上感覺沒有那麼激烈，但是私下各方面的運作非常緊張，檯面下比檯面上激烈很多……因為每一票都是複雜性、關係重疊性很高，這部分跟台灣不一樣。(B-2)

因為馬祖人際關係重疊性太高，緊密到選舉來拜票，為了不得罪人，要用家庭分票的。可能有兩位候選人，一個是同學，一個是我表哥，就會發生競爭，那就考驗到候選人自己的能耐還有投票人的取捨。縣長、立委選舉還比較好，鄉民代表、議員這種就每一票都要算得很細，差一票差很多……很多人都覺得馬祖才一兩百票就可以選上，可是這一兩百票的辛苦程度，不輸給台灣一兩萬票。(A-2)

很多人說你馬祖這麼小，選舉應該很好選，但其實更難選，一個選民跟所有參選者可能都有關係，然後這些參選者都把你視為支持者，可是只有一個人會猜對，因為你只有一張選票。那選民為了做人也不會擺明拒絕你，一定口頭上都說會支持你，就算不能投給你，也會說我一定拉一張補給你，這是馬祖人通常用的方式，這種都不能相信啦……台灣傳統鄉下地方不會像馬祖這樣的複雜化，因為馬祖這個村莊嫁去那個村莊，那個村莊嫁來這個村莊，還有同好啊這些，交叉關係很複雜，所以在馬祖選舉是一種藝術啊。很多人選票怎麼來的自己都不知道，怎麼選輸的也不知道……所以在馬祖選舉要有運氣，當時參賽的選舉組合很重要。(C-2)

我們這邊人跟人的關係交叉很嚴重，假如說我家有五張票，那議員選舉的時候要支持三個人，就要分票。你就可以知道這個複雜程度，相對台灣來說是複雜很多……所以候選人面對不同候選人，表面是很客氣，但私底下很緊繃，因為某些票的重疊太嚴重了。(B-2)

關係網絡重疊性、密度過高，造成候選人或支持者在選舉結束時，往往有彼此怪罪的情形發生，這種情緒可能也會影響下次選舉。如馬祖資訊網報導，2014年橋仔村長因選情緊繃，選舉結果只差一票，在選舉結束後因有跑票的糾紛，支持者因而發生鬥毆(馬祖資訊網 2014a)。而受訪者也提到類似的情形：

如果落選了，有一些他的支持者會去怪罪別人分了他的票，記在心裡很久。所以常常都是當事人沒怎樣，旁邊的人在喊燙，當然也有一些候選人自己也會記恨，但其實就是看個人的修養。(B-3)

選區越少人的地方，越容易去動粗打架……你沒有投給我，每天守在你家要扛布袋啊類似這樣。(E-2)



候選人選贏了就沒關係，選輸就怪來怪去……會去找情緒的宣洩口、記恨，可能會影響到下一次的選舉。(A-2)

當然，選舉的激烈程度也並非歷次選舉等概而論，仍要因應多合一選舉或單一選舉，以及候選人本身的特質等因素而定。隨著地方選舉開放時間變長後，候選人、選民對選舉事務逐漸熟悉，對於勝敗的接受度也開始提高。

暗潮洶湧的競爭是有，但也要看當時整個選舉的氛圍是怎樣，跟候選人本身的積極性、態度也有關係。現在選民慢慢也習慣選舉了，激烈的程度沒有像早期那樣，就是民主過程中大家越來越熟悉選舉的過程、環境，對勝敗沒有那麼歇斯底里。(B-2)

這對百姓日常生活影響不大，因為選舉選這麼久，大家都習慣了，甚至互相都知道你是誰的票，所以也不會說惡言相向怎樣的。(B-1)

第二節 關係的經營

前一節所提到的關係，並非只是「有或無」這種二元對立的概念，而是一種相對性的概念。在平日的互動中增強關係的強度，便成為維繫關係網絡的重 (Jacobs,1980:60)。就關係品質的凝聚而言，在馬祖最基本的無非是藉由聚會、宗教儀式、婚喪喜慶等來凝聚集體情感。這必須從平日的關係經營開始做起，只在選舉時是不夠的。

請客、吃飯、聯誼、生日一定要到，生病要去看探訪，家裡生小孩、婚喪喜慶要包大一點，去強化關係……婚喪喜慶一定要去，尤其像立委、縣長，不管是不是他的支持者他都一定要去，因為不去很失禮。再來可能會失去潛在的票，因為馬祖每次選舉組合不一樣，他這次不是你的票，下次還有可能是你的票。(B-1)

老一輩選民最重要的是婚喪喜慶一定要到，跑攤是最重要的，他們愛面子嘛。(A-1)

平常跟選民要有交流這很重要，特別節慶的餐會、還有選民要你做事、服務這部分會影響到你整個選舉結果。(B-2)



其實無非就是年節聚會、元宵擺暝這些東西，這樣子就有一些關係的凝聚。(B-3)

這一種關係的凝聚，往往因為馬祖的社會關係網絡重疊度與密度太高，要做得更勤勞，也使得候選人的經營成本更高。

平時那些選舉活動、行程大家都會跑嘛，中秋節別人送抽獎品，你要不要送？這都是現實政治。你在小島上面，你的壓力更大，碰撞頻率太高了。(E-1)

在台灣拜票我也不用認識你，就跟你握手，不需要有那麼親密的關係，做到行禮如儀而已。可是在馬祖挨家挨戶要去非常多次，要透過很多關係去請託，要請客要吃飯，年節要送禮，送往迎來各種儀式都要參加。(A-2)

你就發現○○○忽然又鑽到哪個鄉親家去談事情、吃飯，忽然之間又去哪裡這樣……那老人家塞個紅包啊這樣當然也有。(F-1)

壹、人情

為了探討關係的經營，Jacobs 也因此引進「人情」、「感情」這兩個因「關係」而衍生的動態概念。人情是一種「透過行動者的互動，使關係更為緊密的方式」。透過報與回報的來回過程往來中，人情得以建構、累積彼此之間的信用 (trust)、信任 (credit)，進而增加關係的強度，也在互動過程中讓關係具有延續、延長的可能，同時讓政治連結的形成與維繫更容易，進而爭取更多的資源 (Jacobs, 1992: 90-91、109，轉引自高永光，2000：59；吳芳銘，1996：34；涂一卿，1995：108、128、134)。換言之，人情是一種動態的概念，在社會互動與利用、幫助之中，會隨時間產生變動 (Jacobs, 1992: 109)。

而何謂「感情」呢？Jacobs 認為感情是「一種情感，是關係的感情成分 (affective component)。」而弗瑞得 (Morton H.Fried) 認為，感情是「一種關係的品質」，它的指涉沒有階層和親疏的界限，會隨著時間而變化 (Jacob, 1992: 109-110，轉引自吳芳銘，1996：34)。簡言之，「感情」是關係親密與否的中介

變項，關係的有無（自變項）與是否具備良好的感情，兩者的結合將決定是否具備親密的關係（依變項）與政治上合作的可能（Jacobs, 1992: 90，轉引自吳芳銘 1996：33）。又學者指出人情有三種涵義：「情緒的反應：人遭到各種不同生活情境時，所產生的情緒反應。社會交易的資源：人與人進行社會交易時所贈與的資源。社會規範：由文化價值所支撐的社會規範，決定人與人之間的相處與交往的禮節。」（吳芳銘：1996:35）而就馬祖地方政治生態而言，人情的運作，也是經營選區的重要元素，接受樁腳、選民請託、溫良恭儉讓的態度，以及相關的人情世故，對拉攏選票往往有正面的幫助。

選舉一定要出去跑，你有跑人家就覺得你重視他，就算是旅台的你也要跑。不去走動的話本來他是你的票，最後也可能會跑掉。（D-1）

像之前○○○就是選舉手段太激烈，不適合馬祖，如果能夠溫和一點，其實大家認同的成分會更高。（C-2）

什麼樣的選舉方式比較被馬祖人接受，溫良恭儉讓，就是這樣。（F-1）

○○○的經營我覺得就是人情.....受他恩惠的人，票一定不會跑，那不但不跑，還可以擴大去拉一些票來還人情。（B-3）

○○○的影響力來自於平常服務鄉親的個人經營，這會影響到選民的接受度，覺得有事都要找他，有互動的話就會影響到。（B-2）

貳、親和力

人情的運作之中，「親和力」的展現對於經營選舉，非常重要。曹鳴傑（2007：61-62）在研究馬祖 2005 年的縣長選舉中就已經指出，對選民而言，親和力往往比清廉更重要。而在基層選舉中，也是如此。

○○○現在可以說是最有影響力的政治人物.....他自己也很勤勞，對民眾的服務沒話說，早年他當國民大會代表，把國民大會代表當作鄉民代表來做，對民眾的問候很

多，也很大方，服務很好.....另外，像□□□塊頭大但心很細。酒量很好，我跟他喝過好幾次。他喝就是讓你挑，各種酒都有，擺在一排，你要我喝哪種我就喝哪種，但是你也要喝喔，酒量好到這樣，就讓你自由選擇。這是他海派，公關的一部份，對選舉幫助滿大。(A-2)

○○○是一個很成功的人物，我很佩服他，他的身段夠軟，明明知道你很討厭他，還可以在三百公尺外叫你，跑過來跟你握手，表現得很熱絡。(C-2)

反之，若是「親和力」不足，當然也會影響支持度。

○○○選輸的關鍵在他個人的行事風格、個性比較固執。第一個他的權力不願意下放給別人，第二個他的意見要按照他的意見做.....讓他選票損失很多.....另外就是說他也不會做人，不會講話。(B-1)

○○○就是太固執，有點像柯 P，選上後把他自己人都弄垮了.....你在講話他也不太聽，你講完之後他就會插一句他想要講的，然後繼續講。(E-1)

○○○不會利用機會，去製造一些讓其他人有參與的空間，讓他們有掌握權力的感覺，以爭取選票的支持。政治手腕的藝術比較不足。(A-1)

參、小恩小惠

除了親和力的展現之外，小恩小惠的給予與應酬，對於經營關係與選區，同樣有重要的效用。

○○○的個性給人家覺得阿莎力，花錢很大方。然後花錢還要花時間，譬如說請吃飯，你還是要陪啊，也不可能飯吃完就回家了，還有續攤咧。(C-1)

就是細水長流，最後選舉就討人情，馬祖老人最怕被人家討人情，一討人情話就講不出來。(E-1)

有生意往來，或者是說吃吃喝喝時間花比較多。花錢加花時間，比較容易建立起情感關係。(B-3)

肆、服務



再者藉由「服務」這種人情的運作，往往可以讓關係的品質有效提升。例如給予小小的特權、或者幫忙喬事情，都是服務的內涵之一。對較基層的民意代表而言，更是需要親身力行的來為選民做服務。

○○○很會交朋友，以前馬祖很多人在台灣擺麵攤被警察趕，這個時候就是他去處理。
(C-1)

鄉民代表就是弄一些路燈、水溝、擋牆工程，就去爭取這些小工程。那這種東西其實經費也還滿多的，你其實直接找鄉長也會爭取得到，所以說鄉民代表真的沒有什麼功能……所以甚至說有人打通電話來，就要去幫他換輪胎。(B-3)

就服務的內涵而言，包括找病房、介紹醫生、轉院、探病、調職、銷單、手機全天開機，辦定居手續、私人債務、車禍處理等等，都可能在範圍之內（馬祖通訊，1995；馬祖通訊，2005b）。其中有許多受訪者提到，某政治人物的醫療服務，是他得以壯大的重要原因。

像○○○主要靠服務走出來的，醫院這個服務是其他人沒有深入去做的……他在三總投入所有資源……所以說馬祖因為醫療的關係，很多人欠他一個人情……所以為什麼要去弄醫療服務，因為要去加深這個關係。即便你已經是我的選票，但是只要你家裡有人生病，我還是要把你找病床、找大夫等等。(B-1)

○○○跟醫院的頭接洽久了，熟了以後，就是找醫生來，病人請你幫忙。人在生病的時候最脆弱，這時候表現出我的關懷，是最容易打動人心的。(C-1)

○○○醫療服務做很好，很多人欠他人情。在台灣醫院病床數有限，都是他讓馬祖的民眾能優先住院、動手術，然後有好的醫生。那馬祖人對人情很看重，你照顧我爸爸，我全家票都會給你，這是○○○致勝的關鍵，這點我對他很肯定。而且他很勤勞……晚上下班還會去醫院看這些民眾。(A-2)

也因為選舉人口基數較低，讓服務與人情的運作可以更細膩，以打動人心。



因為馬祖要經營的人數少，所以可以細膩到晚上十一點帶個魚湯到你的病床前.....
那老人家當然就說你看看，○○○比你還孝順。這樣你說下次選舉的時候，老爸一句話，兒子敢跑票嘛.....就類似這樣.....去產生一種人情上的牽絆。(E-1)

伍、同情

人情衍生出的「同情」，可能也是造成馬祖縣長、立委選舉，不容易連任的原因之一。從馬祖過去的選舉結果看來，縣長選舉只有陳雪生在民國 94 年連任過，而立委方面從民國 81 年起，八次立委選舉中，也只有曹爾忠在民國 84、民國 87（同額）、民國 99 年，以及陳雪生在民國 105 年這四次選舉中連任成功。

馬祖人有善良的一點，當時○○○第二次出來跟□□□選，如果又沒選上，會永遠爬不起來、很失志，等於他做人失敗。大家那時候有分析，要讓○○○上，因為他真的想做事。□□□第二次選的時候人家也覺得不能再讓他掉，不然他也永遠爬不起來。不只是老人家，年輕人也會這樣想.....所以很多的投票選擇是心軟，如果兩個人都不錯，除非跟其中某個人完全沒交情，否則會有那種他已經當過了，沒上也比較沒關係的想法。那另外一個如果連選兩次沒上就可能會在馬祖消失、甚至離開，因為地方小嘛，他會在這邊地方待不下去，沒面子，等於馬祖損失這個人才。(D-1)

○○○失敗過一次，的確有同情票，多少會有這樣的情形.....他本身在地方上也貢獻那麼久.....他上次選輸了，那這次再給他加把勁支持他。(B-2)

○○○選上是因為大家看他很努力，因為他之前一任沒選上.....就是民眾看到○○○的努力，而且他對地方公共事務很投入。(A-2)

陸、關係網絡重疊性與密度過高的影響

人情往來在馬祖地方政治生態中，的確有相當大的用處，但是前述「關係網絡的重疊性與密度過高」的情況，往往在大多數時候仍壓制了人情的運作，「參賽者組合」也經常成為選舉勝負的關鍵。

很多時候你沒辦法掌握情況，我天天跟某個人混，按道理我選舉時，他票應該給我，結果他親戚忽然出來選舉，那平常再多交集都沒用了。因為關係已經壓制這種交情了。所以馬祖選舉是一個很微妙的結構，你參選這次你運氣要比人家好，其他參選人跟你沒有太多選票重疊，你就可以去維繫你的區塊。如果運氣不好，參選的人裡面有兩三個跟你選民有重疊，你的努力可能就白費了。(C-2)

若在不同選舉職位上，沒有關係重疊的候選人參選，也同樣有利。

像這次的選舉，鄉民代表○○○、□□□是最大受益者……議員這塊他們家族沒人出來選，所以跟別人合作的空間變大。那最大的受害者就是△△家族的幾個候選人，因為你家族佔了那麼多塊，每個區塊你都派人。(C-2)

柒、關係的侷限

即便以關係作為解釋框架，對於地方政治生態有一定的解釋力，卻也有所侷限。蔡榮祥（2014：12-14）便指出關係構成的網絡可能只是派系成員的來源管道與基礎，卻非最重要的運作機制。因為即使有五緣關係，也未必會有相同的態度與行動，進而讓派系產生，更而有之，有時同親族的朋友會分屬不同派系。換句話說，「個人社會網絡形成的互動，未必與其政治網絡重疊。」，因此若單只以關係來理解的地方勢力，可能有所侷限。

就此來看待馬祖的地方政治生態，有關係的人是否就能團結或有相同的政治取向？在馬祖的情況是否定的，例如家族內部本身可能會產生競爭與撕裂的情形：

鄉民代表有一個叫○○○，是我這家族的，所以當然他的這些血親，自然會投給他，我的票就被分走……那像△△家族人口多，可是相對他們想參選的也多，所以一直以來很難整合，都必須做一些選舉的分配，就看誰比較有能力……△△家族雖然比較大，但早年有幾個因為議員、鄉代、村長的選舉無法完全團結，就產生一些情緒上的分裂，已經產生了裂痕，有些是永遠合不起來的。(B-3)

馬祖是還沒有父子吵架或是兄弟出來對幹的，可是親族跟親族之間出來撕裂的有啦，家族內鬨的也是有。(F-1)



再者，身為同家族，也可能未必是相同政治勢力，家族內部常有各支持各的情況。

像我跟○○○是同一個家族，可是我就不是他們那個派系。除非候選人就是我們家族的人，那就沒有話講了。如果不是，我們家族內部會各自去支持各自的。並不會因為說○○○是□□□派系的，他又是我們這個家族的人，他就可以動員我們這個家族全部的人去支持……所以我們家族在選舉的時候票是分兩派的。在選舉的時候，是你○○○支持他，不是我們家族支持他，所以民意代表並沒有辦法帶動整個家族去支持特定候選人，是靠每個人本身的脈絡。(B-3)

綜上所述，得知「關係」在馬祖地方選舉中佔據重要的位置，其中又以家族作為最主要的基本盤。然而若只以關係作為解釋框架，卻又不足。例如就馬祖地方政治生態而言，同家族內部往往可能分裂，也有支持不同候選者的情況。另一方面，因為關係網絡的重疊性與密度過高，使得馬祖雖然地方小、人口少，但選舉激烈程度比起台灣有過之而無不及，候選人必須付出的經營成本也不亞於台灣，甚至必須做得更細膩與深入。最後，因為關係網絡的重疊性與密度過高，也使得「參賽者組合」往往成為選舉勝負的關鍵，壓制了人情的運作。

第三節 利益、關係與特殊動員模式

前一節的最後提到以人際關係網絡理論來解釋地方政治生態運作，可能會有所侷限，而吳芳銘（1996：36）也提到這類詮釋方法有幾個缺失：

（一）易陷入泛關係主義或是目的論的陷阱，意即認為「關係」是研究地方政治運作唯一的解釋變項。

（二）關係這個變項其實難以衡量，經常使解釋流於不精確，甚至如同沒有解釋過。

(三)「交換互惠」可能才是派系成員之間合作的關鍵，即使沒有關係或關係不好的雙方，仍可能因為利益而合作，因此 Jacobs 關於感情這一中介變項的設定是錯誤的，交換互惠才是真正的中介變項。透過彼此不斷交換互惠，雙方才能保持關係的親密。然而，就算具有關係，但沒有進行交換互惠，便無法有政治上的連結。

(四)過於注重水平的連帶機制，而忽略了地方派系垂直運作、分配資源與指揮的權力面向。

(五)社會變遷對傳統關係的瓦解，也時常受到忽視。

另一方面，趙永茂（2001，156-157）的文章中曾指出都市化、⁷¹經濟層面的迅速成長，讓傳統地方派系的結構產生質變，逐漸從過往以「情感性」為主的結合方式，轉變為「利益交換」的新政經「功利性」結合型態。樁腳、仲介政治與金錢政治、財團介入的選舉文化開始盛行，地方派系逐漸轉向地方財團的形式，與地方企業經濟勢力結合，不但更加依賴買票、賄選動員，甚至開始與黑道結合鞏固票源。⁷²換句話說，過去派系領導的封閉寡頭型態模式大為鬆動，轉型為與外部新政經勢力結合的開放多元領導分贓互利共生結構，派系分子間也從以往依附性較高的型態，轉為自主性較高的結盟方式。

⁷¹ 都市化造成偏鄉新生代菁英的外流，使得民選官員與代表素質低落，加上 1980 年代後大量暴發戶與財團的介入、黑道參與選舉，造成地方政治政商化。地方派系成員藉著房地產投機、工程招標、金融特權等管道來獲得更多好處（趙永茂，1997：283-284）。

⁷² 趙永茂以台中市、雲林縣為研究範圍，發現台灣在五、六零年代逐漸開始，直到八零年代達到高峰的快速經濟發展，造成國民所得暴增、大量暴發戶的出現。工商業快速發展，以及特種行業如酒家、歌廳、應召站、賭博行業的蓬勃，也讓黑道得以寄生，進而投入地方選舉。加上都市化造成地方知識與技術菁英的流失、地方仕紳的老逝，更讓金錢政治、派系與黑道主導的政治更為盛行，造成地方政治生態轉變成一個以利益、權力、暴力為基礎運作的黑白共生關係網絡結構。尤其嚴重的是地方黑道人物投入選舉並非少數個案，而是一個結合地方派系、政黨與財團形成的政治、經濟、社會共生結構，以左右地方政府的作為（趙永茂，1997：277-298；趙永茂，1998：310-313）。有趣的是，高永光（2004）曾探討台北縣地方選舉中地方派系與黑道結合的狀況，他以量化分析的方式，發現以黑道背景參選者，得票率的確有顯著上升。然而當黑道與地方派系彼此相互結合時，對於彼此的得票率其實並沒有幫助。換句話說，地方派系與黑道其實動員的都是自己的資源，並沒有相輔相成的效果。

趙永茂（2001：161）同時指出，「在農村地區面子、情感因素雖然在選舉的影響變數中，仍舊佔有頗為重要的因素；但不論是在有派系對立或無派系對立的地區，或農村與都市地區，權力、利益兩因素一直是左右派系或黨籍變動的重要因素。尤其在外外部工具利益（extrinsic instrumental advantage）與金錢政治（money politics）的環境壓力之下，權力與利益因素的左右力量有更為增強的趨勢。」

例如趙永茂與黃瓊文（2000：184-182）曾對水林鄉農會做過個案分析研究，指出七零年代的農會派系動員只需要透過「關係」與「人情」來動員群眾，九零年代之後「利益」卻慢慢占了越來越重要的角色。派系動員不能再只單靠傳統關係取向，而必須將「利益」與「關係」結合起來，藉由平日的選民服務，或者婚喪喜慶、陳情、人事安插、爭取地方利益來維繫與選民之間的關係，以讓受惠的民眾在選舉時能以選票回報。

丁仁方（1999：68-69）則指出趙永茂所言，地方派系由「情感性」的結合轉向「功利性」的結合的說法有誤。他認為功利性結合本來就是地方派系的本質，在威權體制期間就經常出現因利益衝突，使得樁腳倒戈的情形。而隨著台灣社經結構的變化，從一九七零年代開始財團與派系開始互相掛勾，直到九零年代達到高峰，地方派系更逐漸的完全以「利益」作為結合的因素。換句話說，功利性結合的特質一直存在，只是隨著時間越來越明顯。陳東升（1995：137-138）也指出地方派系在實際的運作中，非相同於一般性的初級社會團體以情感性功能作為導向，而是非常工具性的以個人利益為導向。「關係」只是提供彼此「交換」的信任基礎，也讓「交換」成為可能。可見交換互惠的重要性。

最後，政治密友主義也提到，「個人社會網絡形成的互動，未必與其政治網絡重疊。」真正重要的機制其實是「派系領導者透過自願性的交換，來獲得派系成員的合作與支持。」這種交換未必是涉及當下利益的對應關係，也可能是建立於未來的回報希望上（蔡榮祥，2014：38）。因此，雖然關係網絡在地方政治運作中的確相當重要，但只強調社會意涵的面向，可能會忽略真正的核心運作機制。再者，人際關係之間，或者人際關係與交換恩惠之間，都可能有衝突與矛盾，因

此，只強調關係的話可能讓適用性產生侷限。

而就文獻與訪談資料顯示，就馬祖而言，雖然「關係」與「人情」的位置在地方政治生態中舉足輕重，但「利益」的交換也的確是重要的因素。即便比起台灣，馬祖在利益交換上的情況相對較少，卻仍對地方政治生態有一定的影響。

壹、利益的交換形式

何謂利益？最常見的是酬庸的隱諱分配，如職位。候選人經常因應選戰布局或選前承諾、親族關係等，替底下人馬安排位置，馬祖通訊周刊也曾多次報導類似情況（馬祖通訊，2003c；馬祖通訊，2003d；馬祖通訊，2004d；馬祖通訊，2004e）。而馬祖因為人口不多，卻有縣的編制，使得政治人物得以分配的資源更多。

你兒子沒有工作，想辦法幫你安插一個約聘。或者你兒子想要轉正職，那我想辦法這邊幫你提醒一下……馬祖有一個特色是公務機關太過龐大，其實是一個鄉的人口可是有縣的編制，所以這種情況會特別嚴重，因為他的分配資源特別多。(F-1)

比如說○○○他選的時候，就承諾選上後的一名助理名額給廟裡用，然後他跟家族之間也有一點交換利益存在。(B-1)

一個工作可以換幾十票，例如公所的秘書啊、清潔工阿……像○○○很會照顧自己人……他的人落選了，會幫他安排工作。(D-1)

選上之後，你小孩要工作我會替你安排……這都是屬於檯面下的東西。(A-2)

約聘職位來交換選票這部分是有，主要就是牽扯到欠你人情，我的工作是你介紹的。(B-2)

另外一種利益交換的形式是「喬」，何謂「喬」？「喬」是在關係網絡內部中運作，以爭取內部成員彼此之間的利益最大化與平衡點。比如在「社會關係重疊性與密度過高」的情況下，若參選爆炸，往往必須靠「喬」來協調。



像是○○鄉之前同家族裡面，不只一個人要選鄉民代表，那他們就去協調說不然你選村長、他選鄉民代表、我選鄉長，這樣子去分配。(B-3)

尤其是○○鄉，就比較能夠去協調到同額，家族裡面自己會去分配。(C-2)

簡淑華(2008:62-63)在研究馬祖莒光鄉的地方選舉時指出，莒光地方政治菁英的結盟方式有從「垂直式結盟」逐漸發展出「水平式結盟」的型態—即地方政治菁英會利用分票的方式在上任後共同汲取資源。因此還有一種「喬」，是在選前以選票分配的方式進行，以進行選上後的支援。

比如說在直接選舉時，就先去支援其他議員的票數，也就是綁樁，以備選議長時的支援。(A-1)

除了上述的酬庸與「喬」之外，公帑、建設經費的分配，也是「交換」的著手之處，政治菁英經常利用這種方式，來維繫選民的支持度。

你看有些特定的私人飯店周圍會有一些公共建設的投入，這中間就有一些交換關係。我周邊希望你幫我弄一下，那你應允了，我就投給你。議員層級的就比較可以這樣做，因為權力比較大，他審的預算啊什麼的他可以去運作。(B-3)

行政當然會以選票為考量，比如說每一個鄉公所都有十萬塊以下的小額工程，這個小額工程就是鄉長作為給他的樁腳也好、支持他的人也好，利益輸送的管道。(B-1)

如政治密友主義提到，有時交換行為中所建立的關係，甚至可能凌駕在親屬關係之上，同時也提到，只強調情感或利益其中之一，都可能會自我設限，無法掌握地方政治勢力中真正的流動，因此應該因應情形來決定情況。(蔡榮祥。2014:38、48)。就此，本節也發現「關係」在馬祖地方選舉中的動員與經營中，雖佔據重要位置，卻並非唯一要素。例如有關係的人未必就能團結或有相同的政治取向，家族內部可能面臨分裂，同家族也未必屬於相同的政治勢力。只強調「關係」，可能會忽略了人際關係之間，或者人際關係與交換恩惠之間，的衝突與矛盾。因

此，「利益」的交換在馬祖地方政治生態中，也是動員與經營的核心因素。⁷³



貳、外來人口與買票

關於「利益」在馬祖地方政治中的運作，還可以延伸到近年來外來人口增加的影響。在民國 81 年戰地政務解除後，馬祖解除出入境管制，同時各項建設積極展開，承包廠商陸續引進許多台籍工人設籍馬祖工作（連江縣政府，2014d：34）。這對於馬祖地方政治生態造成一定程度的影響。

台灣旅馬同鄉會大概就三五百個人，這不包括流動的工人喔.....大盤可能就 XX、XX 這些營造業，工人數不少。他們來馬祖工作大部分都會把戶籍遷過來，那些工人都缺錢，如果設籍機票、船票打七折，不無小補。那他們都是掛戶口，一個房子裡面掛了一兩百個人也不是什麼奇怪的事。(F-1)

馬祖這些年來了非常多台灣人、原住民，他們來這地方大多數都是做工的，再來就是做水電相關行業.....那這些人也是在地民意代表要拉攏的對象，民意代表不會分你是馬祖人還台灣人，只要你有選票，民意代表都要巴結。(B-3)

除了來馬工作的台灣人外，國共內戰時某些原本往來與兩岸之間的馬祖人被滯留在中國。⁷⁴解嚴之後依據原兩岸條例第十六條第二項第五到七款，這些原來在馬祖被滯留的人，可申請在馬祖定居，其子女也可以依親方式遷回馬祖。當時申請的案數估計超過五千件。⁷⁵雖然他們不能馬上成為我國公職候選人，卻具有投票權，因此對馬祖地方選舉有一定影響力。另外，馬祖的婚姻移民（主要來自東南亞及中國）也在小三通實施後，有一定數量（曹鳴傑，2007：37；連江縣政

⁷³ 第五章第二節中則對政治菁英之間的結合與交換加以探討。

⁷⁴ 主要在福建長樂、連江一帶。

⁷⁵ 因馬祖在 1956 年後才有較完整的戶籍制度，故申請者中以作偽證及不實的 DNA 血緣鑑定等方式假冒者甚多，也在媒體上渲染一時，目前已取消法條。詳情可參考〈自由時報大幅報導「假馬祖人」案〉一文（馬祖通訊，2002d）。

府，2014d：34)。

那時候開放以依親的方式遷到馬祖，所以現在大陸的人在馬祖，像東引超過十分之一。(B-1)

另外一個值得注意的外來族群是軍警人員、海巡、消防等，近年來也逐漸成為政治人物拉攏、經營的對象。

還有一個族群是軍警人員、海巡，他們也有投票權，這些人○○○都安排得很好，還有○○○也是。這類人他們都養了一堆備用，正常情況不會叫他們投票，但情況不對勁的時候，就會動員這些人。(A-2)

除了五同關係之外，主要就是經營社團的關係，像是義消、後備軍人、後備憲兵。(B-3)

外來人口的比例逐漸增加，也多少削弱了傳統關係的影響力。

旅馬同鄉會大家都會涉獵，這裡面都有選票嘛，而且人口還不少。旅馬同鄉會至少也兩三百個人，大陸同鄉會也兩三百個，新住民也兩三百，所以南竿就大約三分之一選票來自於外地，大概一千，你接觸不到這塊的人，選舉就很累。以前說宗親百分之一百，現在是百分之五十。(C-2)

外來工作人口北竿很多，南竿更多。旅馬、大陸同鄉會在南竿應該有七八百個人。(B-2)

候選人如何去拉攏這些外來人口的選票？「利益」是關鍵的因素。就訪談內容指出，外來人口的出現對馬祖地方政治生態的腐化有一定的責任，使得利益交換甚至買票的情況在馬祖更為嚴重，因為馬祖當地民眾跟外來人口在投票選擇的因素上往往有所區別——當地人口通常關係羈絆較深，不容易被直接買票成功。而外來人口正好相反，因為大多數在經濟階級上的弱勢，不只會主動的賣票，甚至有團體賣票的情況。而買票行為因多在檯面下進行，故行情混亂，但在關鍵時可



能破萬。



馬祖買票的情形有兩個族群最嚴重，一個是大陸入籍馬祖，一個是台灣遷來的人口。馬祖本地人有沒有買票、賣票，有，可是比例算少，因為我跟你之間的人情關係更重要，錢也收不下去。但是外地來的九成以上都要買，比如說海巡、阿兵哥、做工、做生意的啊。買票的行情從五千、一萬，甚至一張三萬塊以上都有……那大陸的人是很难想像的，不是說你跟他買票，是他跑來直接跟你說我要賣給你，一張票多少錢，我這裡有十張給你買。他不認為這是很丟臉的事情，他很務實，甚至有些人一張票賣給兩個人。(B-1)

大陸人士、台籍工人讓買票的空間變大，因為馬祖人情關係很緊密。可是台籍人士、或者外地、大陸定居的新移民，他們無所謂。第一，他們與本地連結沒那麼深。第二，他們把錢看很重，因為大陸來的人過去經濟比較苦，錢是他們的唯一，對人情、對個人的自我要求沒那麼高。那台籍工人更不用講了，我只是過客，戶籍剛好在這地方而已……有的時候是樁腳去擺平這些人，也未必是候選人本身……○○鄉聽說買票風氣最風盛……馬祖買票的情形這幾年比較嚴重，這是我覺得很遺憾的地方。民國八十幾年的時候沒有什麼買票，因為你也買不到，票是很珍貴、清白的。(A-2)

一個是台灣過來做工，一個大陸過來依親的，這兩個族群是最多買票的，甚至會直接開價。那早期大陸人有很多聯合起來賣票，對象都是縣議員、縣長、立委以上，基層比較少，畢竟鄉民代表財力也不足……台灣人這個部分，就是有幾個頭，因為他們會認為說，你這邊的人選上選不上跟我無關，所以說如果有人願意買票，他當然賣，早期大陸人也是這想法。(B-3)

當地人比較保守，不會要你出手、贊助。但有一部分台灣過來的人，對候選人要求比較多。就是說候選人必須付出一些贊助等等。因為跟你這邊相對沒關係，就看你的贊助、出手來決定支持與否。尤其是□□鄉在這方面讓人詬病，因為外來人口也多。還有大陸來的，部分也是會有這樣的要求，就是成立一個社團，要你贊助他。當然直接對價說一張多少這部分也是有流傳，但是沒有證實。(B-2)

然而，即便利益是拉攏外來人口的重要因素，但「關係」與「人情」的經營，對於爭取外來人口的選票，仍是不可缺乏的要素。

○○○公關做很好，像年節送禮什麼的。對這些人來說，我只認識你啊，所以我當然投給你，而且你又三不五時找我吃飯喝酒，過年過節送禮，你需要幫忙時，那我本來就戶籍在這邊，有投票權。(A-2)

如果家族的人，跟台灣、大陸這些族群比較有互動，拉他們的票就比較容易……有的民意代表長期經營同鄉會的社團，像○○○跟□□□，他們跟台灣同鄉會的區塊，連結就很深。因為○○○的家人就是做營造的，所以底下工人很多。做營造業的比較能夠跟台灣人搭上線，因為工人裡面很多是台灣人。再來營造相關配合的廠商，很多都台灣的，比如說水電、泥水工，他也經營得到。那□□□他們家是做海運的，也是會有很多工人，還有台灣營造業的老闆他們也經營得到。(B-3)

另一方面，就本地原生族群而言，雖然候選人較難直接利用金錢對價來交換選票，但這並不代表政治經營裡沒有金錢的交流。金錢在本地人的投票取向上雖然並非第一考量要素，卻是強化關係的重要因子。

那我就是平常給你一些小恩小惠，可能是買你的東西或是我給你一點零用錢……去產生人情上的牽絆。那還有就是同樣社群、廟宇的，他們要回來投票，我用一個頭掌握人，就負責你回來之後的機票、吃住啦。(E-1)

比如到選舉的時候，有些政治人物會拿錢去疏通廟宇，讓你們去吃喝玩樂。(A-2)

再者，Jacobs的田野資料發現台灣地方政治選舉中，選民很少會到處收不同候選人的錢，或者是拿了錢不投票。通常只有在願意投給某位候選人時，才會收下他的錢。對Jacobs來說，候選人其實並非真的用錢「買票」，而是用錢來「提醒」與自己已有建立一定程度關係的選民，記得去投票（Jacobs, 1980: 148）。換句話說，用來買票的基礎不是錢，而是「關係」，是關係讓這樣的動員成為可能，買票的運作必須建立在「認同」上。而候選人或樁腳是透過「金錢」維繫關係的穩固，並給予選民壓力，麻煩選民去投票（陳泰尹，2009：97）。而從馬祖選民的情況來看，這樣的描述也適用，關係往往凌駕於金錢之上，若沒有一定的關係強度，基本上選民不會與候選人有任何金錢上的往來。

要先建立關係，錢只是用來提醒你要投票。就好像灌溉一樣，如果沒有溝渠的話，水也跑不到那邊去，所以平常就是得建立這種關係的溝渠。那有些會拉扯，有些會變化，因為關係、人情不是固定的嘛，可能你這個工程沒有給我做，我就跑去那邊。

(E-1)

其實你要先有關係的經營，後面才能動員成功。(F-1)

另外，「選舉人口基數較低」，也導致選舉在最後關頭時，買票的誘惑性更強。

比如說村長選舉伯仲之間，但是有個家族有五張票，投給誰就決定勝負，這五張票可能就可以賣到十五萬。所以人口基數比較少對選舉影響很大，選到最後就是你要不要跟魔鬼做交易，就這五張你要不要買，你不買可能就輸掉，你前面的努力都白費掉了，很多人經不起風險他就買了。(B-1)

就上所述，原生族群與外來族群，投票時雖在「關係」與「利益」之間的採納比重不同——前者較注重「關係」，後者則相對較注重「利益」。但無論是動員哪一種，皆必須藉由關係與利益的交互運作，才能在選舉時動員成功。

參、非現住人口

除了在民主化後，逐漸遷入馬祖的非原生外來人口外，值得提到的是民國61年至80年「人口外移期」的旅台人口，從民國九零年代後開始，逐漸成為地方政治人物積極動員之區塊。因為政經因素，像是傳統賴以為生的漁業資源枯竭、戰地時期的種種限制，讓馬祖人在民國六十年代開始，隨著遷台限制放寬，大量因工作、求學原因、生活品質而遷居台灣。而桃園的中壢、八德、平鎮一帶，因工廠多，求職容易，房價較便宜，加上馬祖人長年與軍人相處，對於眷村文化較易融入等因素，成為馬祖人移居台灣之重鎮，後來更成立了「桃園馬祖同鄉會」。由於馬祖選舉當選門檻較低，加上選舉競爭激烈，許多候選人從台灣動員檢方所謂的「幽靈人口」回馬投票，對地方選舉影響甚遠（連江縣政府，2014a：89-91；連江縣政府，2014d：30-31；連江縣政府，2014c 116；林瑋嬪，2013：6-7；馬祖通訊，2003e；胡依北，2014a；胡依北，2014b；胡依北，2014c；陳鵬雄，2014；



王淑芬，2014)。

就選罷法規定，選舉人設籍滿四個月，就具有戶籍所在地的投票資格。但若無居住事實，單純因為投票的動機而遷回戶籍，就被稱為「幽靈人口」。就法務部說明，符合下列條件即為「幽靈人口」(中華民國法務部，2005)：

- 1、為投票而遷移戶籍。
- 2、在投票 日前四個月遷入，並列入選舉人名冊。
- 3、沒有居住的事實。
- 4、使候選人得票數、投票數、選舉人數、投票率發生不正確的結果。

然而，對於以「幽靈人口」這種隱含負面意涵的用語，來稱呼回馬祖投票的選民，有受訪者不以認同。例如受訪者 A-1 就提到：「幽靈人口是完全違憲的說法，以憲法的規定，人民有遷徙自由。」⁷⁶進一步剖析，這些回馬祖投票的選民主要可分為兩類。第一類是早期的馬祖旅台鄉親，在地方選舉開放後可能因為「關係」、「人情」或「家族面子」等考量而將戶籍遷回馬祖，以幫助候選人勝選。第二類則是旅台後一直未將戶籍遷走的原生馬祖人。就筆者觀察，有些馬祖人也許因求學、工作等因素而遷台，但對於馬祖人的血緣、文化有相當深的認同。因此雖未長期居住馬祖，但逢年過節或連假，如馬祖人最重視的元宵節時，其實經常來往兩地之間。再者，即便是在台期間，也有許多人經常參與馬祖相關公共事務、關心地方脈動，對馬祖有一定程度的情感與連結，且他們回馬投票，也有自主投票的可能，未必是被政治人物動員。最後，對第一類的選民而言，選舉常常也並非遷戶籍回馬祖的唯一原因，包括機票補助、離島相對優渥的社會福利，以及 2012 年時馬祖博弈公投拋出的回饋構想等，都可能是旅台選民遷回戶籍的因素。

換言之，與其說他們是「幽靈人口」，「返鄉投票」的說法或許更為貼切，

⁷⁶ 關於對馬祖非現住人口的爭論，參考文獻中的幾篇文章也有許多討論，礙於篇幅本文不納入探討。如陳儀宇(2002)、林國源(2002)、馬祖通訊(1998a)、馬祖通訊(2003f)、馬祖通訊(2004i)。

這些選民通常並非像法務部所言，台灣那種定義的「幽靈人口」，只是單純被政治人物動員來影響選舉，而是有自己的脈絡，與馬祖有一定程度上血緣、情感的連結。再者，現代社會中「空間」的限制已不再像過去那樣大，因為求學、工作等原因往返不同縣市、甚至國家，已是常態。同時，對於如何判定是否有實際居住，或是否因為投票的緣故而遷入戶籍，也難以有明確的標準來判斷。照法務部的定義，只要是飄忽不定、居無定所，在台求學或工作的人，都可能被當作「幽靈人口」，或許有失偏頗。因此，本研究認為以「非現住人口」這個較為中性的詞語作為稱呼，或許較為妥當，但不修改受訪者的用詞，以示尊重。

然而，遑論非現住人口違法與否，不可否認的是，非現住人口的動員對馬祖地方選舉往往有關鍵性的影響。尤其是因為選舉基數人口較少，使這樣的影響更大，經常動搖了政治菁英服務地方選民的成果。

因為票數本來就不多，勝負之間幾十票、百來票，少動員幾十個那你就輸掉了。這也是我一直反對幽靈人口的原因，這影響在地自決的結果，也影響到服務選民的成果。(B-2)

這有關鍵性的影響，尤其是對基層選舉。不公平啊，我在這邊努力了半天，才拿到五十票，你花錢去那邊搬了一堆人回來，我怎麼跟你選。這也只有在小選區才有用，你台灣遷五千票也沒用，可能要幾萬票啊……但在馬祖你遷一兩百個就會有決定性的影響，甚至遷五十票就很有用。(A-2)

莒光的常住人口大概只有三、五百人，但是戶籍人口有一千多人，所以選舉從台灣動員就非常重要。勝負決戰境外，幽靈人口的比例佔太大了。(B-1)

以民國 90 年 12 月 1 日第三屆縣長、第五屆立委選舉為例，戶籍人口數從前一年 6655 人激增自 8851 人。選後檢方以違反選罷法為理由，起訴其中 502 位返鄉投票者，稱為「502 事件」，⁷⁷是馬祖有史以來最嚴重的政治司法案件之一（連江縣政府，2014c：116）。而國民黨地方黨部 2005 年也曾依據當年 5 月任

⁷⁷ 詳情可參考連江縣政府（2014c：144）、馬祖通訊（2002e）。

務型國代選舉的選舉人名冊，由黨工跟各鄉樁腳逐一核對，與當年 1 到 8 月的遷入戶籍資料作作比對，發現當時具投票權的選民數約 8580 人，但高達 46% 的 3930 人為非現住人口，即兩人中就有一人為非現住人口（馬祖通訊，2005d）：



最早是當時○○○沒有那麼多在地支持基礎，就開始去找，一個拉一個……比如說我找到你，看有多少親戚，就設籍回來……所以每次到選舉都會算說天氣怎麼樣，什麼時候要回來，要搶船票、飛機票。早回來的費用就會付出比較多，越靠近可能票就被搶了。（E-1）

就是為了選舉，去桃園那邊動員，桃園住了一兩萬個馬祖人，各層級選舉都很嚴重。你看投票的時候，飛機下來跟投票所裡面的人，都是不認識的人啊，都是台灣動員回來的，然後政治人物都在接機。裡面還有分說，有的戶籍擺在馬祖，很多年來都沒動過，所以投票比較不會被查，叫做「老幽靈」。也有些是後來才遷回來的，檢察官就比較會去查。（A-2）

2012 年的博弈公投，更是增加了非現住人口的數量。博弈公投過關兩年內，遷入馬祖人數增加 3200 多人，地方人士評估是博弈業者提出未來每人每月能得到 8 萬元回饋金，吸引人潮回流。另外，也有不少反賭鄉親遷回戶籍，以投下反對票。兩年內遷入馬祖的人口數，是博弈公投前一年的 23 倍（孟祥傑，2014）

馬祖的人口最多是在民國六零年代，一萬多開始往下掉……2005 年重新破萬，破萬之後到博弈公投人數又暴增。（E-1）

博弈公投多多少少有影響到○○○的勝負，害了他，讓遷戶口的更多。（C-2）

再者，非現住人口的出現，對於候選人而言，無疑有了更大的負擔，讓政治人物除了要經營縣內選民，還得經營境外的選民。

每到選舉的時候，誰從境外動員的人多，他自然就越有優勢。但在選舉經營方面也造成一些負擔，因為你除了經營當地選民，還要經營境外的人。（B-1）

再者，因為非現住人口的影響力甚劇，天氣的好壞與航班的決策，這種非確定因素，決定了這些非現住人口能不能在投票日時回到馬祖順利投票，也可能成為選舉的勝負關鍵。



馬祖交通不便，不像台灣買個車票就回去了。○○○跟□□□的那次選舉，差距很小。那前一天因為合富輪有開，上面回來的大部分是支持□□□的人，因為他的境外選民，搭船比較多，所以就多了一些選票，選舉勝負就翻盤了。(B-1)

如果天氣很好，幽靈人口會產生作用，如果天氣不好，一點作用也沒有。因為天氣好才飛得回來。(A-1)

而就非現住人口的動員核心而言，如同馬祖通訊的專題報導中曾提到，非現住人口返鄉大多是為了「關係」與「人情」，被動員投票的人，大多並沒有真正得到實質的利益，反而必須承受舟車勞頓之苦。甚至曾有年薪五百萬以上的外商公司總經理，仍丟下工作回馬投票（馬祖通訊，1998b）。換言之，非現住人口動員的核心因素是「關係」，而非「利益」。⁷⁸

它是一個地方的特性，不像台灣透過樁腳去動員買票。馬祖就是因為關係，我拜託你回來.....不會把金錢放第一個，第一順位是交情、人情.....沒有關係我也不會來，因為我不認識你.....所以說順序跟台灣不一樣，台灣是先看價碼再來討論，馬祖是先看交情來討論。(C-2)

幽靈人口還是以關係為基礎，不然他們不會回來幫你，一般來講你會去找有關係的人讓你遷戶口回來。(B-2)

綜上所述，就非現住人口的動員而言，因為在內政部修改選罷法後，設籍四

⁷⁸ 〈幽靈人口該「從重量刑」嗎？〉一文中寫道：『「萬一差我這一票怎麼辦？」一位遠從東引搭船到莒光投票的民眾，無奈的說，「即使會被判刑，也是以後的事，眼前的人情債一定要還。」這位從莒光遷居東引的民眾指出，他在莒光的祖墳，多年來都是為候選人待照顧，這時候，只是回報一張選票，能不答應嗎？』（馬祖通訊，1998b）

個月者就得以擁有投票權，加上馬祖因為選舉人口基數低，而行政機關催遷非現住人口曠日費時，至少要四個月以上，這也造成近十幾年來馬祖地方選舉中候選人別無選擇，動員非現住人口的情況越來越嚴重。因為在這種遊戲規則底下，若不動員非現住人口，幾乎等於在選舉中提前出局。同時，也因為非現住人口的動員常常相當激烈，因此往往影響了在地自決的結果，以及地方政治人物服務選民的成果。最後，非現住人口通常與地方政治菁英要有一定的關係脈絡，才會願意返鄉投票，因此「關係」與「人情」，仍是這一種動員模式的重要核心。

肆、換票

「選舉人口基數較低」，除了導致前述買票、外來人口、幽靈人口的影響增加外，還有一個重要的選舉現象是「換票」。陳華昇（1993：52）指出換票有兩種，第一種是支持不同派系推出的候選人，而對方承諾在未來的選舉中動員支持，作為交換或回報；第二種是同時參與兩項不同選舉的候選人，互相動員支持，雙方都可因此獲得更多的選票，例如說村里長與鄉民代表候選人互相交換選票、或者議員與鄉長候選人互相交換選票。這一種以「交換」為基礎的選舉策略，因為馬祖的選舉人口數較少，影響力更為強大。

一開始家族大的或是同學多的比較佔優勢，小家族沒有機會，那慢慢演變成去聯合次要的勢力。比如說他要選議員，就跟鄉代、鄉長去綁，一綁就厲害了……所以你看為什麼這邊有些不起眼的人能選得上，大部分是靠策略，彼此交互去換票。(C-1)

鄉級選舉他家族票扣死了，上一屆地方選舉有七千人，那你就知道換票、怎麼叫人回來有多激烈。一個家族換一個家族的票，可能鄉長換議員，鄉長換鄉代，整個都已經扣死了。(F-1)

換票是人口越少功能越大，人口很多換不了嘛。在台灣只有間接選舉的議長副議長才有這樣的情形，一般的基層選舉是沒有辦法換票的。馬祖就有可能，因為範圍太小，票數太少。(A-1)



我村長的票願意投給你縣議員，那你縣議員的票要回報給我啊……只有小地方才有換票的問題，大的地方不會，沒有用啊，沒有決定選舉結果的影響力。(A-2)

而換票的影響力又端看選舉條件的不同，而有不同的情況。過去在多合一辦理的較低層級選舉上，因動員較激烈，且當選門檻較低，換票成果對選舉結果有舉足輕重的影響力。

換票的影響要看什麼選舉，多合一選舉時換票會決定勝負。最大的影響是在比較低層級的選舉，像縣長這個階層的比較不太容易操作，但是村長、鄉代、議員這個階層就比較好操作。我有五十張，你有五十張我們交換，這樣就一百張啦。(B-1)

看是單一選舉還是複合式選舉，如果是單一選舉，可能就是宗親了嘛。如果是複合式選舉，就是團隊選舉了。比如說村長有他的支持者，那這些人就會連帶支持到代表、鄉長、縣長，那樣的組合投票就不一樣了。(C-2)

然而，換票的核心機制為何？如同受訪者 A-1 提到：「換票也要有認同基礎才可以成功。」因此無論是換票或是默契上答應互相支持、合作，在對象的選擇上，都並非完全的以「利益極大化」為考量，彼此之間的「認同程度」與「關係」，往往是決定合作對象的基礎。再者，選民群體的重疊性也是重要的考量之一。換句話說，「關係」仍是重要因子。

比如說一個鄉代，他對三個議員候選人評價不一樣。評估的包括彼此的票源、信用、想法、服務熱心、人格特質，這就會影響支持、合作程度……所以選擇合作對象的基礎，要看這個候選人跟你平常有沒有交往，他的風格、風評好不好，你對他的欣賞程度、彼此的關係。還有就是他跟你的票源有沒有互相重疊，這也很重要，有重疊互相交流比較容易。所以候選人本身性質相近，要選不同的職位時，這樣就可以去合作……那個候選人跟你這邊的社團關係很好，兩邊也會無形交集在一起。(B-2)

有一些鄉民代表他會依附縣長或立委，跟他們走比較近，走比較近可能也多少帶一點五同關係，所以他去選擇跟誰比較近。(B-3)

當然，雖然以「關係」作為合作對象的選擇基礎，但選舉基本上仍以個人勝選為主軸，故緊要關頭時仍會以勝選為目的，來尋找合作者。



很多家族都是要顧自己，代表要顧自己、鄉長要顧自己，每個人都要顧自己，就去交換。(D-1)

另外，有受訪者認為，換票這種選舉策略，在未來地方選舉都將合併辦理的情況下，可能造成當選者結構的穩定性。

五合一這樣的團體戰，下次誰都打不過了，已經定調。因為這次操兵模式成功了，這個模式就不會跑。結構的變化未來不會太大，集體作戰已經成為模式，既得利益者下次就會套用，至少○○鄉是這樣……就是說通常動員最大的是縣議員，所以縣議員的變動會連動影響到底下的選舉，看他跟下面哪個鄉長、村長、鄉代去結合。因為這屆的議員大部分要尋求連任的比較多，所以下一次組合不會換太大，頂多有變化就是下次○○家族派人選出來選議員。(C-2)

很難有新的人，議員一定調，大概下面的村長、代表都固定了。因為動員最厲害的就議員，新的人進來選空間不大。(E-2)

然而，是否如上述受訪者指出，換票必定會造成當選結構的穩定性？其他受訪者指出，換票的執行率能達到多少，經常是選舉人的難題。一個重要的原因是換票難以驗證，經常有欺騙行為發生，且候選者是否能控制自己手下的票，也是一個問題。也就是說，換票的承諾不見得等於最後執行的結果。雖然先前的研究提到，候選者研發了一些方式作為換票的驗證機制，包括白紙黑字訂契約、向神明發誓、蓋在指定位置的記號票、⁷⁹故意投錯在不同類型選舉票匱、隱約亮票給指定的監票員看、換票雙方交錯投票，並隱約亮票（曹鳴傑，2007：96、簡淑華，

⁷⁹ 因現行選罷法規定，蓋在正常的圈選欄外，如號次欄、相片欄、候選人姓名欄等欄位上，都仍作有效票，因此這種特定位置的圈選，也被馬祖政治人物用來作為換票時的重要驗證方式（馬祖日報，2014）。就筆者於2014年地方選舉，實地走訪投開票所的經驗，這種蓋在特定位置上的情況，的確非常嚴重。

2008：20)。但即使如此，選舉後才發現被欺騙，對選舉結果也於事無補。

換票這部分要看候選人，有的一票換好幾票都有，完全是誠信問題……這種情況也造成很多欺騙行為發生……而且如果你拿二十票去換，可是這二十個選民也不一定會聽你的……投票所很多記號票，他們就是用這種方式去看有沒有兌現，多次選舉下來，候選人彼此之間都會去看彼此兌現的程度有多高，也會影響到後續的關係……所以我頂多運用手上的票，去做個默契配合。但不會開名單去換票，不然萬一沒兌現的話，就更大的恩怨了。地方小是有一些記號票會產生的……我是不做這種事情……因為我們真正能掌握的加起來也沒多少票，很難去跟別人這樣結合。

(B-2)

很難驗證。投錯票區，蓋指定位置這些……○○鄉選舉人口比較多……比較不好操作。(B-3)

再者，即便換票達成共識，仍可能有其他的負面溢出效果，造成抵銷，對選舉結果未必是好事，比如說未結盟者的敵意，可能對結果造成抵銷。

假設如果有三位候選人，你不能只跟同一個候選人換，最好是每個都換，不然沒結盟成功的會覺得你是敵人，就開始打壓你。那你要每個都換，你的票也要夠，選民會不會願不願意讓你去做交換也是問題。(B-4)

可能這五個縣議員裡面，三個跟我都有關係。我今天如果答應跟你這個縣議員換，那支持其他縣議員的人，本來可能想投給我的，就會有敵意，所以在選舉的時候我不從跟人換票……或者如果我們依附某個縣長候選人，另外一個縣長候選人就把你視為敵手，同樣的你依附立委候選人，另外一派也變成你的敵手。(B-3)

我個人比較保守，不做這些，不會去拿名單換，因為這樣也把選民曝光了……我頂多答應默契上互相支持，不然候選人那麼多個，你手上也沒那麼多票，你可能跟這個合作，另外一個就不爽。(B-2)

從上述訪談發現，受訪者雖然都表明自己並未有換票的行為，卻不否認換票這樣的行為在馬祖普遍存在著。其中多合一選舉時換票的影響力較大，而換票或默契合作仍以「關係」為基礎。當然，選舉基本上仍以個人勝選為主軸，故緊要關頭時仍會以勝選為目的，來尋找合作者。然而，換票卻因為驗證機制難以執行，


加上可能的溢出效果，而導致未必有正面效果。

而值得關注的是 2016 年的立委選舉，政治人物之間的交換發展出跨縣市、跨黨派的情況。如同前一小節提到，極盛時期的馬祖曾有一萬七千多人，而後在民國六十一年至民國八十年期間，因為政經因素興起大量遷台移民潮，其中目前以桃園有最多馬祖旅台鄉親，佔據遷台人口的三分之二。經落地生根、婚姻繁衍後，目前桃園馬祖移民粗估約有四萬餘人，其中桃園八德市幾乎每十人就有一人是馬祖人（連江縣北竿鄉公所，2005：134-135；林瑋嬪，2013：6-7），也選出過好幾次議員、里長、市民代表。而這段「人口外移期」時移出的旅台鄉親，不只被用來動員回馬祖投票，戶籍沒遷回馬祖的，也被政治人物作為跨縣市交換的籌碼。2016 年的區域立委選舉提名過程中，就傳出民進黨因為認為在馬祖勝算不高，因此直接在馬祖不提名立法委員候選人，來換取下一屆桃園市長選舉時馬祖旅台移民的支持。⁸⁰

民進黨有預定在馬祖要提名立委候選人，後來就被○○○大力運作，希望民進黨能夠禮讓，反正也選不贏嘛。他是透過鄭文燦這邊強力的阻擋……因為鄭文燦希望下一屆桃園市長選舉的時候能夠勝選……○○○答應他桃園馬祖鄉親這一塊他會負責……因為鄭文燦這一次贏兩萬多張票嘛，那下一屆吳志揚一定會捲土重來，馬祖人這塊影響輸贏的成分很高，因為馬祖在桃園號稱有十萬人，應該最少五萬。早期這一塊是鐵藍的嘛，如果透過○○○把這一些票轉移到鄭文燦身上，那不就贏定了。所以鄭文燦就職以後，也來過馬祖三、四趟，還坐台馬輪來，一直試圖跟馬祖人保持友好的關係，在縣政上面經費也一直挹注給馬祖桃園同鄉會。⁸¹最後就造就馬祖立委選舉，民進黨不提名。(C-2)

⁸⁰ 選舉前已有報導指出民進黨確定提名林樹清，也提到有政治人物在其中大力運作。可見〈立委選舉精彩可期 民進黨決議提名林樹清〉(劉家國，2015a)。而後續的報導中則提到，「前南竿鄉長林樹清表示，11月2日中午，民進黨選舉對策委員會召集人蘇嘉全在台北市小英競選總部約見他和王長明、曹成佛、馮印樂、劉德全等5人，劉德全因有會議，不克前來。當天的約見，蘇嘉全表示為了顧及桃園市長鄭文燦的連任選舉，不希望馬祖的藍綠對決影響成鄭文燦的連任，因此決定不提名。」(劉家國，2015b)

⁸¹ 幾篇報導中皆有提到鄭文燦近年來對馬祖人的重視，甚至多次飛到馬祖。如康鴻志(2016)的〈搶救馬祖信仰中心 2廟就地合法〉、新新聞(2015)的〈【封面故事】從小六到老四 鄭文燦不見血割喉傳奇〉。



民進黨本來已經確定要提名○○○，黨的培養上當然要以他為主，但後來被中央黨部壓住……民進黨選對會確定人選之後，要經過中常會確認，就一直排不出去，後來發現是鄭文燦在反對。因為○○○跟鄭文燦去做交換，這就是典型的大換票，就是說用桃園同鄉會的票來跟鄭文燦做一些承諾。如果說以這次立委選舉，八德市△△△的出線來看，○○○是有把東西做出來，動員桃園馬祖同鄉會的票投給△△△，去交換民進黨在馬祖的立委選舉不要提名。這交換當然也包括桃園馬祖同鄉會下次市長選舉時票給鄭文燦，只是說這次先做出來。(E-1)

民進黨本身內鬥很嚴重，○○○在民進黨的定義是謝系，鄭文燦是新潮流。謝系在上一次立委選戰中被傾軋得很嚴重，鄭文燦那邊認為說反正馬祖穩輸，就要求拿八德區對立委△△△的支持，跟○○○換在馬祖立委不提名，因為△△△上去之後，有立委在固票，自然八德區對鄭文燦的支持就會被鞏固，所以在這條件下○○○就被勸退。(F-1)

綜上總結，本章指出對馬祖地方選舉的動員與經營而言，因地方政治菁英在政黨屬性上幾乎皆傾向泛藍，故政黨對其影響不大。最有效的動員與經營方式乃以「關係」作為核心的方式，往往在有家族、宗教等在地脈絡的支持下，會讓地方政治菁英在選舉中相當有利。然而單以人際網絡關係主義的「關係」作為解釋框架又有所不足，例如有關係的人未必就能團結或有相同的政治取向，家族內部也可能面臨分裂，同家族也未必屬於相同的政治勢力。人際關係之間，或者人際關係與交換恩惠之間，都可能有衝突與矛盾。因此，「關係」固然重要，但「利益」的運作也是重要的動員、經營核心。換言之，在馬祖最有效的動員與經營，乃是以「關係為主，利益為輔」的交互運作模式。

再者，關係網絡的密度與重疊度過高，讓人情壓力的強度在馬祖地方政治中變得更高，使得馬祖雖設籍人口僅一萬餘人，具投票資格者更是僅接近萬人，民選公職在得票門檻上並不高，造勢程度與形式也不大，但私底下的競爭卻廝殺慘烈，也讓地方政治菁英在經營選區上的成本變得更高。另外，關係也經常壓制了交情，讓「參賽者組合」常常成為決定選舉勝負的關鍵，有沒有關係重疊的候選人參選影響重大。最後，就特殊動員方式而言，本章則檢視了買票、非現住人口

動員及換票三種模式。其中就換票而言，更逐漸發展出跨縣市、跨黨派的情況。





第五章 馬祖地方政治勢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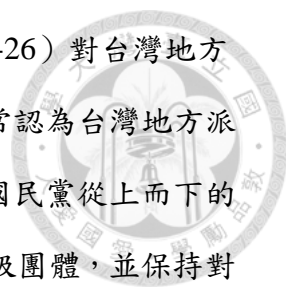
第一節 馬祖地方政治勢力的現況



壹、馬祖地方政治勢力與傳統地方派系的異質性

上一章處理的是關係與利益在馬祖地方政治生態中的運作，而本章首先要處理的問題是「馬祖地方政治勢力與傳統地方派系的異質性」。綜觀馬祖過去的相關研究，研究者經常直接使用「地方派系」來界定選舉過程中的不同勢力，卻沒有對其內涵多作探討。例如簡淑華（2008：9）直接使用地方派系這個名詞，卻沒有說明何謂地方派系與如何認定地方派系，且參照他的行文脈絡，地方派系似乎等同於「家族勢力」。而曹鳴傑的研究中也直接使用地方派系這個名詞，但也沒有解釋地方派系為何，又如何認定，就行文的脈絡來說充其量只是不同航運、旅行社等行業追求政經利益而形成的兩股對立勢力（曹鳴傑，2007：81）。同樣的，林瑋嬪（2013：26）在研究馬祖社群再造的過程中，也直接使用地方派系這個名詞，而沒有深入探討。

處理異質性的問題前，筆者想先探討到底馬祖是否有地方派系的存在？如何判定地方派系存在與否呢？學界常引用的認定方式，是張茂桂與陳俊傑（1986）以是否具備「名稱」作為判定地方派系存在與否的基本條件。畢竟，先有名稱才能有「認定」的功能，進而達成動員的效果。然而，綜觀目前的學術界，並沒有直接處理馬祖地方派系的研究，與地方選舉有關的研究中，也未對其作詳細的探討。另外，從媒體的報導與公共論壇中，也沒有明顯的馬祖地方派系名稱指涉。然而，若只以名稱來作為判定標準，卻未必合適，如王金壽（2007：29-30）認為前述這種認定方式，在現今的運用上可能有所侷限，因戒嚴時期的地方派系具有以下特質：「更像團體、永久並且明確的界定著，並有一個固定的名稱。」但民主化後的地方派系性質已發生質變，因此若用此方法作為判別標準，可能會忽略一些變化，或難以處理地方派系名存實亡的情況。



再追溯到台灣地方派系的形成與發展，涂一卿（1994：22-26）對台灣地方派系的源頭做出了很好的整理。他指出威權侍從主義的學者通常認為台灣地方派系的產生來自於地方選舉的開放。而地方選舉又是由甫遷台的國民黨從上而下的主導，讓地方勢力從社會性的初級團體，被轉化為政治性的初級團體，並保持對政經資源的絕對控制。一方面國民黨為了在地方的層級上推行民主並實施地方政治，不斷的興辦地方選舉，從而間接的使地方派系由社會性的初級團體演變成政治性的次級團體。另一方面則在不斷的選舉中保持對各地方政治及社會資源的絕對控制。第二種看法則認為台灣地方政治的起源要追溯到日據時代，當時便有一群人在影響地方政治事務，因此地方派系不只是光復後地方選舉的產物，並認為第一種看法缺乏了歷史的眼光。這類學者以吳文星為代表，指出在 1920 年代前，總督府就以保正、甲長、參事等職位來攏絡財望，並給予特權，進而影響到後續的地方派系發展。

然而，若只以這兩種主流典範的二元對立來說明地方派系的發展，或許有所不足。例如 Jacobs 在研究嘉義 Mazu 鄉的地方政治生態時，就指出當地政治菁英認為派系在日據時期並不存在。而地方派系是在 1951 年的鄉鎮長選舉以及後續各種基層民意代表選舉過程中，經由不同勢力之間不停的鬥爭、拉攏的催化後，1956 年時才出現「南方」與「北方」兩個對立的地方派系 (Jacobs, 1980: 115-129)。而重點在於，一般被歸類為社會研究途徑學者的 Jacobs 也認為國民黨所主導的「地方選舉」是地方派系產生的關鍵，即地方派系並非單純由關係所衍伸。

同時，趙永茂（1995：104）雖然認為地方派系是由「地方選舉」而產生，但也指出地方派系的興起源自於傳統地方仕紳的延伸，且與地方社會的「人情關係」脫不了關係。且國民黨也是在遷台後發現台灣「既有」的地方社會分歧，才進而加以利用。丁仁方（1999，63-64）也指出，台灣地方派系的形成雖然與國民黨的扶植密切相關，且是經由地方選舉而凝聚。但端看光復初期台灣四個主要

全島性派系的組成分子，會發現仍是有其社會基礎的。⁸²換句話說，以「自然形成」與「蓄意創造」來解釋台灣地方派系的形成，都有些侷限，且會落入二分法的陷阱。或許將兩者融合來理解，是更好的方式。即地方派系的形成有其社會的自發性基礎，但經由國民黨的蓄意利用而結構更為穩固。

延續前述脈絡，根據本論文受訪資料顯示，馬祖的確有地方政治勢力的存在，但爬梳完地方派系的相關文獻並與訪談資料交叉比對分析後，筆者發現馬祖地方政治勢力的形成、發展、運作等，雖與傳統的台灣地方派系有些相似邏輯，但卻又有所差異。無論是採取前述何種說法，與上述台灣地方派系的脈絡比較，馬祖的制度與歷史條件皆與台灣不同，地方政治發展歷程也有其獨特性。例如日據時代或地方選舉開放前的社會基礎、國民黨的統治方式、地方選舉的開放時間、或者侍從主義提到國民黨過往「控制」與「利用」的方式，台灣的情況都無法完全套用在馬祖。

馬祖這種只能說是不同的勢力，不能說是地方派系。台灣的地方派系以特許為基礎，比如說最典型的舊台中縣，紅派、黑派以信用合作社的特許、農會作為系統核心，逐漸去形成。然後在侍從體制底下，國民黨知道要給什麼，不給什麼，去操控這個地區。那馬祖不一樣，以前有軍方在每個島上或村落去維持社會穩定，比如說做社會溝通。(E-1)

現在來觀看訪談資料，有些受訪者提到在馬祖有兩大主要地方派系的存在，即以○○○為首的勢力，以及以□□□、□□□為首的勢力，兩者皆是國民黨底下的不同勢力，且政黨忠誠度較低，與傳統的地方派系相似。

基本上就是馬祖分成兩個派系……一邊比較具有代表性的人物就是□□□、□□□跟□□□。那○○○這邊的是○○○、○○○、以前還有○○○跟○○○。(B-3)

⁸² 丁仁方(1999:64)指出「光復初期，台灣島內的本土政治勢力經由橫向結盟及縱向連結(向中央不同派系靠攏)形成四個主要的全島性派系：包括半山派(主要為曾在大陸服過公職的政治菁英)、台中派(以日據時期從事政治運動經驗者為主)、阿海派(日據時期御用仕紳與部份反日份子的結合)、及林頂立派(反半山派的半山組合)。」

馬祖這是典型的地方派系，因為都是國民黨的。(A-1)

○○○是地方派系啊。第一，他沒有政黨忠誠度，黨換來換去。第二，雖然偏向同一政黨，但兩個勢力的範疇實質上還是不同的。(F-1)



然而，雖然當筆者首次詢問時，某些受訪者直接認定馬祖有地方派系的存在，但當筆者進一步追問為何不同次選舉時，馬祖地方派系的名稱不像台灣地方派系那樣有固定的名稱時。⁸³有些受訪者回答，因為馬祖的選舉時間不夠長，無法形成穩固的派系結構，也有人改口認為馬祖的地方政治勢力與台灣的地方派系不太一樣。

馬祖地方選舉時間開放短，目前為止還看不出明顯的派系。(B-1)

沒有持續明顯的派系名稱，問題在於○○○只做一任嘛，如果他有連任，○派就很穩固了嘛。(A-1)

其實○○○這一派應該是散掉……派系是簡化的說法，而且在馬祖不太用得到。(F-1)

一些受訪者則認為(或追問後認為)以地方派系來稱呼馬祖的地方政治勢力，有所不妥。因為以○○派為例，只是當時的候選人組合，在當次選舉時結盟成一股勢力，並非平時就有持續固定運作的政治組織。

這不像台灣的地方派系。比較單純像不同勢力，組織關係沒有那麼密切，只是互動深的結盟……而且這種勢力的形成是選舉的時候才會比較明確出來……我就是很勉強去分我們這邊的派系，但是他不是真的派系，只是一種山頭勢力的結盟……不同次的選舉，不同的選舉組合，可能結合的勢力就不太一樣。(B-3)

馬祖主要是不同次的選舉，不同的候選人會創造不同結合，就是會因候選人的不同產生組合的變化，結構會差很多。而不會說像台灣黑派、紅派一直延續下來……所以沒有很明顯的派系，只說跟某個候選人比較親近，選舉時因應組合去合作……當候選人不同時，整個板塊會移動，除非說候選人固定，否則就會產生不同的變化……

⁸³ 例如 2012 年立委選舉時通常以陳、曹作為派系名稱，而 2014 年縣長選舉時卻變成以劉、楊為雙方名稱。

那選舉時雖然結合，但平常的運作不會像派系那樣來弄，還是以個人、親情、家族、廟宇這些方式來運作.....選舉完又重新洗牌。(B-2)

他們如果有參選才有派，沒有出來選就沒有派，平常都沒有在運作。(B-1)

派系是外面人分的.....那是一種源自選舉的結合，沒有選舉時，平常跟他走得比較近的人有一些，但也是為了下一次的選舉做準備。(C-2)

延續上述，即便在選舉時，通常會有兩派對立的情況，但其中一方通常只是選舉時才結合。換言之，若以平日組織運作的情況來看，馬祖有在運作的，頂多只有一個勢力，就是以○○○為首的勢力（以個人為中心經營）。因此，若以是否有在運作作為是否為地方派系的判準，馬祖的地方政治勢力分布，並非侍從主義提到的各縣市常有的「雙派系主義」——即縣市通常會有兩個以上的地方派系存在。

縣市首長民選之後，你說有派系嘛，可能就是○○○。那□□□那邊沒有形成，他是黨部系統出身，靠國民黨的資源，沒有去經營自己的派系.....所以唯一有派系基礎的就是○○○了。等於說只有一個○○○派，其他就是依附在國民黨體系下面的，變成散兵。那○○○透過他的資源，很好去吸收。(E-1)

我認為比較有○○○派。□□□基本上沒什麼派，就是靠一些不那麼喜歡○○○的人投票給他，或者選民看他的努力、他的施政才投給他，所以比較像是○○○派跟反○○○派的零散聚集。只有○○○有建立一個相對完整的聯盟。(A-2)

○○○有沒有派系，有。但□□□有沒有，沒有啊。那是外界的人一種自然的二分法。(C-2)

□□□他們滿鬆散的，結構也沒有很明確，完全是以同學為基礎。(B-2)

再者，以基層民意代表來說，光是要界定民意代表是否為地方政治勢力的成員，常常就相當困難。因為馬祖人情關係緊密，加上為了往後選舉考量，平常相處劍拔弩張的情況不多，政治人物彼此之間都會保持友好關係，使得有些政治人

物的勢力屬性並不明顯，難以明確歸類，這降低了雙方對峙的程度。

我可能只會歸納○○○、○○○、○○○為同一個勢力。但是其他議員跟他們同勢力與否，我不敢這麼斷然。因為議員有他自己的選區，有自己下面的人要去照顧……有幾個還不算○○○勢力，只是跟他保持友好關係，但也未必那麼親密。例如△△△跟他還好啦……應該這樣說，○○○馬祖政壇影響力很大，但你說某些人能不能歸納為他的派系，其實很難歸納，但至少不會跟他為敵啦。(A-2)

外面有一些人把○○○歸類成○○○這邊的，□□□是□□□這邊的。但這其實只是政治人物彼此之間，相對接觸性比較大，選舉時他趨向於支持某個人，只能說是當時的勢力分布。(B-2)

你如果跟○○○交惡……你可能就直接損失了那邊的票，或者說那邊的票，要轉移過來困難度會比較高。所以不會交惡啦，但是不是說真的同一派也不一定。(F-1)

目前學術界對地方派系作操作性定義時，並無一致的標準，往往會因理論途徑而有所不同。再者，對於如何界定是否有地方派系，也無較一致的指標。然而，就上所述，筆者認為可以確定的是，馬祖的地方政治勢力與傳統台灣地方派系在發展歷程、性質上有所差異。雖然馬祖的地方政治勢力與台灣傳統地方派系類似，皆是國民黨底下的不同勢力，且政黨忠誠度較低。但因為民主選舉的實施不夠長久，讓地方政治勢力的組織與名稱不夠穩定，且通常只是選舉時才結合。而以目前的態勢來看，也有一派有較綿密、持續的運作，故馬祖的地方政治勢力分布，不若傳統台灣地方派系中「雙派系主義」的分佈方式。另外，就政治人物的勢力屬性而言，經常也難以明確歸類。

第二節 馬祖地方政治勢力的結盟與組織型態

壹、地方政治菁英的結盟

而馬祖地方政治菁英彼此之間如何結合？除了關係外，一個重要的機制是

「交換」。交換是結盟的重點，就交換的內容而言，如同受訪者 A-1 提到：『「需要」的東西都可能成為交換的內容』。即交換內容是以結盟雙方認定為主，但其實地方政治勢力內部的交換不脫選票、金錢、建設經費、工作職位、面子、排解衝突等（黃信達，2010：8、陳明通，1995：14-17；涂一卿，1994：69-73）。

以行政資源與建設經費來說，若沒有一定程度的被支援，往往會使得次級領袖在執政或選民服務上難以動彈，這也造成結合的誘因。

第一，沒有□□□的資源很難選，第二，難道要像○○○一樣府會不合，什麼事情都做不了嗎。(F-1)

現在主流派就是□□□，那一些政治的資源啊、要□□□配合才能夠推得動，所以犯不著跟主流做抵制……我跟□□□關係這麼差就是因為我跟他要的東西他都不給，因為他要拉我入夥我不同意，我覺得跟他理念上是有差距的。(C-2)

我碰到△△△，他就把我帶到小巷子跟我聊。跟我說他一定要為鄉親的利益著想，所以不能公開支持你。我說我知道，就是○○○的資源，就是我這個時候跟你走太近，後面的資源可能會受到影響，他會有這樣的疑慮。(F-1)

而另外一種選舉時，藉由結盟能得到最明確的回饋，便是「金錢」、「選票」與「選票的管道」。能掌握動員選票的資源，往往會吸引靠攏。

單打獨鬥不容易啊……很多人沒當官會受不了啦，政治利益就是讓你當選，例如像○○○不當民意代表他會活不下去啊……有些人他很想要這位子啊，從政的路上一定要多朋友、少敵人才更多機會，所以他們不會去跟□□□為敵。因為□□□不只在地關係，跟旅台鄉親的關係也很好，所以很多票可以動員。這是從政多年累積起來的一種影響力。(A-2)

現在檯面上議員很多都是□□□派系，就是利益結盟跟選票結盟……議員想要再選的，你如果跟□□□交惡……你可能就直接損失了那邊的票，或者說那邊的票，要轉移過來困難度會比較高。(F-1)

除了幫忙動員選票，交換的內容還包括「非選舉職位的給予」，例如公營機



比如說像△△△能夠當 XX 是因為□□□，當時 XX 出缺，□□□就派他去，這八年等於是□□□給你的嘛，所以他在地方有任何動態要跟□□□報告。(B-1)

○○○要求△△△支持他，那如果△△△選不上，位置已經給你找好。(C-1)

○○○有一些關鍵性的公營事業人事決定權，比如說酒廠，雖然表面上好像是△△△決定的。(E-1)

最後一種則是「kimogi」的營造，受訪者 A-1 提到：「結盟跟利益交換是一種高度藝術，不是說你真的給多少錢。是在某些情形之下你給他一個機會，他就感謝你了……他們不是要錢嘛，是 KIMOGI、面子的問題嘛。」這種非實質利益，往往也是結合的重要因素。

過年過節到你家紅包包特別大，給你女兒、兒子生日的紅包一次包兩萬塊，你就知道他跟你關係是不一樣的嘛，是一種 KIMOGI。有的時候過年過節送了一箱一箱的柚子到你家，別家沒有，就是你有，比如說這樣。他就特別看重你，因為你平常也會跟他報告一些東西嘛……□□□平常跟這些人（樁腳）經常有接觸，所以這些人很熱意幫他做事。道理很簡單，因為你握有權力，在你面前講得上話，在別人的面前很有面子。(B-1)

可能是虛榮心吧，覺得跟這樣子的團隊是結合的，覺得與有榮焉。(C-2)

然而，即便靠攏地方勢政治力通常對選舉利大於弊，但即便沒派，但仍可能靠著與選民及社團的互動而當選。這說明了「關係」仍是馬祖地方選舉中最重要

的因素。

○○○沒有派系，鄉代主席做過一屆，鄉代做過一屆，這樣經營了八年……因為他是 XX 村的，娘家是 XX 人，還有一些同學跟財力，所以還是選得上議員。(B-1)

⁸⁴ 就人事布局而言，民間流傳著政治人物經常會跑去大陸喬人事的傳聞，馬祖通訊也多次報導過（馬祖通訊，2006a；馬祖通訊，2006b、受訪者 A-2、受訪者 E-2）。



貳、樁腳在馬祖地方政治生態中的重要性

探討完地方政治菁英的結合，現在則要探討樁腳的特性。樁腳在台灣地方選舉中扮演重要的角色，而在馬祖地方選舉中，是否也有樁腳？與台灣在特質上是否有所不同？

一些受訪者指出馬祖雖有樁腳，但因為「關係的重疊性與密度較高」，樁腳的動員能力較低。且比起台灣，他們在身分上相對不明顯，較難去區分誰是誰的樁腳。

台灣的樁腳很多是里長啦、某某總幹事啦等等，比較明顯，我們這邊比較不明顯。而且關係的重疊很嚴重，所以沒有比較明顯的，哪一個人因為他是樁腳，所以一定可以叫動這一票的人。(B-1)

再者，台灣的候選人可能不認識自己的樁腳，甚至選民也可能不認識樁腳。但馬祖因為地小人少，彼此之間幾乎多少會認識，也再次顯現「關係」的重要，以及人際關係網絡的重疊性與高密度。

台灣的候選人有可能完全不認識他的樁腳，因為層級太多，盤也太大了.....選民可能也不認識樁腳，甚至連候選人都不認識，只是透過樁腳，我給你三、五百、一千、五千，你來支持這個人.....但馬祖很小大家都認識，你只要講你父親是誰，幾乎大家都認識，選民對候選人也很熟悉.....(C-2)

台灣的層次、複雜性比較高，我們複雜性相對單純。台灣的候選人跟樁腳可能不一定認識，他靠某個人介紹之後變成樁腳.....那馬祖的候選人本身跟選民還是會比較熟悉，只是他不一定能直接經營到那塊，所以才要靠樁腳。(B-2)

就樁腳的來源而言，基本上不脫離民意代表、社團負責人、宗親代表人、村長、農漁會、廟宇社團幹部等。藉由這些頭來幫忙動員選民，某些情形下能得到



較好的效果。

樁腳的來源，除了鄉民代表、議員之外，地方上廟宇的負責人啊，家裡親戚朋友很多的人啊都可能是……像□□□的樁腳包括村長、鄉長、縣議員、鄉民代表這些，還有農漁會、地方社會人士。(A-2)

基本上會先找地方意見領袖、有知名度或是社團的人。那當然也會找基層民意代表，因為基層民意代表自己也會有一些小樁腳，畢竟他們有自己的票源基礎……你跟他周邊的人沒那麼熟，你得靠他去拉……就能去經營你經營不到的那塊，如果他支持你，他的支持者就可能會被他影響。(B-2)

應該說是宗親的代表人啦。由這個宗親的代表人，比如說我姓○，那姓○的我一定比較熟嘛。很多候選人透過這樣的宗親代表去做協調，請他代表去做一個溝通，尋求支持。(C-2)

民意代表是一個，那另外一種主要就是旅台、大陸同鄉會這些，可能有一個頭去處理。(B-3)

在縣長、立委選舉中這一種較高層級的選舉中，尤其能見到樁腳的影響力。

立委、縣長候選人能掌握地方要角的話，就成功一半了，不用再去一個一個拉票。因為民意代表本身具有群眾魅力，不然就不會幹民意代表，他們有基本盤，會促使你的當選機會增加。(B-2)

這種選舉真正會影響的都是檯面下的操作，地方樁腳的運作是最重要的。(C-1)

就拉攏樁腳的情況來說，湯京平、陳冠吾（2013）在研究嘉義縣的派系政治與社區營造之間的關係時發現，對於派系立場上較中立的社區，地方派系會一視同仁的給予補助，以拉攏其政治支持；而對於敵對派系掌握的社區，地方派系則會設法分裂，攏絡內部活躍份子以拔樁，對抗所屬社區的村里長。這一種給予其他勢力者資源或好處以拉攏的邏輯，在馬祖也看得到。⁸⁵

⁸⁵ 報導中也多次提到政治人物利用拔擢非自己人馬升遷以示好的方式，來為後續選舉布局。例



○○○的操作很不一樣，□□□是他勢力的，△△△不是他的，他反而給△△△比較多資源……用意是希望能把△△△拉進來，反正○○○鐵定是他的人，這是他拉攏的一種方式。(B-1)

○○○很厲害的一點就是，他對於反對他的人，或者是不屬於他派系的人，他如果有機會可以拉攏，他會盡全力把你拉攏過來。(F-1)

綜上所述，馬祖雖有樁腳的存在，來源也與台灣類似，不脫離民意代表、社團負責人、宗親代表人、村長、農漁會、廟宇社團幹部等。但比起台灣來說其重要性相對不明顯，且動員能力較低。如果第四章第二節中提到，因為地小人少，地方政治菁英往往透過自己便能經營到選民，也能做得更細膩。同時，人際關係網絡的重疊性與高密度，也讓地方政治菁英必須更用心的經營選民，光靠樁腳動員，在馬祖是不夠有誠意的。換言之，陳介玄（1997：51）曾提到「派系網絡」必須藉由「樁腳網絡」來動員「俗民網絡」，但在馬祖樁腳的重要性並沒有那麼高。因為選舉人口數較少，候選人往往可以透過親身經營，來鞏固自己的票源。可能只有縣級選舉時，樁腳才比較有作用的空間，藉由樁腳的人脈，候選人也許能更容易拉票成功。

參、地方政治菁英的自主性

談完政治菁英的結合與樁腳的角色，還要談到地方政治菁英之間的從屬關係。關於地方派系內部的組織型態，最常受到引用的觀點之一，是陳華昇（1993：22-28）指出地方派系的內部呈現一種層級化的金字塔結構（power pyramid），具有較高公職身分的派系領袖會掌握較大的權力，並得以分配資源。而較低層級的幹部則以選舉動員為主要工作。換句話說，地方派系的內部是一種垂直的從屬結構，上

如過去○○○與□□□競選縣長時期，文宣中打擊的四大金剛，後來皆已被解凍（馬祖通訊，2004j；馬祖通訊，2005e）。

層領袖藉由職務上的「方便」，將資源帶進地方派系，建立起彼此之間的關聯，且內部組織層級明確。

然而，就馬祖地方政治勢力內部而言，追隨者卻仍具有相當程度的自主性。吳芳銘（1996：66-67）對於地方派系內部組織結構曾做出探討，他指出地方派系領導人與樁腳雖然表面上是一種垂直結構關係，但事實上權力的支配卻並非一定是單向的，樁腳其實是具有自主行動的可能，能依據本身自主意志行事。而政治密友主義中也提到，現今地方派系已不若過往的傳統地方派系層層分明。領導者與追隨者之間的關係現在較為平等，較無過去上下不對稱的關係，兩者之間雖然存在著交換關係，但並非過去上下支配的交換關係，而是一種相互影響的交換關係（蔡榮祥，2014：14-15），這與馬祖地方政治勢力的狀況雷同。

首先，就地方勢力的組織操作來說，即便層與層之間的上下關係並非非常明確。但不可否認的是，地方政治勢力領導者，對追隨者的操兵仍有一定嚴謹度。

△△△對下面的人操兵很嚴謹，假設在村裡面，你是他的樁腳，如果村裡有任何風吹草動，你都要跟他報告。還有像牛角村有一個人家裡落成，馬祖這邊落成都要送鞭炮，他落成那天那個主人收到不同的人送來三串△△△的鞭炮。這就表示這個村裡面有三個樁腳都幫他送鞭炮，只是這三個樁腳可能都不知道對方有送，那就是他的紀律很嚴明。（B-1）

村長選舉大概也都會佈局啦.....如果要換票什麼的，那你可能要跟○○○打個招呼，與其說沒有自主，不如說這是相處的禮貌。（E-1）

下列這個例子則說明了若沒有按照領導者的操兵原則處理，可能會受到領導者的懲罰或責難。次級領袖往往必須就突發狀況迅速與領導者報告。

有一次有個人生病，坐直升機後送到台北來，結果是別人跟○○○講有一個人送到台北來，○○○才趕快去接他，因為這個動作對他很重要。後來○○○就打了一通電話給○○○，罵他說為什麼這個人從馬祖送來你沒跟我報告。所以說他對於下面的人操兵還是很嚴謹的。（B-1）

再者，對領導者公開的表示忠誠也是必要的。

你必須對□□□表示忠誠，不是表面上的，你還要做出來。比如說選舉也許給他擺攤，甚至直接站上舞台，就是要很公開的，不是私底下的支持。這一類的人會被認為是他的忠心支持者，所以要他幫忙，他會很用力的幫忙。(B-3)



然而，如同前述提到，政治密友主義提到現今的地方派系已不若傳統的地方派系有明顯的從屬關係。就地方政治勢力內部而言，領導者雖有一定影響力，但追隨者仍有一定的自主性，尤其是在面臨利益衝突時。換言之，「交換」是地方派系運作最重要的本質，包括物質與非物質的交換。這種交換未必是涉及當下利益的對應關係，也可能是建立於未來的回報希望上。而這種交換所建立的關係，甚至可能凌駕在親屬關係之上(蔡榮祥, 2014: 38)。就受訪者的訪談結果所言，馬祖的地方政治勢力內部，領導者與次級領袖、樁腳在結合上也貼合這樣的描述，兩者之間是以「利益」結合為主，這與本章第二節第一項中所提到的情形相同——即「交換」是結盟的重點。

為什麼這些頭會去跟政治人物結合，主要還是利益的結合，沒有利益就不會去配合，所以彼此之間沒有明顯的上下關係……沒有說一定會聽他的，如果利益消失了，這樣的關係可能就會慢慢消失。(B-3)

利益衝突的話還是有可能會不聽上面的，當然他不見得會在檯面上展現出來，很多事情都是在檯面下做。(F-1)

也不見得要聽□□□的，要看候選人自己。他當然是有影響力，但還是看候選人本身跟他的切身關係，這是最基礎的。就是看有多少親密度、互動、交流是很重要的。(B-2)

政治密友主義也提到結盟雙方在社會地位、經濟地位上雖然可能不平等，但合作者之間的政治地位卻較平等。換言之，派系領袖在正式組織中可能有較高的位階，擁有較多的社經資源，但在非正式組織中卻未必有這樣的相對位置。因為

次級成員可能掌握了一些領導者所無法掌握的資源與資訊。像是樁腳可能掌握了上層派系人士無法掌握的政治動員資源，讓其不會只站在被動的位置，完全被支配或命令。換句話說，次級成員可能同時掌握了派系領導者、更次級成員或選民的政治資訊，也讓其與領導者有較平等的關係（蔡榮祥，2014：15-19）。

陳介玄（1997：36-44）也提到，「派系網絡」與「樁腳網絡」之間並無「垂直支配」的從屬關係，兩者是一種「既和諧又衝突、既聯合又鬥爭、既平靜又緊張的權力形構體。」這是因為樁腳掌握了「俗民網絡」，「俗民網絡」指涉「樁腳能夠動員的支持群眾。」因此如果「派系網絡」的成員沒有給予一定的利益，樁腳也有反制的能力。就此，陳介玄認為，樁腳「擁有一種分散的、迂迴的乃至曖昧性的權力特質」，源自於其掌握的動員網絡。而相較於「派系網絡」成員的固化，「樁腳網絡」成員流動性也較高。簡言之，有別於過往認為派系領袖與次級成員間，呈現一種金字塔結構，有垂直化的從屬關係。蔡榮祥與陳介玄都認為次級成員可能因為掌握了一些上級所沒有的資源或資訊，而具有一定的自主性，因此內部並非一種垂直的支配關係。

再者，次級領袖可能有自己的支持對象，不會完全聽命於派系領導者。或者對於自己的選舉，次級領導者可能動員程度較高，而派系領導者選舉時，動員程度卻較低（蔡榮祥，2014：47）。另外，由於某些次級領導者的支持基礎是由自己所建立，而非全然依賴派系領導者的奧援與幫忙，也使得其本身自主性較高，與領導者之間關係較平等，發展成一種較鬆散的密友關係。更而有之，有時次級領導者為了自己豢養的另外一批追隨者的利益著想，甚至會有背叛派系上頭整體利益的傾向（蔡榮祥，2014：44）。

而檢視馬祖的情況，可以發現地方政治勢力領導者雖然在選舉的職位上與次級領袖並不平等，但在民間社團上，如廟宇，兩者可能有相似的地位，也促進了雙方合作的可能。

雖然在官方上是有上下之分。但比如說在參與廟宇委員會時，就會有結盟的機會。

因為這個時候就平起平坐啦，要講話就容易，比較容易拉攏。(A-1)

在選舉動員程度上的差異，甚至在多合一選舉的選票分配上，也都展現了次級領袖的自主性。次級領袖會因為自己的選舉或他人的選舉而在動員程度上有所差別，甚至更可能因為換票的原因，把票投給不同陣營候選人。簡淑華（2008）的研究中也提到，在馬祖莒光鄉地方選舉中，村長、鄉民代表這些基層選舉，家族的動員程度，往往超過立委、縣長選舉。

議員、鄉民代表對自己選舉的動員程度，跟對縣長、立委時候比會高很多……甚至比如說鄉民代表，現在動員二十個人回來投票，這二十個人鄉長投給誰，縣長投給誰都還沒決定。在多合一的選舉時他票自己會拿去處理，那上面也只能說你幫忙支持一下，真的再去分配有難度。(B-1)

正副議長選舉，或許是說明議員自主性的一個好例子。首先，受訪者提到，派系領導者對於正副議長選舉時，有一定的影響力，這一點無庸置疑。

○○○有一定的主導力，他會去主導這一塊。議員選舉結果出來以前，他們都已經協談好了，如果我們同時選上要支持誰，已經達成共識。那如果中間誰沒選上，就安排個職位，用行政資源去分配。像之前△△△沒選上就安排去當 XX。(C-2)

然而，正副議長選舉時，不只是由派系領導者的意志決定，次級領袖本身的利益與背後的人情恩怨，都可能是會影響投票結果的因素。

○○○主導的執行力不會貫徹到百分百，因為這後續有關係到利益、職務的問題。再來，沒選上跟選上的心情又不一樣，反正沒選上之前，選不選上也不知道啊，先照遊戲規則走吧，選上後就不一樣啦……議員會去判斷，有利還有弊，對我有利我就配合你嘛，有弊我就反抗嘛。這不像台灣比較以團體利益為主。(C-2)

其他的勢力會去要求這些縣議員，希望你投誰都可以，但是不要支持○○○。你看△△△他們的家族可能就會去背後施壓，就是一些人情恩怨……我投給你我可能得罪了很多人……可是我投給○○○，我一樣得到利益，但不會得罪那些人。(B-3)



也要釋出一些東西來。比如說立榮這邊給你每天兩個機位，讓你好服務民眾。不然平平都是議員，我幹嘛投給你。(E-2)

再者，議員本身的經營，也可能改變正、副議長選舉的結果，比如說議員與議員之間的親近程度。換句話說，政治人物彼此之間有自己的關係脈絡，不一定會聽從地方政治勢力領導者的指示。

○○○他本身的經營滿深的……議長選舉□□□可能會聽△△△的，可是副議長選舉，○○○以前做生意，跟□□□的舅舅很熟，搞不好□□□舅舅跟□□□講，就會投給○○○了。所以每個人都有不同的關係，不能太小看○○○，他經營也那麼久了，不是普通的角色。(A-2)

地方選舉時的布局，或者爭取選民選票的過程與恩怨，也可能成為影響投票結果的因素。

像在直接選舉過程中爭取選民的支持，產生互相較勁的情況，也可能導致不同的結果，讓他對你這個正、副議長候選人不是很滿意。所以就算□□□屬意也沒用，議員還是有他自主性，不是說單純聽命於誰。(B-2)

當時 XX 鄉議員選舉，□□□屬意的是○○○，結果○○○輸給△△△，△△△生氣的是這個。選舉過程中你一直幫○○○，結果我靠自己打贏了，現在又來找我……上次五合一選舉團體戰，XXX、XXX、XXX 都不在團體戰裡面，剩下的才有參與團體戰去配合，必須接受團體的決定，就是一串肉粽這樣。那沒加入的個體就不見得要聽你的命令。(A-2)

沒有說誰一定是誰的人，議員就像各島的諸侯。像△△△因為選舉恩怨記在心裡面，但是不會拿到檯面上講……總之議員是很有自主性的，但基本上不會撕破臉。(E-2)

領導者青睞的候選人本身的形象，以及其他議員對候選人的觀感，可能也會導致地方政治勢力成員投票時的動搖。

如果候選人本身是不被大家所接受的，也會產生變化。因為□□□所支持的人，有些

議員不是很認同。(B-2)

○○○雖然很極力爭取，可是人家因為○○○之前的事情對他有質疑.....加上比較投給○○○跟□□□，很可能未來可以兌現的，□□□會比較穩，他財力比較雄厚，○○○財力上是比較弱.....就是大家對他信用有點質疑。(B-3)



再者，即便領導者對於追隨者有一定的約束力，但面對追隨者意願上的抵抗時，仍無法完全支配。最重要的原因之一還有次級領袖也有自己的支持基礎，而領導者同樣也需要藉由這些次級領袖的支持基礎，來幫助自己的選舉。換句話說，雖然靠攏派系領導者，可以得到選票的支援，但是派系領導者卻也同樣需要這些次級領袖的選票。這與政治密友主義中提到：「結盟雙方雖然存在著交換關係，但並非過去的上下支配交換關係，而是相互影響的交換關係。」不謀而合（蔡榮祥，2014：115）。

這些議員本身的實力也夠，不能說完全的都靠□□□，沒有這回事。只是說大家比較關係比較友好。(A-2)

你不能夠把話講太死，不然你自己就會受傷。因為是○○○選不是□□□選，絕對要顧氛圍，□□□也要顧他自己的選舉。(E-2)

從頭到尾都要支配到底，不見得能成功.....這些議員也是一票一票，靠自己打拼出來的，並不是都是上面幫忙出來的，他們也要面對自己的選民。那他們的選民可能認為你自己當不上，也不要這票拿去當配合票。(C-2)

□□□能某些程度的影響到議員的選票，但議員也會影響到他的選票。(B-2)

同樣的，在相同地方政治勢力內部底下，次級領袖與更次級領袖之間的關係，也未必是上下分明的關係，而可能是一種既競爭又合作的關係。如同蔡榮祥(2014：15)提到，結盟關係有時緊密、有時鬆散，甚至彼此會發生競爭或衝突。

像縣議員跟鄉民代表是一個既競爭又合作的關係，選舉的時候縣議員會希望說能綁在一起選，可是他又怕你壯大了，可能會來選議員。尤其是議員跟鄉代會主席、議

員跟鄉長之間，更是這樣的關係。(B-3)

然而，雖然政治密友主義進一步提到，較忠誠、親密的次級領導者，因與派系領導者有相當程度的情感連結，所以彼此的「關係」較不會單純因為「利益」而被取代。反之，在一些較不忠誠的派系成員上，「利益」的考量會超越「關係」的考量，且雙方合作可能只是因為短期的政治計算。簡言之，穩固的密友主義是一種「情感的友誼關係」，立基於相互的回報，而脆弱的密友主義根植於「工具性的友誼關係」，是為了取得資源而結盟。即便情感性的關係仍可能因為忌妒、挫折等因素產生敵意，但穩固程度相對較高（蔡榮祥，2014：15、20、42）。但就訪談指出，在馬祖地方政治勢力之中，與領導者較親密者，在無關利益時，多會聽從指揮。但在面臨自身利益時，仍會主要以自身利益為考量，這是與政治密友主義所言不太相同之處。


□□□跟部分議員的關係結合得很緊密，像○○○。但○○○也有個人利益關係……他就照樣跑票，投給△△△。舉這個例子就是說，即使他們有很密切的關係，但是議員跟議員之間還有一些其他利害關係，不見得會聽指揮，自己的利益還是比較重要……但是在一些不關乎個人利益的部分他們的動作是一致的，比如像□□□回去國民黨，他就把兩個議員一起拉回去，一個命令一個動作就拉回去，你就知道他們勢力屬性很強。(B-1)

另外，本研究也發現馬祖的地方勢力經常有多頭領導的情況。再者，同勢力領導者之間也有不同的脈絡，並非完全一致。

○○○跟□□□雖然同一陣營，他們是同學，可是票源還是有差異的。會有一些重疊度，可是不重疊的部分還是滿不同的。(F-1)

以前□□□派裡面有□□□、○○○，但兩者還是有不同的脈絡，只是結合在一起。同樣的，雖然△△△這次選舉跟XXX結合比較深，那可是也有跟XXX對立的勢力，跟△△△其實是很深的關係，所以還是把票給△△△。(B-3)

綜上所述，本文認為馬祖地方政治勢力並非一個層級分明的金字塔結構，即



便領導者有一定的影響力，但次級領袖通常也有一定的自主性，畢竟「交換」是兩者之所以結合的重要因素。例如，在選舉動員時，次級領袖可因應自己或領導者的選舉，在動員程度上有所改變，甚至可能因為換票的緣故，而動員給其他陣營候選人。綜觀來看，次級領袖可能考量利益、人情恩怨、關係脈絡、候選人的形象等原因，未必會完全聽從領導者的指揮。這種自主性來自於次級領袖通常有自己的支持基礎，領導者也需要藉由這些次級領袖的支持基礎，來幫助自己的選舉，兩者是一互利共生的關係。同時，次級領袖與更次級領袖之間的關係，同樣未必是上下分明，而是一種既競爭又合作的關係。又與派系領導者關係較親密者，在無關利益衝突時，多會聽從指揮。但在面臨自身利益時，仍主要以自身利益做考量。這與政治密友主義所言，較忠誠、親密的次級領導者，因與派系領導者有相當程度的情感連結，所以彼此的「關係」較不會單純因為「利益」而被取代，有所不同。

肆、地方政治勢力支持基礎的轉移

談完地方政治菁英的自主性，現在要來談到地方政治勢力的轉移。政治密友主義指出地方派系在民主化後已產生質變，派系的繼承通常會發生在領導人本身任期屆滿時，但新的領導者必須依靠自己的經營、聲望與條件來獲得支持。若新任領導者與次級成員之間只有鬆散的密友關係，很可能會讓派系政治實力下滑。換句話說，原先領導者與派系成員之間的關係，未必能夠完全移轉到接棒者。這也說明了派系發展非常依賴領導者個人的經營，以及地方派系發展的不穩定性（蔡榮祥，2014：18-19、45-46）。另外，徐禎瑜（2013）、趙永茂（2001）王業立、蔡春木（2004）、杜慶承（2005）等人也提到在傳統地方派系式微後，「山頭主義」（mountaintopism）的出現。「山頭主義」是一種以政治人物個人為中心，例如立法委員、縣長或議長等，並以政治利益作為動員目的地方勢力，少見基於政治理念而結合在一起，形成一個利益與政經資源交織的網絡。與派系政治的不

同在於山頭主義的動員系統較不完整，且勢力消長根植於山頭領導的政治生涯與個人條件，如果領導人失去了政治資源，或者淡出政壇，那麼山頭勢力的運作將會式微。再者，山頭勢力不若過往的傳統派系有較明顯的承接，衝突與合作也更為複雜（杜慶承，2005：122-24；王業立、蔡春木，2004：193-196、208；趙永茂 2001：157、164）。

而就馬祖地方勢力轉移的狀況來看，要像拿走一串肉粽，直接轉移整個支持的基礎非常困難，地方政治勢力也可能因應領導者的離開就解散。以個人領導為中心經營，並以政治利益為合作目的的「山頭主義」型態，非常貼近馬祖的地方政治勢力型態。

台灣是一串肉粽直接提走，馬祖沒有這樣提走的。就台中好了，顏清標他不選，他兒子出來，下面還是支持他。可是馬祖沒有，馬祖這個候選人不選，換個候選人就要重組了，他不會像台灣這樣。(C-2)

台灣的地方派系很多是爺爺傳給爸爸，爸爸傳給兒子，一代一代這樣下來，像高雄林益世、林仙保家族的那種政治世家。可是如果○○○掛了，他沒有辦法去承接給下一個人。他是靠他個人的經營。馬祖沒有像台灣這樣的派系……是第二代第三代出來從政。(A-2)

這只能說是個人的經營，要去交棒也很困難……就是說不同的候選人會創造不同的結構，不同的結合。比如說○○○跟○○○，兩個出來選，就產生不同的變化，結合的組成會差很多，而不會說像台灣那種黑派、紅派一直延續下來。(B-2)

沒有像過去那種地方派系可以直接承接的，主要是靠他自己的經營，他就是王。(E-1)

○○○支持過○○○選立委失敗，△△△也失敗，但是○○○自己選舉都沒有失敗。所以他個人的經營非常重要，但他要去轉移支持基礎，不一定能夠成功。(B-1)

換一個人出來選之後……馬祖的社群關係很複雜，不會能夠完全承接下來，是靠個人。(B-3)

伍、馬祖地方政治勢力的發展趨勢

除了地方政治勢力支持基礎轉移的性質外，本章第一節中曾提到若以平日組織運作的情況來看，馬祖有較持續、綿密運作的只有一派，因此其分布不太像傳統普遍「雙派系主義」的型態。而筆者延續此脈絡追蹤，更發現目前馬祖的地方政治勢力有逐漸發展成「一派獨大」的趨勢。

△△△過世之後，○○○就是唯一的老大，過去△△△還可以擺盪在○○○跟○○○之間。現在等於是○○○一統江湖……打架是靠實力，你如果要跟○○○打架你要有實力，那現在馬祖沒有人，連○○○都不敢跟他打架……我看這幾年要去扳倒他很困難，因為他也不是只有本地的資源，包括中央的單位他都有一些關係。(E-1)

大家都知道現在選不過○○○，唯一能贏○○○的只有歲月……○○○不是說不好，可是你不知道人情的運作有多重要……馬祖人很吃這套……選民覺得我支持你，我就是希望有便利性啊。(C-2)

△△△跟議會關係不好，就是他很偏執，不會跟人攪和。○○○就會啊，常常去跟人家 buddy、buddy 的，那去比關係當然比不贏。(A-2)

現在檯面上的議員，不是○○○派的只有○○○跟○○○，他們就是個人……現在是○○○一派獨大，不是分兩派。剩下的人只是反○○○，沒有集結成派，未來可能也不太會，因為反他的票很零散……目前來講就是○○○一統天下……而且還找不出一個人來跟他抗衡，唯一能稍微抗衡的只有○○○。(B-1)

現在就是○○○一派獨大啊……○○○一直在拉攏我們，但是我們不想捲入這種鬥爭，可是後來發現不靠過去都不行。○○○他比較不懂得照顧自己人……另外一派現在勢力就很薄弱。(D-1)

不談政治實力，即便是在地方政治勢力領導者的個人意願上，都呈現一派獨大。

○○○上一次選輸的時候，就認為他投入那麼多資源還輸掉，那時候就決定不選了，因為他知道選不過了。他使出那麼大的力量還輸一百多票，而且讓○○○服務再做四年，他根本沒有機會。(B-1)

我看△△△應該是不再選了……○○○大概也判斷○○○一當選，他要再當選的機率就已經不大了，而且他年紀也不小了。(A-1)

現在○○○慢慢淡出政壇，他可能覺得他也年紀大了.....現在就是○○○的天下，我看再玩個十年二十年沒問題。(A-2)

沉寂四年，那這四年○○○在地方上也沒有跑得很勤，第二個他發現他身邊有一些人已經倒戈了。第三個，為了前面這兩個原因你要下的成本會更高。(E-2)

○○○自己本身意願沒有很高.....應該說他疲乏了，太久了，年齡也到位了，再去玩這也沒意思，也是對馬祖地方政治生態的一個失望吧。(C-2)

然而，政治密友主義提到，地方派系像一個變形蟲組織，因應掌握資源的多寡，外圍樁腳會加入或離開，使得派系實力時而膨脹，時而萎縮。而在野派系雖然行政資源少，但並不會完全消失。他們通常可以利用人與人之間的衝突與矛盾吸納人員進入，或者利用執政派系分配資源的不均、未來獲得政權時的優先利益分配權來吸引成員加入（蔡榮祥，2014：43-47）。而就馬祖地方政治生態而言，受訪者同樣認為雖然目前呈現一派獨大的趨勢，但仍會因為資源的分配、人情恩怨等因素，使得反對勢力會持續存在。

○○○固然在馬祖聲望很高，可是有沒有討厭他的，兩、三成一定有。他有沒有得罪人，一定有啊.....而且不可能做到雨露均霑，他很希望做到這一點，把大家弄到好好的，但是不可能。資源有限，有人就會沒被分配到，政治就是這麼一回事。(A-2)

XX 的老闆他是因為媽祖巨神像，跟○○○關係搞得不好.....雖然○○○是一個處事做人滿圓融，會去拉攏別人的人，但某些環節上他還是有跟別人結下恩怨.....所以XX 每次○○○選舉就出來反對。(B-1)

下一次的選舉，有的人不斷想拱出新的人來選，因為認為○○○不會照顧我的利益，得不到利益的人就會去想弄這個東西出來.....所以反對勢力不會完全消失，因為資源有限，只是不一定選得贏。(B-3)

不只是反對勢力會零星存在，更有受訪者認為一旦時機出現，反對勢力會迅速茁壯。原因是即便經營再深，傳統關係網絡仍然是選民的投票先決條件。

時勢會造英雄啦，目前還不知道是誰，另外一派還不是那麼明顯……因為縣長選舉還有兩年多，但是如果有適合的候選人出線，另外一邊馬上會成軍……一定會是這樣子。看到時候候選人是誰，他的族群就歸隊了，原來是支持你的，你下次再選，可是跟另外一個候選人關係不錯，他就跑掉了。所以當然○○○經營很深，要贏他不是那麼容易，可是還是有機會。(B-2)

選民的預期心理，或者基於保持選舉的競爭程度，也有可能助長另一勢力的茁壯。

很多人可能也不是覺得○○○不好，就是覺得要有競爭，然後不能讓你氣焰太高，不然你以後都不理我，所以馬祖選民某種程度上很聰明。(A-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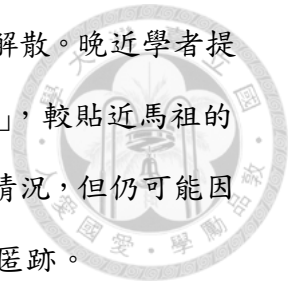
游離票的部分就是會看你對候選人的價值取向跟喜歡程度，也可能會認為你已經做那麼久了，應該換別人，或是更好的人，這都會影響到是不是繼續支持。(B-2)

綜上所述，本章主要以政治密友主義出發，首先爬梳、整理相關資料，分析了馬祖地方政治勢力與傳統地方派系的異同之處，發現馬祖地方政治勢力的形成、發展、運作等，雖與傳統台灣地方派系有相似邏輯，但卻又有所差異。就馬祖地方政治勢力而言，大多只是候選人在某次選舉時的結盟，並非平時有固定運作的政治組織。

再者，就地方政治菁英的結盟而言，則以利益的「交換」作為核心。而地方政治勢力內部的組織型態，不若過往學者常提到上下分明的金字塔結構。雖然地方政治勢力領袖可能有一定的影響力，但次級領袖仍有相當程度的自主性，尤其是在面臨利益考量時。同樣的，次級領袖與更次級領袖之間的關係，也未必是上下分明的關係，而是一種既競爭又合作的情況。另外，不若政治密友主義中提到，較忠誠、親密的次級領導者，與領導者的「關係」較不容易被「利益」所取代。在馬祖的情況是較親密者在無關自身利益時，多會聽從指揮。但在面臨利益衝突時，仍主要以自身利益為考量。

最後，就地方政治勢力的支持基礎轉移而言，領導者要直接把支持基礎轉移

給另一人較不容易，地方政治勢力也可能因應領導者的離去就解散。晚近學者提到，以個人領導為中心，以政治利益為合作目的的「山頭主義」，較貼近馬祖的狀態。而筆者也發現目前馬祖的地方政治勢力呈現一派獨大的情況，但仍可能因為資源的分配、人情恩怨等因素，使得反對勢力難以完全消失匿跡。



第六章 年輕人、第三勢力及民進黨在馬祖的位置與影響



在地方政治生態相關研究中，民主化、⁸⁶都市化等變遷對於地方政治生態的衝擊，也是許多學者關注的面向，學界有豐碩的研究成果。在台灣逐步邁向民主化、現代化之後，威權體制開始解構，政治、經濟、社會層面都產生重大的轉變。例如司法開始獨立、政治市場逐漸開放、新興政黨的成立、解除戒嚴、中央政黨發生輪替、媒體脫離黨國控制、公民意識逐漸抬頭、公民教育水準普遍提升等(趙永茂，2001：154；王金壽 2004：196-199)。趙永茂(2001，156-157)便提到「威權體制」因為都市化、教育水準提高、以及政黨政治的發展而開始解組。這些元素也使得公民的政治素養提升，產生更多自主獨立的選民，幫助促進公共議題的討論與公民社會的發展，衝擊舊有社會結構的型態，讓傳統狹隘的關係元素在地方政治中的作用降低許多。

再者，民主化、都市化後還有幾個可能改變地方政治生態的重要因素——「訊息管道的開放」及「科技的進步」、「年輕世代的出現」。因為手機與網路資訊平台的出現，以及人們對於新興工具的熟練與使用，單一訊息管道難以像過去一樣蒙蔽所有民眾。再加上新環境底下年輕世代的出現，他們通常具有更高的個人自主性與民主素養，不再容易像過去那樣輕易被派系網絡所動員，也因此可望成為一股力量，超越過去以意識形態形成的不理性對立，進而改變選舉文化(莊卓穎，2015：155-156)。簡言之，客觀環境不停在改變，在新型態社會的來臨後，傳統地方政治的型態正發生質變。

延續此脈絡，近幾年在台灣公民意識逐漸高漲，加上太陽花學運後，公民、

⁸⁶ 趙永茂(2001：155-156)指出：「民主化是從傳統威權、專制的社會形態轉換為以人民為主權的社會，它係以自主的人民或人民團體所控制的市民社會結構來替代。但是要脫離來自於中央或地方的威權、侍從、依附政治結構，實際上需要更漫長的轉型時間。」

年輕人對政治的參與度比起過往逐漸提高，第三勢力也試圖奮起，突破過去兩黨政治的框架。而這樣的影響是否有擴及到馬祖的地方政治生態，是筆者本章欲探討的面向。



第一節 候選人表現、議題、政見、學歷的影響

首先，筆者將就地方政治菁英的表現、以及學歷、政見、議題對選舉是否有影響力做檢視。以議會質詢的影響力為例，因為目前議會質詢時，在馬祖有電視的轉播，給予議員一定的壓力，所以議員大多不敢隨意質詢。而就議會質詢的表現而言，受訪者認為可以吸引到少數中間選民的青睞。

議會有電視轉播，對議員產生壓力，讓你必須認真的去做質詢，讓鄉親能夠瞭解議員、縣長的表現，也讓全民來監督縣政，這部分是只有馬祖有的。透過這樣的轉播，選民當然會看，我們大會期間街上很多人在談，比例滿高的，這對游離票、中間選民就會有影響。(B-2)

然而，議會表現雖然對中間選民有吸引力，但是仍因為「關係網絡的重疊性與密度過高」，使得認真質詢可能會有反效果，兩相抵銷後反而對選舉不利。例如因為馬祖的游離票過少，認真質詢很可能得罪受質詢者的家族，最後反而沒有正面效益。曾經也有報導指出議員因質詢局長，而導致親人被解雇的情況(馬祖通訊，2003g)。

上一屆○○○議員任內表現不錯，結果還是落選。因為他各方面的基本盤不夠，加上他太認真質詢，反而得罪一些人，造成他落選。因為這些公部門局長的家族都是選票，如果候選人質詢太認真，這些官員的家族票，可能就不給你了。當然認真質詢有可能會獲得游離票的支持，但中間選民的比例很少，瓜分之後，主要還是靠關係。(B-2)

而政見與議題對基層選舉基本上沒有影響，只對縣長、立委選舉有些許影響，

但也影響不大。馬祖通訊曾檢視□□□在 2001 年競選時的 56 條政見中，圓滿達成的僅有 19 條，部分完成或積極爭取但因特別原因以致無法完成的有 11 條。但在 2005 年的縣長選舉中，仍然擊敗○○○當選（馬祖通訊，2005f）。而曹鳴傑（2007）在對 2005 年的馬祖縣長選舉做研究時，也發現對選民而言，政見取向非重要考量，選民頂多只在意對自己有關的政見，公共利益性質的政見則較為忽視。而以 2014 地方選舉政見發表會情況來看，甚至已經沒什麼人願意參與。

現在的政見發表會已經沒有人要去了。這次選舉有去的南竿議員只有○○○和□□□，但這兩個人都落選了。大家都知道這沒用，去了浪費時間……台灣很多選舉是要打空戰，像媒體戰、議題戰，馬祖幾乎是沒有這個空間，即使到了南竿鄉長選舉這麼大的鄉，幾千個人口，也沒有什麼文宣戰、議題戰……打空戰只對縣長跟立委選舉有些許影響……但是影響有多大，就是要看兩年半以後的縣長選舉。因為△△△現在就在利用臉書、馬資網打空戰。這次選舉因為時間太短，這次他想說打四年看有沒有用。（B-1）

基層選舉比較是肉搏戰，就是票票必爭。縣級選舉會比較談一些政策面的東西，政見影響不大，但還是要看一下，但基本上影響不大。鄉村級選舉就是講人情而已了……對馬祖選民來說，我不客氣的說，比較喜歡小恩小惠那種的，人就是這樣子，拿人手短，吃人嘴軟，然後公共利益不重要。（A-2）

我是比較烏托邦，靠長時間去關注地方議題，找怎麼解決問題的方法，這可以得到一些認同……但不是你的努力大家都看得到……我剛出來的時候，一個一個去跟人家拜託、講理念，就被潑了冷水……開始聽到當然很不服氣。後來講一講發現我們真的要學，選舉不是這回事。（C-1）

縣級選舉政見比較有重要性。鄉級選舉的話老實講地方太小了，像莒光或東引好了，你能提什麼政見，我覺得非常困難……況且鄉級職位的權力也沒那麼大。（F-1）

湯京平、吳重禮、蘇孔志（2002：64-65）曾指出，往往在檢討地方政治時，沒有考慮到政治需求者的面向。除了檢討提供政治服務的官員、民意代表、政黨外，是否具有關心且積極參與公共事務、具備政治理想，而不只是單純被利益收

買的選民也非常重要。⁸⁷而就本節的研究發現顯示，大多數馬祖選民目前對公共利益的敏感度較低，忽視了某些情況對個人利益雖是好的，卻是整體政治健全發展的阻礙。因此，候選人表現、議題、政見這些元素，目前在馬祖的地方選舉中影響有限。然而，隨著年輕選民的數量逐漸增加，這樣的情況可能產生轉變，下一節將作深入探討。

第二節 年輕人出現可能造成的影響

壹、年輕選民的投票自主性與傾向

從前述訪談分析中可以發現，地方政治菁英表現、議題、政見、學歷在馬祖的地方選舉中影響有限，主要的關鍵仍以傳統的元素為主。然而，趙永茂(2001, 156-157)指出教育水準的提高可能使得傳統狹隘關係的作用降低，並提高公民的政治素養，產生更多自主獨立的選民，幫助促進公共議題的討論與公民社會的發展，衝擊舊有社會結構的型態。就馬祖而言，隨著時代與物質環境的變遷，有越來越多馬祖的年輕人得以接受高等教育的學習，並在回流的過程中，逐漸將他們的思考帶回家鄉。像是在2012年的馬祖博弈公投中，就有一群在地年輕人組成「馬祖反賭青年」陣線，與來自台灣的反賭公民團體合作，一同堅決反對當時政府力圖推行的「以賭場帶動交通、繁榮」⁸⁸政策。又2014年太陽花運動的催化，讓許多年輕人對於政治不再像過去感到冷漠。有許多受訪者認為隨著選民結構的汰舊換新，選民的教育水準提高，馬祖的地方政治生態有機會出現轉變。例如就候選人學歷的要求而言，受訪者A-1提到：「老一輩需要的東西跟年輕一輩

⁸⁷ 陳介玄(1997:56)就強調了選民的重要性，因此對地方派系的存在抱持「中性」的看法。他指出地方派系未必是負面的，反而可能與民主政治的真諦並存。但關鍵在於人們以怎樣的認知態度來揀選與要求地方派系。當地方派系成員必須透過為全民福祉服務的政治理念才能取得選票，而不是透過以政治利益包裝私人利益的方式來取得政治合法性時，地方政治就完成轉型。而一個不成熟的地方政治型態，其實是反映了地方政治社會地尚未成熟到能發展出新的價值取向。

⁸⁸ 最後的選舉結果中，同意票仍以1795(57.24%)票的票數，超過不同意票的1341票(42.76%)，通過了博弈公民投票案。

需要的東西是不一樣的……就以學歷而言。雖然目前對於候選人學歷的要求並不高，但未來隨著選民的汰舊換新，可能會越來越被重視。」⁸⁹



學歷目前來說對選舉的影響比較沒有那麼明顯，但是慢慢會變明顯，年輕選民越來越多的話，會認為學歷還是很重要。(A-1)

表5-1：馬祖現任選舉公職人員學歷一覽

職位 \ 學歷	博士	碩士	大學	專科	高中	其他
立委					1	
縣長		1				
縣議員				1	6	1
鄉長			1	2	1	
鄉民代表		1	1	1	13	6
村長			4		7	11
總數		2	2	4	28	18

資料來源：中央選舉委員會（2016），作者自繪。

相較於老一輩較以關係、人情、在地性質為考量標準，馬祖的年輕一代因為從小受到民主教育的薰陶，對於議題、理念、候選人特質等的考量，可能也更為重視。

要改變現在的選舉風氣，就只能靠青年，老一輩的觀念都定型了。譬如說四十歲以上的人就覺得我跟著家族投票，老一輩說要投誰，我就投誰。四十歲以下比較沒有這樣的觀念……老一輩比較接受那種攀關係的方式，而且長期軍管之後，你不容易激起他對政治的興趣。可是經過世代交替，之後就比較不一樣，民國七十五年之後開始上小學的，受過新一代的民主教育後，這樣子的概念會少很多。所以比較議題的訴求可以針對年輕人、軍公教族群，他們閱讀的能力比較強。(F-1)

⁸⁹ 簡淑華（2008：72）研究馬祖莒光鄉的地方選舉時，也發現學歷對選舉的影響並不高。

老一輩的人就是人情，年輕朋友還是會比較重視候選人特質、態度、形象、理念，關心的核心價值不一樣。(A-2)

就政見的部分.....這對爭取年輕選民比較多啦，老一輩不看這些.....四十歲以下的，和四十歲以上的是有很大差異，四十歲以上的人比較傾向保守、在地的，相對來講低於四十歲的可能就比較激進，甚至不考慮在地的.....像○○○外地來的，得票會有五百多票，就是有這個重要因素，因為年紀大的不會投給他啊。(A-1)

再者，軍管時期的威權與封閉，使得馬祖老一輩有較僵化的黨國思想、對威權比較服從等情況。然而，這樣的情況在年輕人身上比較看不到，因為他們因為沒有經歷軍管時期的規訓，可能較願意或敢提出想法跟意見。

中老年一輩跟年輕一輩完全不一樣。中老年階層被紮根戰地政務的概念，以前看到阿兵哥要馬上立正說長官好。現在年輕人不可能，你將軍也不管我的事，因為生活沒交集。可是馬祖人以前不是，看到軍車出來就要立正站好敬禮，如果沒有立正站好，軍車下來還會叫你過來過來，為什麼不立正站好，是在那樣的體制長大的.....(C-2)

軍管的遺毒在年輕這一輩身上可能沒有，但在很多四十五歲以上的人可能都看得到。(A-2)

綜上所述，可以發現年輕人在投票的自主性上，比起中、老階層會更高，也較不會被傳統關係所束縛。

現在年輕人投票自主性越來越高，應該只會繼續升高，不會低。(A-1)

雖然還是很多年輕人會聽爸媽的，但是一定是會比中老年人靠關係、人情少。現在年輕朋友學識各方面都比較優秀，會有自己的想法。(A-2)

然而，年輕人的高自主性在與傳統關係的束縛衝突時，往往也會面臨「關係的拉扯」。

像那個○○○，前鄉民代表兒子，支持時代力量的。跟他爸、阿嬤去拉票，結果家庭革命啊。(E-2)

馬祖有多少年輕人參加過三一八學運，其實不少，那參加過三一八的人，多少人敢回家跟父母親講，或是鄉親講說我參加過，很多人是不行的。所以只能把這過程埋在心裡，回到家假裝當乖小孩，假裝喔。他實際上還是對公共議題很有熱忱，可是他回來就是非常保守，那當然也會有比較外放的.....可是內斂的比較多。(F-1)

但在「關係的拉扯」之中，受訪者卻也肯定年輕人有更高的自主性。投票時陽奉陰違的情況屢見不鮮。

在這環境下，你被迫要把自己的聲音縮起來。可是在走到投票所的那一刻，也許就會把平常的乖乖牌又丟掉了。(F-1)

爸媽講的話可能都是參考，或者陽奉陰違。他不講出來，嘴巴答應，投票根本投自己喜歡的。(A-2)

但值得強調的是，即便年輕人對於學歷、思維、在地性質、議題等投票取向的選擇上與中、老階層有所差別，使得他們在投票的自主性上更高。但這並不代表前述章節提到的「關係」，在年輕選民上就不適用了。即便年輕人可能較不受到傳統關係的束縛，卻仍會因應自身發展出「新的關係」，尤其是在基層選舉的時候，這一種新的「關係」更是決定投票意向的重要因素。換句話說，「關係」的作用在年輕選民上仍可發酵。

年輕人的自主性當然會比較強，但是要看什麼選舉。縣長、立委選舉，可能對他們來說形象、政見很重要。但是等到議員、鄉代選舉，關係就重要了。因為鄉代、議員選舉這些的經營都非常的個人。對年輕人來說。因為經常見面啦、同事啦，拉著一起去喝酒啦這樣的關係也跑不掉。(B-1)

年輕人有他自己的人情，獨立的人脈關係。厲害的政治人物，會把經營的觸角伸到年輕人身上去啦，所以也可以拉得到他們的票。(A-2)

再者，將年輕選民同質化並不是一件聰明的事情。對某些年輕選民而言，傳統



的關係，尤其是家族，仍會影響到投票的選擇。

馬祖年輕人投票的自主性滿高，但是家裡的人還是有影響力，我觀察這麼多年，還是很多年輕人會聽爸媽的.....他會不會被人情影響，還是會啊.....而且馬祖像一個大染缸，我發現很多年輕人回去以後，又跟家鄉的人夥在一起，也跟著沉淪醬缸文化。(A-2)

年輕票靠理念部分是有，但是有的還是會以家裡為主.....也還是會受到周邊朋友、關係的影響，不管基層、縣級選舉都是這樣。(B-2)

最後，即便年輕人在投票行為及自主性上與傳統有所不同，然而對地方選舉的影響力有多少，卻也未定。一個重要的因素是我國並未有「不在籍投票」的制度，即讓無法返鄉投票的人，也能執行投票權。因為馬祖返鄉投票成本過高，必須搭飛機或一整晚的台馬輪才能回到馬祖投票，使得年輕人的返鄉投票意願往往不高。即便願意，仍可能因為天氣因素或訂不到票而難以順利完成投票。

坦白講，年輕人回來投票的機率還不高咧，很多都在台灣。還有你要爭取年輕人選票的機會，靠運氣啊，如果今天天氣好，飛機都回去了，可能會當選，相對來講天氣不好，可能就落選。(A-1)

青年人數越來越多，只差他們要不要回鄉投票。因為如果願意回鄉投票，情況就不一樣了。(F-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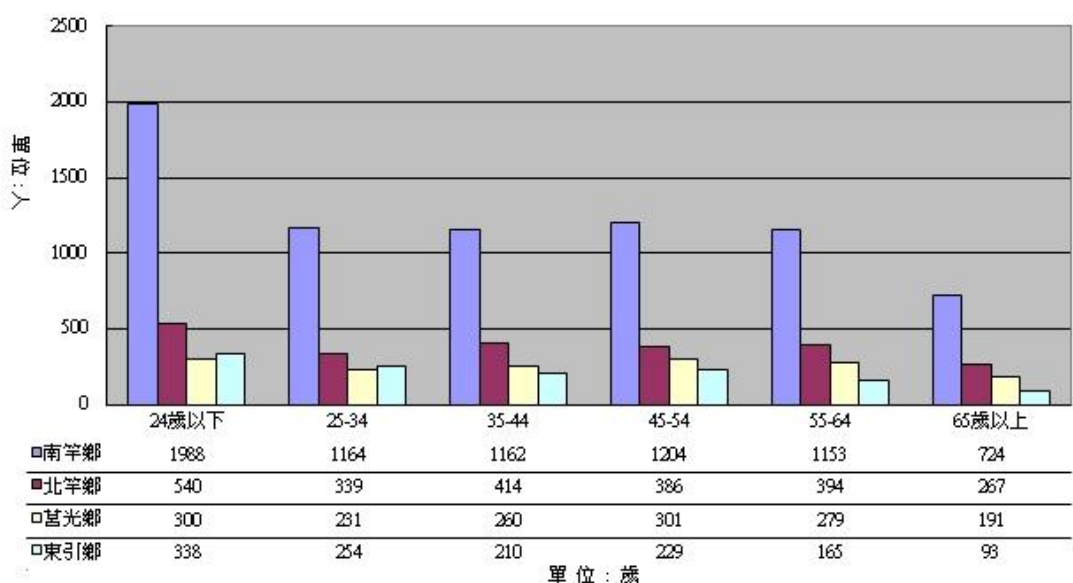




圖 5-1：馬祖 105 年 9 月底戶籍人口年齡分配圖

資料來源：福建省連江縣政府主計室（2016）

貳、青年參政的情況

再者，年輕人在投票意向與自主性上，雖有不同的傾向，但是這樣的範圍僅止於投票時。就直接投身選舉、政治活動的情況，在馬祖的年輕人身上卻較少見到，使得年輕選票難以有匯集的方向。

我是希望說更多青年一起參與，有更多青年參與就可能有契機……像以前台灣在推返鄉投票，我們就有一個問題，你返鄉你有覺得投下去會不違背自己良心的人嗎……回去不是黑二代就是官二代……所以一定要有人願意參選，即便不當選都沒有關係，但要有人出來，讓返鄉投票的票能有匯集的方向，才可能有新的契機。(F-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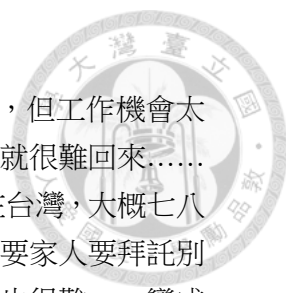
為什麼會這樣的情況？受訪者認為原因之一是年輕人缺乏膽識。

我覺得很多年輕人學問、人品很好，可是缺乏膽識……現在馬祖年輕人我認為比較優秀的，都在公務界裡面，根本不參與這些政治活動……可是你沒有去挑戰，就完全沒有機會，國父也是十一次革命啊……像○○○參選，就有許多新的元素、變化、火花出來。(A-2)

再者，年輕人若是想要直接投身地方選舉，更是可能面臨傳統關係的分裂。

還有一個原因是如果本來就有一個不錯的職業，或者生活很優渥。那他的家人會不讓他做，甚至跟他翻臉。比如說我好了，假如我現在要去選立委，把檯面上的人幹掉，但我家的人會反對啊。第一，你根本就選不上，第二你好好的生活不過，本來很優渥，你跑去跟人家鞠躬拜託幹嘛，很苦耶。(A-2)

另外，就目前而言，即便想要返鄉長期投入政治活動，可能也礙於工作與創業的困難，而難以長期待在馬祖。簡言之，工作機會的缺乏，是年輕人口外移與難以回鄉參與公共活動的重要因子。



我其實是希望比較多人能回來啦，因為馬祖年輕人太少其實不好，但工作機會太少.....你要青年創業，創什麼業.....都有它的侷限性.....那你自然就很難回來.....非馬祖人的年輕朋友，甚至連住的地方也很難租.....很多青年都在台灣，大概七八成回不來.....然後回來如果不創業，就被迫加入醬缸文化，你可能要家人要拜託別人幫你安排一個位子。不然就是說你要直接考公職，但要一次就上也很難.....變成說大家返鄉路都受阻。(F-1)

最後，馬祖年輕人想要參與政治也缺乏管道，即便能當選，倚賴的也是如家族這樣的傳統元素。想要憑靠理念當選，目前來說是非常困難。加上選舉需要一定程度金錢的支出，也讓年輕人投身選舉的積極性降低。綜上各種原因，年輕人在目前馬祖地方政治生態中的能動性並不高。

馬祖民眾中以理念取向來投票的有，但比率很低，一百個裡面不知道有沒有五、六個.....都只靠人情啊.....得不到共鳴跟回饋，也是年輕人不願投入政治的原因，人的熱情跟勇氣都是有限的.....所以有些年輕人願意嘗試一、兩次，第三次他就不要了，他發現他改變不了。(A-2)

因為你年輕人沒有管道.....而且年輕人參與政治會怕，所有東西都要錢，現在已經不是純真年代了，有什麼理念也沒有用.....年輕人要參政，最快的就是家人交棒給你。(E-1)

年輕人拿到的門票通常是鄉代跟村長，例如 XX 村長就比較年輕，鄉代年輕人也有一些。但是他們的票源還是靠家族或是傳統的管道為主。(B-1)

我覺得像一些官方的公共論壇，初期可能會拉動年輕人的參與，但持續兩、三次這樣對牛彈琴，大家就不參加了，因為沒用啊。(F-1)

表5-2：馬祖現任公職人員年齡分布表

職位 \ 年齡	29 以下	30 -34	35-39	40 -44	45-49	50-54	55-59	60 以上
2016 立委								1
2014 縣長							1	

2014 縣議員			1		2	4	2	
2014 鄉長				1		2	1	
2014 鄉民代表		2	2	6	2	4	5	1
2014 村長		1	3	2	3	7	4	2
總數		3	6	9	7	17	13	4

資料來源：中央選舉委員會（2016），作者自繪。

綜上所述，本節指出年輕選民的增加，有機會成為未來馬祖地方政治生態解構與重構的重要因子。因為相較於老一輩在投票時更重視關係與人情，年輕一輩選民對於學歷、議題、理念、候選人的特質會更為重視。再者，因為未經歷軍管時期的規訓，年輕人可能較願意表達意見。同時，教育水準的提高以及民主教育的薰陶，也讓年輕人在投票自主性上有所提高。

但筆者也要指出上述的影響仍可能面臨某些阻礙，例如年輕選民的高自主性與傳統關係衝突時，仍可能面臨「關係的拉扯」。第二，「關係」的作用仍會在年輕選民上顯現，因為年輕人也發展出「自身的關係」。同時，年輕選民的投票傾向也並非完全一致，對某些年輕選民來說，「傳統的關係」仍是投票的重要參考。第三，因為我國並未實施「不在籍投票」的制度，加上返鄉投票成本過高、天氣與交通的不穩定，經常讓年輕選民在地方選舉的投票率受到影響。

最後，筆者還要指出，即便年輕選民在投票時可能有更高的自主性與不同取向，但直接投身政治活動的情況卻較少。這是因為年輕人想要投入選舉，經常會面臨傳統關係的分裂。同時，往往也缺乏管道與金援，所以即便真能當選，通常也是依靠家族這類傳統元素。再者，工作機會的缺乏，也是年輕人返鄉參與政治活動的阻礙，這些因素讓年輕人在馬祖地方政治中的能動性受到影響。

第三節 第三勢力在馬祖的發展



壹、樹黨的參選

民主化後我國在選舉中經常呈現藍綠對決的情況。然而，近來第三勢力逐漸嶄露頭角，這樣的態勢也延燒到馬祖的地方政治，因此除了年輕人的位置與影響外，本節將探討第三勢力在馬祖發展的情形。

樹黨的立法委員候選人蘇柏豪在 2016 年的立委選舉中首次在馬祖參與選舉，是第三勢力首次投入馬祖地方政治的戰局。蘇柏豪採取有別於傳統的選舉策略，透過在馬祖四鄉五島的積極走動，以及大量的政見發表，以非當地人的身分，在選舉中獲得 506（11.77%）張的選票。這樣的票數雖不足以當選，但卻有許多人肯定他的表現，甚至覺得票數其實有再成長的空間。

樹黨資源很少，而且候選人不是本地人，只能用非典型的方式去打。來的時候地方政要都不會鳥，所以要打傳統選戰也打不下去。那就反過來，直接一戶一戶去拜訪，反正遲早也是要走。因為只有四個月，所以前兩個月花很多時間在找問題，每個島去住，短則兩三天、長到一兩個禮拜，去跟大家聊天，看有什麼樣的問題。然後親身體會住在上面有什麼不方便，有什麼可以改善，透過這樣把政策藍圖規劃出來.....當初是希望衝一千票啦.....雖然只有五百票，可是對地方的刺激我想還是有啦.....如果沒有○○○出來選，應該會有一千票啦。(F-1)

蘇柏豪的得票率算很高，如果沒有○○○出來選，他的得票率跟陳雪生達到 3:7、4:6 都有可能。(A-2)

表5-3：2016年馬祖立委選舉得票結果

1 號陳雪生(中國國民黨)	2 號林金官(無黨籍及未經政黨推薦)	3 號蘇柏豪(樹黨)	4 號張春寶(中華統一促進黨)
2927 票 (68.06%)	760 票 (17.67%)	506 票 (11.76%)	107 票 (2.48%)

資料來源：中央選舉委員會（2016），作者自繪

就蘇柏豪的支持者結構而言，受訪者認為年輕人與泛公務體系人員、中間選

民是最大來源。

選民結構大概至少有一半是年輕人，另外一半其實我覺得多半是軍公教，甚至警察，就泛公務體系的。(F-1)



老人家不認識蘇柏豪，但是我相信年輕人、中生代很多都投給蘇柏豪。(A-2)

應該是游離票.....年輕票、公務員比例上也是有。(B-2)

年輕人的選票會佔比較多的比例沒有錯。(B-1)

為何年輕人與泛公務體系、中間選民為何願意投給非在地的蘇柏豪？受訪者認為原因不外乎理念、政見得到認同，也有些許來自同情與鼓勵。又年輕族群還因為較不容易被傳統既得利益群體牽絆。

他以一個台灣年輕人的身分在這邊做努力，獲得一些理念上的支持、認同或同情.....對地方來講，他的政見會給地方某種思考，會有一些刺激性，讓選民吸收一些東西，所以獲得一些票.....還有有的人認為他來這邊做挑戰，是一個很了不起、勇氣可嘉的事情，這個獲得大家的支持.....因為馬資網老年人比較不會看這些政見，年輕人、公務員比較多會看。(B-2)

因為青年比較沒有那麼容易被傳統既得利益群體帶動。(F-1)

然而，即便第三勢力在馬祖參與選戰，議題、政見等非傳統因素的成分在選舉中的比例佔得較重。但「關係」與「人情」，在馬祖地方選舉中仍然是不可或缺的必要因素，即便是第三勢力，仍然要認真經營「關係」。

一開始經營是以理念、議題為主啊.....然後就是經營關係，一直去拜訪、聊天、吃飯，這很重要。看到有認識的，就要去跟他們聊天。雖然是打非典型選戰，但是這算基本功啦，傳統選戰的很多元素是不可偏廢的.....然後什麼樣的選舉方式比較被馬祖人接受.....溫良恭儉讓，就是這樣。(F-1)

貳、繼續兩強獨大？

然而，即便樹黨在 2016 年的立委選舉中，在馬祖得到了不錯的得票數，但這是否意味著第三勢力能改變原來的地方政治生態？大多數受訪者並不這麼認為。

蘇柏豪五百多票，還有林金官七百多票，加起來一千兩百多票，主要是反對陳雪生的票分給這兩個人。(B-1)

在任何一個地方政治群體裡，總是有一些人的思維不同，這些不同的人就在找哪一個思維剛好也是不同的，就投他。坦白講也不見得認識他，或是對他有好感，反正就是投。(A-1)

我國目前在區域立委的選舉上，採取的是「相對多數決制」，這一種選舉制度意指「當選者的票數不一定要超過有效選票的半數，只要候選人的選票領先即可當選。」因此在美國被慣稱為「領先者當選制」(first-past-the system)。根據 Maurice Durverger 的理論，這種選舉制度容易導向兩黨對決的局面。即相對多數決制讓候選人有向中間靠攏的誘因，以爭取多數選民的認可，而選民也可能因為棄保或不願意浪費選票的心理，使得選票集中在兩位主要候選人上(王業立，2006：202-204)。而馬祖雖然因為第三章第三節中提到的因素，讓兩黨對決的情況沒有發生，但兩強對決的情況卻非常明顯。⁹⁰

在這樣的背景下，受訪者普遍認為蘇柏豪的得票成績，是因為 2016 馬祖立委選舉，並非兩強對決—即張力較大的選舉。若是回到過去兩強對決的模式，兩

⁹⁰ 更有趣的是，在 2005 年修憲前，我國的立法委員選舉使用的選舉制度是「複數選區單記非讓渡投票制」(single non transferable vote with multi-member-district system SNTV-MMD) —意指『在複數選區中，無論應選名額為若干，每位選民均只能投一票的選舉規則。之所以被稱為「非讓渡投票」，主要係指不管候選人得到多少選票，均不能將多餘的選票移轉或讓渡給其他的候選人。』因為在此種選舉制度中，候選人只需要爭取特定少數的選票便能當選，選民也較不害怕浪費選票，因此有別與相對多數決制，複數選區單記非讓渡投票制反而有離心的效應(王業立，2006：202-204)。但馬祖在民國 81 年立委選區獨立後，一直以來都只有被分配到一席名額，因此，在 2005 年前的立委選舉中，雖名義上是「複數選區單記非讓渡投票制」，執行上卻是「相對多數決制」的效果。也造成在 2016 年立委選舉前，立法委員選舉基本上仍皆為兩強對決的局面。

方選舉實力旗鼓相當時，所有選票將會歸位，第三勢力的空間也會被壓縮。

如果兩個人對決就沒有了，就像曹爾忠當時跟陳雪生在選的時候，陳財能夾在中間，票數就只有一百多張。另外一個案例就是曹爾忠跟曹原彰在選的時候，曹成俤也只有一百多張。所以只要兩強相爭的時候，第三個人空間就變小.....你在兩強之中是沒有空隙的，一強的時候空隙就很大.....一強沒有太大的壓迫性，所以大家票都願意投。(C-2)

如果傳統兩強對決的話，蘇柏豪的票相對還是會弱一點。緊張程度高，兩個人勝選機率差不多時，兩邊樁腳就會積極拉攏啦，會把第三者的票擠掉，游離票的部分會被拉回來.....這次的话，反正陳雪生票都這麼高了.....因為選舉實力差很多，中間選民認為說給他一點鼓勵。(B-2)

我覺得是大家賭爛票居多，主要是因為只有陳雪生實力強.....以前民進黨的陳財能，來 2016 年這次選，票可能還比蘇柏豪多。(E-2)

總結來說，2016 年的立委選舉，樹黨候選人蘇柏豪雖然帶起部分年輕人、泛公務體系及中間選民的支持，首次投入馬祖地方選舉的戰局，就得到以非原生馬祖人參選立委選舉的歷史最高票成績（11.77%），但「關係」仍是第三勢力在經營選戰中必須努力經營的要素。再者，筆者還要指出，這樣的得票成績，也許來自 2016 年立委選舉時的狀態，為選情較不緊繃的一強獨大，是否在未來選舉緊繃時，第三勢力仍能有相同的表現，值得觀察。

第四節 民進黨在馬祖的發展空間

除了第三勢力的發展外，本節還要談到民進黨在馬祖的發展。雖然國民黨、民進黨是我國目前兩大主要政黨，但就民進黨在馬祖的發展空間而言，如同第三章提到，政黨認同以泛藍為主軸，目前泛綠完全沒有空間。而就筆者觀察，即便是無黨籍的地方政治菁英，意識形態也以泛藍為主。再者，爬梳選舉資料，可以

發現民進黨過去在馬祖的地方選舉中，只有前南竿鄉長林樹清與前議員王長明為民進黨籍。然而，林樹清是在選後才加入民進黨，而王長明則因為議長賄選案而遞補議員。換句話說，民進黨在馬祖地方選舉中從未直接拿下一席過。

又以目前來看，馬祖在地的民進黨人士其實有限，人數也並不多，大多是外來人口。

民進黨實際上真正馬祖黨員不會超過三十個，我印象最多十幾、二十個。一般民進黨黨員就是台灣過來工作的比較多。(C-2)

而就民進黨中央對馬祖的態度而言，早期曾試圖在馬祖播種。例如從 2002 年開始就試圖在全國唯一沒有民進黨地方黨部的馬祖，創立「民主進步黨連江縣黨部」。並修正「地方黨部設立辦法」第五條，將離島的黨部籌備委員會黨員人數門檻由 200 人減為 100 人，以利設立黨部。然而，最後黨中央審查時，發現有少數黨員已在台灣加入地方黨部，加上內部派系紛爭，而籌組失敗（馬祖通訊，2002f；馬祖通訊，2002g）。後來在 2004 年時，陳呂配在總統大選中獲勝，選後馬祖有六十餘人加入民進黨，讓當時的黨員暴增為一百六十多人，民進黨，又再次試圖以跳過入黨審查與籌備委員會的方式成立馬祖地方黨部，最後仍未成功（馬祖通訊，2004k）。另外，在 2004 年時，民進黨成功遊說馬祖人口數最多的鄉，南竿鄉鄉長林樹清加入，在深藍的馬祖地區首次攻佔一席選舉職位（馬祖通訊，2004l）。陳水扁在當選總統後，也多次到訪馬祖（馬祖通訊，2003h），但民進黨在馬祖的發展仍未好轉。

陳水扁執政的時候，民進黨派了很多人想開發這個藍大於綠的地方，希望能開出綠色的花朵。當時的游錫堃、張景森，都有來關心馬祖這塊，只是馬祖拒人於千里之外，一直往外推。(C-2)

而就目前而言，民進黨也試圖透過各種方式在馬祖建立連結。比如說 2016 年 12 月 26 日核定設置，2017 年 1 月 17 日揭牌的「行政院金馬聯合服務中心」

(中華民國行政院，2017)，試圖穿越縣府、立委，直接與民眾接觸。

民進黨很積極的要創造一條繞過立委的路，以往這種一縣只有一個立委的地方，有什麼事情要跟中央溝通，要看立委，要錢也要靠立委，立委發揮的空間很大。現在喊出要成立行政院金馬辦公室，就是要跳過立委，直接用這個辦公室當成主要的橋樑，他們現在開始有比較想在金馬耕耘……那在馬祖他們找不到人，不要說綠的，你說馬祖非藍的有多少？敢於加入非藍陣營的有多少？民進黨在這樣的情況下，要找一個適合的人出來選自然很困難。目前聽到的方式是下一次會用在野聯盟的方式來處理，把在野勢力聯合起來。⁹¹ (F-1)

但就目前看來，這些努力皆成效有限，馬祖人對於民進黨中央的態度不以為然，認為其誠意不足。

金馬辦公室成立在金門，也不在馬祖啊。民進黨現在一直要成立地方黨部，但沒有人要幫他弄……你這麼不重視馬祖，我們幹嘛幫你去成立形式上的黨部咧，沒意義啊。第一個，以政務任用的結構來看，民進黨裡面是完全沒有馬祖人的，他不當你是回事啊，因為你的選票那麼少管你幹嘛。(C-2)

因為民進黨根本不把馬祖放在眼裡，認為失去你那一點票根本沒有影響，加上現在也打不進去就乾脆放棄。(A-1)

然而，雖然目前民進黨在馬祖的發展成效有限，但在選民結構汰舊換新，年輕選民與外來人口的數量逐漸成長之後，過去馬祖泛藍獨大的情況仍有可能逐漸轉變。就目前來看，民進黨在馬祖雖然仍難以勝選，但近幾年得票數卻逐漸升高。例如蔡英文在2012年與2016年的總統選舉中，得票數從418票(8.03%)進步到739票(16.53%)。

馬祖的選舉掛什麼黨籍都不重要，就是不選民進黨。這問題到以後會慢慢解決。就是年輕人起來，年長的人慢慢走了之後。目前趨勢來看，年輕人跟外來的人會比較支持民進黨，但是大陸來的不見得，大陸地區的人還是支持國民黨。(B-1)

⁹¹ 訪談時行政院金馬聯合服務中心尚未設立，而後在2017年1月17日已正式揭牌。

馬祖人討厭民進黨.....但新一代的年輕人比較不會有這樣的現象，他沒有被欺負過.....所以其他政黨的發展空間會有啦，像民進黨這幾年還是有成長啊，以前得票百分比都個位數，2016 總統選舉就滿高的。(A-2)

我覺得還是有啦，雖然現在都是藍大於綠，可是你看這幾年民進黨的得票率，像蔡英文這次選總統，得票率是由史以來最好的。(B-3)

這幾年民進黨的票也增加了部分.....我覺得也未必都是年輕人，基本上是一些台灣人遷戶籍過來工作，在這邊所佔的民進黨得票比例比較高。那本地也有一些因為國民黨執政不好而倒戈，這部分也多少是民智初開啦。(B-2)

表5-3：近八年各政黨在馬祖選舉得票率

選舉 \ 政黨	中國國民黨	民主進步黨	其他
2008 立委選舉	49.73%	3.24%	47.04%
2008 總統選舉	95.61%	4.84%	X
2009 縣長選舉	98.58%	X	1.42%
2012 立委選舉	46.69%	X	53.31%
2012 總統選舉	86.61%	8.03%	5.36%
2014 縣長選舉	100%	X	X
2016 總統選舉	68.59%	16.53%	14.86%
2016 立委選舉	68.06%	X	31.94%

資料來源：中央選舉委員會（2016），作者自繪。

總結本章發現，筆者認為雖然在馬祖傳統地方政治運作元素仍屹立不搖，尚未發展出較議題、政策意識形態、專業取向的政治文化。但馬祖傳統地方政治生態的形式，在第三勢力的出現與年輕選民、乃至於外來人口的增加後，未來不無解構與重構的可能，而究竟是要往正面或反面的方面發展，這也要看政治人物與選民的造化了。就這方面而言，隨著年輕人的教育水準提高與民主逐漸深化，也許馬祖地方政治中，政治需求者的素質會慢慢提升。當然，也需要有更多的年輕人願意參與政治活動，甚至出來參選，才能讓新世代的票能有匯集的方向，也才更可能有新的契機。然而，筆者在訪談過程中發現，博弈公投後馬祖人對地方公

共事務的參與，尤其是年輕人的參與，並沒有持續被帶動，這是較為可惜的地方。

另一方面，就政黨的發展來說，2014 年的地方選舉中，藍綠的政黨板塊雖在台灣發生重大位移，這樣的情況卻未擴及到馬祖。然而，一黨獨大對民主政治發展絕不是好事，民進黨長期在馬祖被汙名化，隨著科技網絡的進步以及資訊的益發透明，馬祖民眾應敞開心胸重新認識、接納其他政黨，主動吸收更多元開放的資訊。反之，馬祖民眾長期對民進黨反感也有其歷史、族群、意識形態的因素，民進黨必須用釋放出誠意來解決馬祖人的疑慮，讓馬祖人感到被重視，未來才可能有機會在藍天開綠地。因為唯有願意溝通、對話，才有和解的可能。



第七章 研究發現與研究建議

第一節 研究發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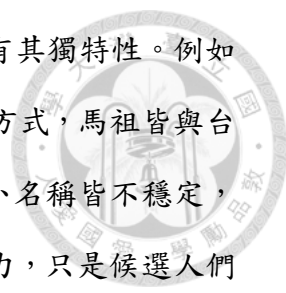
壹、關係為主，利益為輔的運作核心

本文以人際關係網絡理論與政治密友主義作為主要理論框架，試圖勾勒出軍事管制解除後，逐漸民主化的馬祖地方政治生態之樣貌。筆者發現馬祖地方政治生態中，動員與經營選區的核心因素，從過往的「軍方」轉為「關係為主、利益為輔」的形式。「關係」乃基本盤，如家族、宗教都是重要的管道，而地方政治菁英藉由平日的「關係」經營，在地方選舉時將其轉換為選票。另一方面，利益則補足了關係的侷限，作為政治菁英之間、或與選民之間結合的黏著、潤滑劑。換言之，馬祖在民主化後以血緣、人情與利益等傳統元素為主要的選舉動員、經營基礎，檯面下的政治運作仍嚴重交織纏繞的影響著馬祖地方政治生態，尤其對老一輩而言，因為軍管時期限限制諸多，辦事往往靠關係、走後門、找官員最管用（吳依水，1992b），讓這樣的方式延續至今。且這樣的情況比起台灣有過之而無不及，雖然台灣地方選舉中的傳統元素也尚未完全瓦解，但比起馬祖高影響力的傳統動員、經營基礎，可算是鬆動許多。

同時，因為沒有明顯分歧的政治意識形態，以及青年人口大量外移，更加强這種以利益交換與人際關係為主的地方政治運作模式。加上馬祖選舉人口數較少，約莫只有台灣一鄉的人口，卻有縣的編制，使得政治人員得以用來分配攏絡選民的資源更多，讓馬祖的選風在地方選舉開放後，走向不健康的速度非常快，買票、換票、非現住人口動員的影響也益發嚴重，財力的運用以及是否願意與魔鬼交換，經常成為能否當選的重要因素。

貳、馬祖地方政治勢力的樣貌

就馬祖地方政治勢力的樣貌而言，本文發現馬祖雖有地方政治勢力的存在，



但其形成、發展、運作等內涵，與傳統台灣地方派系相比，皆有其獨特性。例如日據時代或地方選舉開放前的制度與社會基礎、國民黨的統治方式，馬祖皆與台灣不同。又因為地方選舉的實施不夠長久，地方政治勢力的組織、名稱皆不穩定，會隨著參選人的不同而改變。再者，大多數馬祖的地方政治勢力，只是候選人們在某次選舉時合作而形成，並非平時有固定運作的政治組織，較有持續在運作的，只有一派。而就次級領袖的勢力屬性而言，通常也難以明確歸類。

另一方面，對地方政治菁英之間的結合來說，最重要的機制是「交換」，例如行政資源、建設經費、金錢與選票、職位，以及「kimogi」這種非實質利益都經常成為交換物。再者，馬祖地方政治勢力的內部也並非層級分明的金字塔結構，即便地方政治勢力領袖有一定的影響力，但次級領袖會在考量利益、人情恩怨、關係脈絡、候選人形象等因素後，展現一定程度的自主性，尤其在面臨利益衝突時更是如此，因為「交換」是兩者之所以結合的重要因素，這也使得領導者與次級領袖形成一種互利共生，而非上下分明的關係。同樣的，次級領袖與更次級領袖之間，也經常是一種既競爭又合作的關係。最後，領導者要直接轉移整個支持基礎也不容易，地方政治勢力很可能因為領導者的離開而解散。晚近學者提到，以個人領導為中心經營，以政治利益為合作目的的「山頭主義」，相當貼近馬祖的狀態。

筆者也發現，目前在馬祖地方政治勢力的發展上，無論是政治實力，或領導者的意願，目前皆有步向一派獨大的趨勢。即便如此，因為資源有限、人情恩怨等因素，其他勢力仍難完全消失匿跡。又因為「關係」仍然是選民的投票主要條件，因此一旦有強棒候選人出現，勢力的成軍可能會迅速茁壯，同時選民的預期心理及基於保持選舉競爭的心態，也可能助長其他勢力的茁壯。

參、政黨競爭與未來轉變

最後要提到的是，因為軍管時期的生活、對民進黨的族群語言與政策的反感、

族群性質、地緣關係及與中國的交流程度，讓馬祖人目前在政黨認同上強烈偏向泛藍，導致政黨競爭在馬祖的情況並不顯著。弔詭的是，民進黨在馬祖的不如意，反而成為政治人物間發展出跨黨派、跨縣市交換的助力。

還有，因為教育水準的提高以及民主教育的薰陶、未經歷軍管時期的生活，讓年輕人在投票自主性上有所提升。比起老一輩較重視關係、利益，年輕選民相對更重視議題、理念、政見、候選人特質等考量。雖然在選舉時，「關係」的作用仍會顯現在年輕選民的身上，比如說面臨傳統關係的拉扯、或者發展出自身的新關係。加上因為返鄉成本過高及交通的不穩定、工作機會的不足、缺乏金援與管道，讓年輕選民的影響力與在地方上參與政治活動的機會受到限制。但隨著選民結構的汰舊換新，以及第三勢力的出現、外來人口數量的成長，馬祖地方政治生態出不無現解構與重構的可能。

肆、結語

藉由深度訪談、文獻回顧及參與觀察法的分析，本文發現位居離島的馬祖，因為歷史脈絡、物質條件、族群差異、地理特性、地小人少、青年人口外移等因素，形成了有別於台灣的地方政治生態，展現了特殊性。尤其因為「極高密度與重疊度的人際關係網絡」，讓「關係」在馬祖地方政治生態中的重要性更為突出，且平日的經營也要做得更頻繁、細膩、參賽者組合更經常成為勝負關鍵。同時，也使得地方政治次級領袖的勢力屬性往往並不明顯。再者，因為人口少，使得選舉當選門檻降低，讓各種特殊的選舉模式，如買票、非現住人口動員、換票成為可能，也更有誘惑力。另一方面，泛藍獨大的政黨認同，造成國、親兩黨在全國性選舉時於馬祖的絕對優勢，同時使得較少馬祖地方政治菁英願意投入其他屬性的政黨，也造成全國性議題、政黨的表現，對馬祖的地方政治生態較無影響力。

最後，筆者還要指出，本研究雖以馬祖整體作為研究對象，但馬祖四鄉各自的政治生態之間，仍存在些許異質性。例如宗教在北竿的選舉中佔據非常重要的位置，而外來人口近年來則在南竿的影響力逐漸提升。同時，莒光因為人口少，

讓非現住人口的影響力更為舉足輕重。東引則因為早期並非隸屬馬防部，而與台灣相對有較多的互動，因此某種層面上，民主化的時間可能更早。再者，東引在近年來也有較多中國移民的移入。然而，即便存在這些異質性，但基本上的運作皆不脫本文主軸。

過往的地方政治生態研究，主要集中在嘉義、彰化、台中、雲林、屏東等過往地方派系較為蓬勃發展的區域，而缺乏對馬祖的關注。然而主流區域的研究結果，並未能完全適用於馬祖。因此本文勾勒出馬祖地方政治生態之形貌，指出馬祖地方政治生態的異質性，試圖彌補既有文獻之不足。同時，期能讓大眾對於馬祖地方政治生態的形成、脈絡與現況有所了解，而不只是片面的從 BBS、主流媒體等管道，單向的理解馬祖地方政治生態。最後，也希望能提供給後續相關研究者微薄的幫助。

第二節 研究建議

本文提到年輕人對地方政治生態的重要性，但在訪談過程中卻發現，除了年輕人之外，知識份子與中產力量的重要性也不言而喻。若他們持續噤聲，馬祖地方政治生態將持續長期依賴關係、利益運作。但因筆者時間、精力、能力的限制，未能做較深入的探討，這是未來研究者可以持續努力的方向。

馬祖知識分子的角色很可惜，沒有扮演推動整個社會的角色。馬祖的公務體系占整個公民數大概七成，如果說能有些反叛力道，是可以脫離宗族或是廟的牽扯。俗民社會要進入現代社會，一定要有一股中產力量帶領，馬祖沒有這股力量，你靠一兩個年輕人沒有用，要有一股力量，外顯的跟隱藏的支持，才可能做一個變動。要不然馬祖現在的政治生態，等於是癌末了……雖然說從台灣調去的比例越來越高，但也沒有感情，就在那邊上班，我也不要得罪誰。(E-1)

再者，中國移民有逐漸「本土化」的傾向，生活態度、價值觀與文化都有逐漸融入馬祖社會的情況，尤其他們的下一代，更是如此（馬祖通訊，2004h）。

因此在政治行為、意識形態的傾向上是否會有所轉變，也值得關注。

最後，馬祖因為地理特質、人口結構、選舉人數、族群關係、人際關係網絡的高密度與高重疊性、歷史脈絡與制度差異等因素，展現於有別與台灣本島的選舉特殊性。在這樣的脈絡下，筆者認為可將馬祖地方政治生態與國內、外有類似情形的離島、特殊區域加以比較。例如以國內而言，金門的歷史脈絡與制度與馬祖有些類似，但是否與馬祖有所差異，是未來的研究可以努力的方向。就目前而言，也有一些相關文獻可參考，例如王振漢（2007）在其碩士論文中，便曾探討過宗族對於金門縣長選舉的影響。而就國外而言，屬於美國的阿拉斯加、夏威夷，過去因為地理位置、票數少、時差等，往往在選舉中成為邊陲地帶。同時，兩者也因為一些原因，過去分別是共和黨與民主黨的鐵票倉。因此筆者認為，這或許也是可與馬祖作對照的特別案例。

參考文獻



壹、中文

- 丁仁方 (1999)。〈統合化、半侍從結構、與台灣地方派系的轉型〉《政治科學論叢》10：59-82。
- 中央選舉委員會 (2016)。〈選舉資料庫網站〉。http://db.cec.gov.tw/。2016/6/16 檢索。
- 中華民國行政院 (2017)。〈「行政院金馬聯合服務中心」揭牌 林揆期勉為民眾解決問題〉。
http://www.ey.gov.tw/News_Content2.aspx?n=F8BAE9491FC830&s=440F197B12937CBE。2017/2/20 檢索。
- 中華民國法務部 (2005)。〈法律解析及案例〉。https://www.moj.gov.tw/ct.asp?xItem=28129&ctNode=11600&mp=001。2016/8/5 檢索。
- 王光旭 (2005)。〈都市計畫審議機制之制度分析：以台中市為例〉，《行政暨政策學報》41：35-80。
- 王金壽 (1997)。〈國民黨候選人買票機器的建立與運作：一九九三年風芒縣長選舉的個案研究〉，《台灣政治學刊》2：3-62。
- 王金壽 (2004)。〈瓦解中的地方派系：以屏東為例〉，《台灣社會學》7：177-207。
- 王金壽 (2006)。〈台灣侍從主義時代的結束〉，《當代》227：26-37。
- 王金壽 (2007)。〈政治市場開放與地方派系的瓦解〉，《選舉研究》，14(2)：25-51。
- 王振漢 (2007)。《宗族因素對金門縣選民投票行為之影響：以第一至第四屆金門縣長選舉為例》。台北：銘傳大學公共事務學系在職專班，碩士論文。
- 王振寰 (1996)。《誰統治台灣？：轉型中的國家機器與權力結構》。台北：巨流圖書公司。

王淑芬 (2014)。〈幽靈人口 南北竿棄屋被設籍〉。

<http://www.cna.com.tw/news/asoc/201409170446-1.aspx>。2016/9/11 檢索。

王業立 (1998)。〈選舉、民主化與地方派系〉，《選舉研究》5 (1)：77-94。

王業立 (2006)。〈縣市層級選舉與分立政府〉，廖達琪 (編)，《民主化、全球化、議會角色—慶祝高雄改制院轄市 25 周年》，頁 199-211。高雄：中山大學政治學研究所。

王業立 (2007)。〈我國地方選制與選舉的探討〉，陳陽德、紀俊臣 (編)，《地方民主與治理：陳陽德教授榮退紀念論文集》，頁 309-326。台北：時英出版社。

王業立 (2016)。〈台灣政治板塊已位移〉。

<http://www.appledaily.com.tw/realtimenews/article/new/20160118/777451/>。
2016/6/16 檢索。

王業立、蔡春木 (2004)。〈從對立到共治：台中縣地方派系之轉變〉，《政治科學叢》21：189-216。

王靜儀 (2008)。《戰後臺中縣的地方派系與縣政發展 (1951~2005)》。台中：中興大學歷史學研究所，博士論文。

朱雲漢 (1989)。〈寡占經濟與威權政治體制〉蕭新煌、吳忠吉、朱雲漢等 (主編)《壟斷與剝削-威權主義的政治經濟分析》，頁 139-160。台北：台灣研究基金會。

朱雲漢 (1992)。〈寡占經濟與威權政治體制〉。臺灣研究基金會國防研究小組 (編著)，《解剖台灣經濟》，頁 139-196。台北：前衛出版社。

吳依水 (1992a)。〈戰地政務明天劃下歷史句點，伴隨地方成長有其時代意義〉，《馬祖日報》，11 月 6 日，版 2。

吳依水 (1992b)。〈體制變革，地方邁入法治社會，未來各項活動均受法律約束〉，《馬祖日報》，11 月 5 日，版 2。

吳依水，《體制變革，地方邁入法治社會，未來各項活動均受法律約束》，81 年 11 月 5 日《馬祖日報》第 2 版。這種觀念遺留到現在。

吳芳銘(1996)。《地方派系的結盟與分化變遷之研究：以嘉義縣和高雄市為例》。

嘉義：中正大學政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吳重禮(2002)。〈台灣地區「派系政治」研究文獻的爭議：美國「機器政治」分析途徑的啟示〉，《政治科學論叢》17：81-106。

吳家翔(2004)。〈藍營金馬兩戰將促公平〉。

<http://www.appledaily.com.tw/appledaily/article/finance/20041113/1377576/%E8%97%8D%E7%87%9F%E9%87%91%E9%A6%AC%E5%85%A9%E6%88%B0%E5%B0%87%E4%BF%83%E5%85%AC%E5%B9%B3>。2017/2/20 檢索。

吳軾子(2006)。《兩岸關係的政治變遷對馬祖影響之研究》。臺北：淡江大學中國大陸研究所在職專班，碩士論文。

杜慶承(2005)。〈中央政權輪替對地方派系的影響—彰化縣個案研究〉，《選舉研究》12(1)：117-145。

孟祥傑(2014)。〈馬祖關鍵選票：為博弈公投返鄉人潮〉。

<http://www.chinatimes.com/newspapers/20140319000553-260107>。2016/10/11 檢索。

林國源(2002)。〈民意論壇/我是馬祖人，不是幽靈人〉，《馬祖通訊》，11月18日。

林瑋嬪(2013)。〈為何要建廟？從廟宇興建的物質化過程探討馬祖社群再造〉，《台灣社會研究季刊》92：1-33。

邱新福(2014)。〈馬祖姓氏源流：第一大姓—陳姓〉。

<http://www.matsu.idv.tw/topicdetail.php?f=206&t=120079>。2016/10/5 檢索。

胡依北(2014a)。〈連檢跨區結盟查賄 桃園傳捷報〉。

<http://www.appledaily.com.tw/realtimenews/article/new/20141120/509995/>。2016/9/11 檢索。

胡依北(2014b)。〈防幽靈人口影響馬祖選情 撤空屋戶籍〉。

<http://www.appledaily.com.tw/realtimenews/article/new/20141120/509995/>。

2016/9/11 檢索。

胡依北 (2014c)。〈在地選舉決戰境外 4 檢署聯合查賄〉。

<http://www.appledaily.com.tw/realtimenews/article/politics/20140831/461377/>。

2016/9/11 檢索。

徐禎瑜(2013)。《制度變遷與地方派系之關係-以台南縣市合併升格為例》。台南：
成功大學政治經濟研究所，碩士論文。

涂一卿 (1994)。《台灣地方派系之社會基礎：以嘉義縣地方派系為例》。台中：
東海大學社會學研究所，博士論文。

馬祖日報 (1972a)。〈連江縣國大代表候選人，曹順官 6187 票黨選〉，《馬祖日
報》，12 月 24 日，版 2。

馬祖日報 (1972b)。〈曹順官晉詢司令官，請示今後服務方向〉，《馬祖日報》，12
月 24 日，版 2。

馬祖日報 (1980)。〈增額中央民代選舉投票日，地區民眾四千餘選民，以愛鄉愛
國精神，創下百分之八九高投票率〉，《馬祖日報》，12 月 7 日，版 2。

馬祖日報 (1986)。〈感戴長官栽培支持愛護心意，陳仁官往防衛部晉見司令官〉，
《馬祖日報》，12 月 8 日，版 2。

馬祖日報 (2014)。〈5 合 1 選舉結束 「記號票」引發爭議〉，《馬祖日報》，12
月 10 日。

馬祖通訊 (1995)。〈陳雪生，阿莎力的朋友〉，《馬祖通訊》，3 月 17 日。

馬祖通訊 (1996)。〈尋根系列／滄海桑田？夢迴孫隴〉，《馬祖通訊》，5 月 17 日。

馬祖通訊 (1998a)。〈司法審判 VS. 社會正義〉，《馬祖通訊》，7 月 15 日。

馬祖通訊 (1998b)。〈幽靈人口該「從重量刑」嗎？〉，《馬祖通訊》，7 月 15 日。

馬祖通訊 (2002a)。〈馬商登陸，時報周刊跨海專訪〉，《馬祖通訊》，10 月 28 日。

馬祖通訊 (2002b)。〈不問蒼生問鬼神？〉，《馬祖通訊》，9 月 30 日。

馬祖通訊 (2002c)。〈尚書公廟失火，縣府「金援」〉，《馬祖通訊》，10 月 28 日。

馬祖通訊 (2002d)。〈自由時報大幅報導「假馬祖人」案〉，《馬祖通訊》，11 月 4





- 日。
- 馬祖通訊 (2002e)。〈縣長立委選舉 502 位選民 12 月 16 日開庭〉，《馬祖通訊》，
12 月 16 日。
- 馬祖通訊 (2002f)。〈民進黨 9 月底成立馬祖地方黨部〉，《馬祖通訊》，8 月 29
日。
- 馬祖通訊 (2002g)。〈馬祖耳語：民進黨馬祖黨部「難產」〉，《馬祖通訊》，9 月
23 日。
- 馬祖通訊 (2003a)。〈馬祖正名運動〉，《馬祖通訊》，3 月 17 日。
- 馬祖通訊 (2003b)。〈販賣機進駐營區，商民陳情〉，《馬祖通訊》，1 月 6 日。
- 馬祖通訊 (2003c)。〈痛定思痛！〉，《馬祖通訊》，7 月 29 日。
- 馬祖通訊 (2003d)。〈人事內幕陳秀華將接掌環保局〉，《馬祖通訊》，7 月 29 日。
- 馬祖通訊 (2003e)。〈去年鄉長議員選舉幽靈人口，起訴〉，《馬祖通訊》，1 月 13
日
- 馬祖通訊 (2003f)。〈有關妨害投票罪判決之法律解讀〉，《馬祖通訊》，2 月 24
日
- 馬祖通訊 (2003g)。〈李金梅質詢林平銀，老公丟工作〉，《馬祖通訊》，1 月 20
日
- 馬祖通訊 (2003h)。〈總統選舉馬祖「陳呂配」支持度僅 5%〉，《馬祖通訊》，11
月 3 日
- 馬祖通訊 (2004a)。〈阿扁連任，年底曹爾忠篤定參選立委〉，《馬祖通訊》，3 月
25 日。
- 馬祖通訊 (2004b)。〈王詩乾規劃明年退休轉戰縣議員〉，《馬祖通訊》，10 月 18
日。
- 馬祖通訊 (2004c)。〈陳開發決定參選南竿鄉長〉，《馬祖通訊》，11 月 1 日。
- 馬祖通訊 (2004d)。〈跌破眼鏡／縣長機要柯玉官代理莒光鄉長〉，《馬祖通訊》，
6 月 28 日。

馬祖通訊 (2004e)。〈柯木順爭取轉任縣議會議事組主任〉，《馬祖通訊》，8月23日。

馬祖通訊 (2004f)。〈幕後消息／消除雜音，陳雪生召見記者〉，《馬祖通訊》，4月5日。

馬祖通訊 (2004g)。〈觀光旺季未到，離島快輪已經擠爆〉，《馬祖通訊》，6月28日。

馬祖通訊 (2004h)。〈入「微利」時代，大陸新移民「接收」東引〉，《馬祖通訊》，5月3日。

馬祖通訊 (2004i)。〈502幽靈人口案，下月再開庭〉，《馬祖通訊》，12月20日。

馬祖通訊 (2004j)。〈漏網消息／吳依水晉升參議〉，《馬祖通訊》，1月5日。

馬祖通訊 (2004k)。〈民進黨五月中旬成立馬祖地方黨部〉，《馬祖通訊》，5月3日。

馬祖通訊 (2004l)。〈南竿鄉長林樹清加入民進黨〉，《馬祖通訊》，10月4日。

馬祖通訊 (2005a)。〈鄉代周瑞國擬轉戰北竿鄉長〉，《馬祖通訊》，7月25日。

馬祖通訊 (2005b)。〈陳雪生的服務列車提早開動了〉，《馬祖通訊》，6月27日。

馬祖通訊 (2005c)。〈南北竿交通船航班匆忙「撤標」，暗潮洶湧〉，《馬祖通訊》，9月19日。

馬祖通訊 (2005d)。〈國民黨連江縣黨部統計，馬祖幽靈人口近四千〉，《馬祖通訊》，9月19日。

馬祖通訊 (2005e)。〈漏網消息：王忠銘元月底晉升參議〉，《馬祖通訊》，3月7日

馬祖通訊 (2005f)。〈陳雪生縣長競選政見「達成率」不到五成〉，《馬祖通訊》，9月19日

馬祖通訊 (2005g)。〈國民黨徵召楊綏生參選縣長〉，《馬祖通訊》，6月27日

馬祖通訊 (2006a)。〈落跑去大陸？／元旦升旗，縣長陳雪生缺席〉，《馬祖通訊》，1月2日。

馬祖通訊 (2006b)。〈人事動態／教育局長不票選，延任一年〉，《馬祖通訊》，1



月 2 日。

馬祖通訊 (2006c)。〈縣府團隊大搬風，明年立委選舉提前開打〉，《馬祖通訊》，

3 月 6 日。

高永光 (2000)。〈城鄉差距與地方派系影響力之實證研究：1998 年台北縣縣議員與鄉鎮市長選舉的個案分析〉，《選舉研究》7 (1)：55-88。

高永光 (2004)。〈台北縣地方派系與黑道互動模式之研究〉，《選舉研究》，11 (1)：33-72。

康鴻志 (2016)。〈搶救馬祖信仰中心 2 廟就地合法〉。

<http://www.chinatimes.com/newspapers/20160101000553-260107>。2016/9/11 檢索。

張茂桂、陳俊傑 (1986)。〈現代化、地方派系與地方選舉投票率之關係—自由派理論的再檢討〉，中國政治學會 (編)，《投票行為與選舉文化論文集》，頁 487-519。台北：中國政治學會。

張登傑 (2012)。《馬祖機場興建之公共選擇理論分析》。台北：台灣大學政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曹鳴傑 (2007)。《連江縣選民投票行為之研究—2005 年連江縣長選舉個案分析》。台北：銘傳大學公共事務學系在職專班，碩士論文。

莊卓穎 (2015)。《臺灣成形中之地方政治新生態初探：從縣市層級選舉觀察臺中市與嘉義縣地方派系》。台北：台灣大學政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連江縣北竿鄉公所 (2005)。《北竿鄉志》。

連江縣南竿鄉公所 (2011)。〈姓氏源流〉。

<http://www.nankan.gov.tw/history/affairs.html>。2016/10/12 檢索。

連江縣政府 (2014a)。《連江縣志第一冊—歷史志》。

連江縣政府 (2014b)。《連江縣志第二冊—地理志、社會志、觀光志》。

連江縣政府 (2014c)。《連江縣志第三冊—政事志、兵事志、人物志》。

連江縣政府 (2014d)。《連江縣志第五冊—人民志、語言志》。

連江縣政府 (2016)。〈現住人口總數〉。

http://www.matsu.gov.tw/2008web/statistical_index.htm。2016/12/5 檢索。

連江縣議會 (2016)。〈官派，縣政諮詢代表會〉。

<http://www.mtcc.gov.tw/historica/data02/01a.html>。2016/06/16 檢
索。

陳介玄 (1997)。〈派系網絡、樁腳網絡及俗民網絡——論台灣地方派系形成之社會意義〉，東海大學東亞社會經濟研究中心 (主編)，《地方社會》，頁 31-67。
台北：聯經出版公司。

陳其南 (1992)。《公民國家意識與台灣政治發展》。台北：允晨出版社。

陳其南 (1996)。〈社區營造與文化建設〉，《理論與政策》10 (2)：109-116。

陳明通 (1995)。《派系政治與台灣政治變遷》。台北：月旦出版社。

陳明通、朱雲漢 (1992)。〈區域性聯合獨占經濟、地方派系與省議員選舉：一項省議員候選人背景資料的分析〉，《國科會研究彙刊：人文及社會科學》2(1)：77-97。

陳東升 (1995)。《金權城市：地方派系、財團與台北都會發展的社會學分析》。
台北：巨流圖書公司。

陳泰尹 (2009)。《民主化後的台灣地方派系：以嘉義縣林派為例》。新竹：清華大學社會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陳財能 (2010)。《馬祖：政經邊緣的認同游移》。臺北：世新大學社會發展研究所，碩士論文。

陳華昇 (1993)。《威權轉型期地方派系與選舉之關係：臺中縣地方派系之分析》。
台北：台灣大學政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陳陽德 (1996)。〈民主轉型與地方政治生態的變遷〉，《東海學報》37 (5)：175-190。

陳儀宇 (2002)。〈民意論壇/所謂幽靈人口與人民之遷徙自由〉，《馬祖通訊》，11月18日。

陳鵬雄 (2014)。〈總統及立委選舉 北竿投票人口直逼二千大

關〉。 http://www.matsu-news.gov.tw/2010web/news_detail_101.php?

CMD=open&UID=168530。2016/9/11 檢索。



曾國鈞 (2001)。《地方政治生態與市地重劃關係之研究：以台中市為例》。台中：

東海大學公共事務學系在職專班，碩士論文。

湯京平、吳重禮、蘇孔志 (2002)。〈分立政府與地方民主行政：從台中縣「地方

基層建設經費」論地方派系與肉桶政治〉，《中國行政評論》，12(1):37-76。

湯京平、陳冠吾 (2013)。〈民主化、派系政治與公民社會—以嘉義區的社區營造

與「終結派系」為例〉，《台灣民主季刊》10(2):105-138。

賀廣義 (2003)。〈馬祖是這樣展開歷史的〉，《馬祖通訊》，4月28日。

黃信達 (2010)。〈基層選舉中的地方派系因素〉，「台灣選舉與民主化調查 2010

年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臺北：政大選舉研究中心。

黃崇憲 (2008)。〈利維坦的生成與傾頹：台灣國家研究範例的批判性回顧，

1945-2005〉，謝國雄(主編)，《群學爭鳴：台灣社會學發展史，1945-2005》，

頁 321-392。台北：群學出版社。

黃德福、劉華宗 (1995)。〈農會與地方政治：以台中縣與高雄縣為例〉，《選舉研

究》2(2):63-82。

新新聞 (2015)。〈【封面故事】從小六到老四 鄭文燦不見血割喉傳奇〉。

<http://www.new7.com.tw/coverStory/CoverView.aspx?>

NUM=1503&i=TXT20151223165414WBV。2016/9/11 檢索。

楊綏生 (1992)。〈連江縣民代爭取立委選區劃分始末〉，《馬祖日報》，2月1日，

版 2。

福建省連江縣政府 (2016)。《中華民國 104 年連江縣統計年報》18。

福建省連江縣政府主計室 (2016)。〈中華民國 105 年 9 月份福建省連江縣統計月

報〉。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2010)。〈本院 99 年度選訴字第 1 號違反公職人員選舉罷免



- 法案件判決新聞稿〉。http://lcd.judicial.gov.tw/chinese/News_detail.aspx?s=70&n=19&p=2。2016/12/8 檢索。
- 趙永茂 (1986)。〈派系參與與民主價值取向之相關分析：台灣省鄉鎮(市)長民意代表之分析〉，《政治學報》14：59-127。
- 趙永茂 (1997)。《台灣地方政治的變遷與特質》。台北：翰蘆出版社。
- 趙永茂 (1998)。〈地方政治生態與地方行政的關係〉，《政治科學論叢》9：305-328。
- 趙永茂 (2001)。〈新政黨形勢對台灣地方派系政治的衝擊—彰化縣與高雄縣個案及一般變動趨勢分析〉，《政治科學論叢》14：153-182。
- 趙永茂、黃瓊文 (2000)。〈台灣威權體制轉型前後農會派系特質變遷之研究—雲林縣水林鄉農會一九七〇及一九九〇年代為例之比較分析〉，《政治科學論叢》13：165-200。
- 劉家國 (2014a)。〈鐵甲元帥指示抽籤 陳世飛奉旨參選芹壁村長〉。
<http://www.matsu.idv.tw/topicdetail.php?f=2&t=127379>。2016/6/16 檢索。
- 劉家國 (2014b)。〈馬資網橋仔村選後發生鬥毆事件 雙方已驗傷未提告〉。
<http://www.matsu.idv.tw/print.php?f=2&t=130578&p=1>。2016/10/16 檢索。
- 劉家國 (2015a)。〈立委選舉精彩可期 民進黨決議提名林樹清〉。
<http://www.matsu.idv.tw/topicdetail.php?f=2&t=140534>。2016/6/16 檢索。
- 劉家國 (2015b)。〈蘇嘉全約見馮印樂、林樹清等 4 人 將成立小英馬祖後援會〉。
<http://www.matsu.idv.tw/topicdetail.php?f=1&t=143095>。2016/6/16 檢索。
- 潘欣彤 (2012)。〈馬祖博奕公投 擲筊定期 7 月 7 日〉。
<https://tw.mobi.yahoo.com/news/%E9%A6%AC%E7%A5%96%E5%8D%9A%E5%BC%88%E5%85%AC%E6%8A%95-%E6%93%B2%E7%AD%8A%E5%AE%9A%E6%9C%9F7%E6%9C%887%E6%97%A5-213000975.html#goldenGate>。2016/6/16 檢索。
- 潘淑滿 (2003)。《質性研究：理論與應用》。台北：心理出版社。
- 蔡育軒、陳怡君、王業立 (2007)。〈社區發展協會、選舉動員與地方政治〉，《東

吳政治學報》25 (4): 93-195。

蔡明惠 (1987)《現行台灣地方自治實施下之地方權力結構——河口地方派系個案分析》。高雄：中山大學中山學術研究所，碩士論文。

蔡明惠 (1998)《台灣鄉鎮派系與政治變遷：河口鎮「山頂」與「街仔」的爭鬥》。台北：洪業文化。

蔡明惠、張茂桂 (1994)《地方派系的形成與變遷：河口鎮的個案研究》，《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集刊》77：125-156。

蔡榮祥 (2014)《雲嘉南地方派系的持續與變遷》。臺北：華藝學術。

盧信宏 (2011)《誰取代了侍從主義？政治分歧與選制變遷下雲林縣政治連結的持續與變遷》。台北：台灣大學政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簡淑華 (2008)《家族在莒光鄉地方選舉所扮演的角色》。台北：銘傳大學公共事務學系在職專班，碩士論文。

貳、英文

Bosco, Joseph (1992). "Taiwan Faction: Guanxi, Patronage, and the State in Local Politics." *Ethnology* 31(2): 157-183.

Jacobs, J. Bruce (1979). "A Preliminary Model of Particularistic Ties in Chinese Political Alliances: Kan-ch'ing and Kuan-his in a Rural Taiwanese Township." *The China Quarterly* 78: 237-273.

Jacobs, J. Bruce (1980). *Local Politics in a Rural Chinese Culture Setting: A Field Study of Mazu Township, Taiwan*. Canberra: Australian National University.

Schumpeter, J. A. (1975). *Capitalism, Socialism, and Democracy*. New York: Harper & Row.

Wu, Nai-teh (1987). *The Politics of a Regime Patronage System: Mobilization and Control within an Authoritarian Regime*. Unpublished doctoral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Chicago, Chicago.



附錄：訪談大綱



壹、背景資料

一、地理位置、交通不便、資源缺乏對馬祖地方政治生態是否有影響？若有，又是什麼樣的影響？

二、與台灣族群性質的差異，對馬祖地方政治生態是否有影響？若有，又是什麼樣的影響？

三、地方自治開放的時間點較晚，對馬祖地方政治生態是否有影響？若有，又是什麼樣的影響？

四、解嚴的不同步，對馬祖地方政治生態是否有影響？若有，又是什麼樣的影響？

五、歷經軍管時期，對馬祖地方政治生態是否有影響？若有，又是什麼樣的影響？

六、你覺得宗教信仰對於馬祖地方政治生態是否有影響？若有，又是什麼樣的影響？

七、你覺得五同關係（同學、同鄉、同宗、同事、同好）對於馬祖地方政治生態是否有影響？若有，又是什麼樣的影響？

八、你覺得利益對於馬祖地方政治生態是否有影響？若有，又是什麼樣的影響？

九、你認為馬祖有地方派系的存在嗎？

十、你認為馬祖有山頭勢力的存在嗎？若有，不同山頭勢力之間又有怎樣的互動？又加入山頭勢力對選舉、政治生涯的幫助大嗎？

十一、你認為地方政治人物有公平分配公共資源，符合地方民眾期待嗎？

十二、請問目前各政黨在馬祖的分布情況為何？又地方政治人物如何與政黨互動？

貳、選舉期間的互動與動員（主要針對地方政治人物與樁腳）



- 一、請問你與其他參選不同公職的地方政治人物（或其樁腳）之間在選舉期間是如何互動？
- 二、請問你與其他參選相同公職的地方政治人物（或其樁腳）之間在選舉期間是如何互動？
- 三、請問你與支持你的選民之間是如何互動？
- 四、請問你與支持其他候選人的選民是如何互動？
- 五、請問支持你的選民與支持其他候選人的選民，是如何互動？
- 六、請問你認為選民投票給你的關鍵因素為何？
- 七、請問選舉期間你是透過哪些管道與方式來爭取選票？
- 八、請問選舉期間你是透過什麼樣的方式來動員選民投票？
- 九、呈上所述，為什麼選民會願意讓你動員或拉票？核心因素為何？
- 十、請問政黨的表現和對主要政治議題的看法，對於你在選舉時的動員是否有所影響？

參、非選舉期間的互動與維繫

- 一、非選舉期間，你是透過什麼樣的方式來與選民互動？
- 二、非選舉期間，你是透過什麼樣的方式來經營選區的關係網絡？
- 三、非選舉期間，你是透過什麼樣的方式以有利選舉時得到選票？

肆、新興力量的衝擊

- 一、你認為年輕人的出現，對於馬祖地方政治生態是否會有衝擊？若有，又有什麼樣的衝擊？
- 二、對於 2012 年的反賭選舉，反賭青年的表現，你怎麼看待？
- 三、你認為太陽花學運，是否會對於馬祖年輕人有所改變？
- 四、你認為會有越來越多的年輕人來參與家鄉政治運作？

五、你認為會有越來越多的年輕人參與選舉？

六、你認為其他政黨在馬祖是否會有發展空間？若有，又有什麼樣的發展空間？

七、你認為 2016 年立法委員選舉中，蘇柏豪、樹黨對地方選舉文化帶來什麼樣的東西？又產生的影響是？

八、總體而言，你認為馬祖地方政治生態呈現什麼樣的狀態，又是否能有所改變？

